

公司代码：601669

公司简称：中国电建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韩方明	工作原因	石成梁
董事	王宗敏	工作原因	晏志勇

三、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晏志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唐定乾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5,236,477,973.31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797,783,587.76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现提出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201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797,783,587.76元，在扣除按10%计提法定公积金179,778,358.78元及对全体股东分配2014年度现金股利960,000,000.00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358,154,340.42元，2015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2,016,159,569.40元。

2、公司以期末总股本13,754,633,48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7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1,059,106,778.27元，占本年度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52.53%，占本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23%。

3、剩余未分配的957,052,791.13元结转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节详细说明了公司面临的宏观经济与政策、海外运营、市场竞争、项目履约及税收等风险，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其他

无。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2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中国电建/中国水电	指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电建集团	指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水电集团	指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
董事会	指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独立董事	指	独立于公司股东且不在公司内部任职，并与公司或公司经营管理者没有重要的业务联系或专业联系，且对公司事务做出独立判断的董事
监事会	指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会计准则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	指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BOT	指	建设-经营-移交，即政府通过特许权协议，授权签约企业承担项目（主要是基础设施项目）的融资、设计、建造、经营和维护，在规定的特许期内向该项目的使用者收取费用，由此回收项目的投资、经营和维护等成本，并获得合理的回报，特许期满后项目将移交回政府
BT	指	建设-移交，是 BOT 的一种变换形式，即由承包商承担项目工程建设费用的融资，工程验收合格后移交给项目业主，业主按协议向承包商分期支付工程建设费用、融资费用及项目收益
EPC/工程总承包	指	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企业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服务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负责
PPP	指	PPP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 是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是指政府为增强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提高供给效率，通过特许经营、购买服务、股权合作等方式，与社会资本建立的利益共享、风险分担及长期合作关系
施工总承包	指	承包商接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项目的施工实行承包，并可将所承包的非主体部分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分包企业、将劳务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劳务分包企业，承包商对项目施工（设计除外）全过程负责的承包方式
国际工程承包	指	通过国际间的招标、投标或其他协商途径，由国际承包商以自己的资金、技术、劳务、设备、材料、管理、许可权等，为工程发包人实施项目建设或办理其他经济事务，并按事先商定的合同条件收取费用的一种国际经济合作方式
业主	指	工程承包项目的产权所有者
勘察	指	为工程建设的规划、设计、施工、运营及综合治理等，对地形、地质及水文等要素进行测绘、勘察、测试及综合评定，并提供可行性评价与建设所需要的勘察成果资料，以及进行岩土工程勘察、

		设计、处理、监测的活动
设计	指	运用工程技术理论及技术经济方法，按照现行技术标准，对新建、扩建、改建项目的工艺、土建、公用工程、环境工程等进行综合性设计（包括必须的非标准设备设计）及技术经济分析，并提供作为建设依据的设计文件和图纸的活动
监理	指	已取得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施工监理资格证书的监理单位，受建设单位的委托或指定，对施工的工程合同、质量、工期、造价等进行全面监督与管理的活动
资产重组、重组	指	包含以发行普通股、承接债务的方式购买资产以及发行优先股募集配套资金两项交易，且发行优先股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普通股及承接债务购买资产为前提条件，但发行优先股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发行普通股及承接债务购买资产的实施
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公司资产购买	指	中国电建以向电建集团非公开发行普通股、承接债务的方式购买资产
水电顾问集团	指	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院	指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华东院	指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西北院	指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南院	指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都院	指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贵阳院	指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昆明院	指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八家勘测设计企业、八家标的公司	指	水电顾问集团、北京院、华东院、西北院、中南院、成都院、贵阳院、昆明院
水电、风电勘测设计板块	指	由水电顾问集团、北京院、华东院、西北院、中南院、成都院、贵阳院、昆明院组成的水电、风电的勘测、设计、咨询及电力投资与运营等相关业务板块
一带一路	指	“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
四大板块	指	大力建设西部地区、东北地区、东部地区和中部地区的国家战略
三大战略	指	“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和京津冀协同发展的三大国家战略
五大发展理念	指	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的“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五大发展理念
亚投行	指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
报告期	指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国电建
公司的外文名称	Power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of China, Ltd (POWERCHINA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POWERCHINA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晏志勇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丁永泉	李积平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22号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22号
电话	86-010-58381999	86-010-58381999
传真	86-010-58381621	86-010-58381621
电子信箱	zgds@sinohydro.com	zgds@sinohydro.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2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48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2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48
公司网址	www.powerchina.cn
电子信箱	zgds@sinohydro.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22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电建	601669	中国水电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B1座七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秀萍、邹吉丰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晨宁、彭波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在2011年9月A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截止到2013年12月31日。由于公司募集资金于报告期内使用完毕,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此之前继续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关注并开展相关督导工作。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丁、张帆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在2011年9月A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截止到2013年12月31日。由于公司募集资金于报告期内使用完毕,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在此之前继续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关注并开展相关督导工作。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林焯、白罡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持续督导期为2015年6月18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马滨、刘日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持续督导期为2015年6月18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10,921,291,493.09	189,940,562,591.22	167,091,187,009.00	11.05	163,530,600,936.62	144,838,511,52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36,477,973.31	6,951,980,462.07	4,786,334,385.31	-24.68	6,357,688,581.30	4,553,826,22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04,057,715.62	4,636,643,369.04	4,636,643,369.04	-13.64	4,524,939,036.85	4,524,939,03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7,689,243.83	10,515,843,325.51	6,752,316,101.08	1.63	7,284,098,767.75	5,397,931,875.34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3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462,850,317.26	47,918,408,825.64	40,081,806,949.40	15.74	42,782,177,386.30	34,036,986,793.36
总资产	405,102,834,836.06	331,382,550,489.30	286,756,739,034.43	22.25	276,662,629,907.73	231,799,035,186.05
期末总股本	13,754,633,484.00	9,600,000,000.00	9,600,000,000.00	43.28	9,600,000,000.00	9,600,000,0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201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07	0.5054	0.4986	-24.68	0.4622	0.47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07	0.5054	0.4986	-24.68	0.4622	0.47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 每股收益(元/股)	0.3330	0.4830	0.4830	-31.05	0.4713	0.47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80	15.34	13.49	减少4.54个百分点	15.59	14.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0	13.12	13.12	减少4.62个百分点	14.01	14.0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注1：2015年5月，公司根据《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暨配套融资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5)22号)、《关于核准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83号)，以非公开发行普通股、承接债务的方式购买电建集团持有的水电顾问集团、北京院、华东院、西北院、中南院、成都院、贵阳院、昆明院共计八家勘测设计企业100%的股权，2015年9月，同一控制下购买电建集团持有的德昌风电75%的股权。本次资产重组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对上年同期、上年度末及2013年相关数据进行了调整，调整数已包括被合并方八家勘测设计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注2：2015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是少数项目处于尾工或竣工结算阶段，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确认当期合同损失。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九、201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经重述)	第二季度 (4-6月份) (经重述)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3,388,846,591.71	50,335,255,956.83	51,209,038,016.42	65,988,150,92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1,568,045,217.55	1,726,656,639.80	1,663,792,559.19	277,983,55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扣除非经	962,561,401.15	1,335,472,352.92	1,655,781,879.31	50,242,082.24

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994,618.62	-416,285,999.68	2,842,041,906.74	8,543,927,955.3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5月,购买电建集团持有的水电顾问集团、北京院、华东院、西北院、中南院、成都院、贵阳院、昆明院共计八家勘测设计企业100%的股权,2015年9月购买电建集团持有的德昌风电75%的股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对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的合并报表相关数据进行了重新列报。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年金额 (经重述)	2013年金额 (经重述)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692,669.06		45,505,132.03	9,386,578.4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3,382,670.74		133,551,403.06	56,984,208.4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82,943,271.60			248,557.6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496,710.22		-1,553,268.60	1,134,567.36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76,909,466.18		2,165,316,567.14	1,785,160,333.1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	-10,683,793.67		922,393.55	763,899.84

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188,242.19		-9,626,755.78	-18,279,084.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939,407.24		-1,937,805.07	-359,102.11
所得税影响额	-45,184,233.27		-16,840,573.30	-2,290,414.30
合计	1,232,420,257.69		2,315,337,093.03	1,832,749,544.45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680,378.84	8,158,173.72	477,794.88	539,104.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85,054.40	4,709,620.80	924,566.40	-
金融资产合计	11,465,433.24	12,867,794.52	1,402,361.28	539,104.48
衍生金融负债	57,320,627.92	41,148,408.64	-16,172,219.28	-22,494,196.30
金融负债合计	57,320,627.92	41,148,408.64	-16,172,219.28	-22,494,196.3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市场规模庞大，企业数量众多，行业竞争激烈。报告期内，建筑行业整体呈现增速放缓的趋势，同时随着国企改革、“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等国家战略陆续出台，以及 PPP 模式的广泛推广，为行业带来了改革和转型的机遇。公司作为跨国经营的综合性大型企业，具有国际领先的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和勘测设计能力，是全球水电、风电建设的引导者。2015 年，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形成了以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电力投资与运营、房地产开发、设备制造与租赁为主营业务的发展格局。

1、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业务：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业务作为公司的传统和核心业务，是公司最重要的利润来源。近年来，为适应国内外工程承包市场环境新变化，公司积极推动经营模式创新，充分发挥产业链一体化优势，以 BT、BOT、EPC 等模式承揽工程项目获取的合同额持续上升。2015 年，公司成功签订杨房沟水电站 EPC 项目，开创国内大型水电项目承包模式的先河，取得国内水电 EPC 项目的历史性突破。

2、电力投资与运营业务：电力投资与运营业务是公司相关产业多元化的重要板块，公司主要开展了水电、风电、火电、光伏等投资建设，投资拉动作用有效发挥，效益贡献持续增长，有力支撑了公司产业结构调整、发展方式转变和质量效益提升。截至 2015 年底，公司控股运营电站总装机容量为 962.11 万千瓦，控股在建电站总装机容量近 250 万千瓦。

3、房地产开发业务：房地产开发业务作为公司的重要业务板块之一，近年来发展迅速，已经形成了以刚需及中高档住宅产品为主导，以商业地产、养老地产、旅游地产、产业地产为必要补充，积极参与政府保障性住房开发建设的多元化发展格局，2015 年，公司房地产业务布局调整成效显著，一线和重点城市土地储备达到历史最好水平，全年营业收入突破百亿。

4、设备制造与租赁业务：设备制造与租赁业务是与公司工程承包业务紧密相关的主营业务，公司主要采用以融资租赁为核心，融资租赁、贸易服务、经营租赁三项主营业务共同发展的整体经营模式。

5、其他业务：公司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商品贸易及物资销售、公路特许经营权收入、服务业及其他。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2015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 27.99 亿元，占总资产 0.69%，较年初数增长 10.43%，主要是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增加。

固定资产期末净额 743.19 亿元，占总资产 18.35%，较年初数增长 23.06%，主要是在建项目完工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146.15 亿元，占总资产 3.61%，较年初数下降 22.62%，主要是在建项目完工转固所致。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 345.68 亿元，占总资产 8.53%，较年初数增长 32.94%，主要是 BOT 项目投资规模增长所致。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602.58 亿元，占总资产 14.87%，较年初数增长 30.44%，主要是公司预收款项及融资规模增加。

其中：境外资产 636.69（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5.72%。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主要表现在：

1、顺利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全产业链优势更加明显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将控股股东电建集团水电、风电勘测设计资产注入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形成了集规划、勘测、设计、咨询、监理、施工、安装、采购、制造、运营维护、能源投资于一体的完整产业链，有效推动公司实现资源整合能力和价值创造能力的提升。目前，公司按照全产业链一体化的理念，逐步建立国内、国际两种资源统筹配置机制，实现同行业产业链上下游纵向协同和跨行业产业链之间的横向协同，市场竞争力不断加强。

2、服务“一带一路”国家战略，国际经营优势不断夯实

公司凭借海外经营的先行优势，积累了丰富的国际经营经验和较强的海外业务风险控制能力，同时，公司紧跟国家“一带一路”等国家经济外交战略，加快市场布局，加强高端切入。报告期内，重点推动了中巴经济走廊和亚洲铁路互联互通一揽子项目，成功签署了巴基斯坦卡西姆港应急燃煤电站、中老铁路、雅万高铁等一批海外重大项目并顺利开工。在 ENR 公布的全球承包商国际营业收入排名中，以中国电建为核心资产的电建集团在国际工程承包电力市场处于第一位，国际经营优势进一步夯实。

3、不断开拓市场，行业地位、品牌价值稳步提升

作为全球水电、风电建设的引导者，公司具有国际领先的水利电力工程建设和勘测设计能力，承担了全国 80%以上的大中型水电项目前期规划、勘测和设计工作，是中国水利水电和风电建设技术标准的主要编制修订单位。目前，公司占有全国 65%以上水电建设市场、全球 50%以上大中型水利水电建设市场，在全球工程建筑领域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进一步彰显，同时，公司在铁路、公路、房地产开发领域也逐步树立起优质的品牌和形象，行业地位不断提升。

4、实施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创新驱动战略，技术领先地位持续加强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实施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创新驱动战略，科技自主创新能力和转化应用能力优势明显，科技创新驱动成效显著，全年获得国家级科技进步奖 2 项、省部级科技进步奖 147 项，获得授权专利 1200 项，其中发明专利 226 项。在电力建设领域，公司持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不断开发和掌握电力建设核心和领先技术，引领行业技术发展。在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公司在高速铁路施工关键技术、盾构施工控制技术等方面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5、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生态文明建设优势初步彰显

公司凭借“懂水熟电”的核心能力，服务国家“五位一体”总体布局，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抢抓新兴市场机遇，大举进军生态文明建设领域，进一步整合公司在水利、生态环保、河流景观治理等工程领域方面的咨询、设计、技术、施工、业绩和品牌资源，搭建水利、环境产业高端营销平台，成立中电建水环境治理公司，加快布局水资源与环境业务，中标深圳茅洲河界河综合整治工程 EPC 项目，在水环境综合治理领域实现重大突破，推动公司生态文明建设和水环境治理领域的快速发展，有效推动公司业务结构的转型升级。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公司所处发展环境仍然错综复杂。从国际发展环境来看，世界经济仍处于国际金融危机后的深度调整期，主要国家和地区发展前景不均衡，发达经济体的复苏略有加快，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经济增长持续放缓，全球经济总体复苏缓慢。从国内发展环境来看，2015 年，中国经济总体下行，全年 GDP 同比实际增长 6.9%，增速创 25 年新低，但经济运行仍处在合理区间。随着协同推进的配套政策红利逐步释放，中国企业的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也为中国企业海外市场开拓提供了难得的发展机遇。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形势，主动适应新常态，全面深化改革，勇于创新，积极开拓市场，着力提质增效，完成了各项规划目标和工作任务。

1、经营业绩实现新突破，行业地位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开拓市场、加快结构调整、加速转型升级、着力提质增效，继续保持平稳较快的增长势头，共计完成新签合同 3,277.95 亿元，同比增长 16.11%；实现营业收入 2,109.21 亿元，同比增长 11.05%。2015 年，以中国电建为核心资产的电建集团在《财富》世界 500 强企业名单中名列第 253 位，较上年上升 60 位；首次以 POWERCHINA 名义参与 2015 年 ENR 全球 150 强设计企业和 ENR 全球 250 强总承包企业的排名，分别位列第 3 位和第 7 位，在电力领域位列全球第一，位列 ENR 国际工程设计公司 225 强第 30 位，位列 ENR 国际工程承包商 250 强第 11 位，品牌价值进一步彰显。报告期内，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以高效的信息披露、畅通的投资者沟通渠道充分维护投资者利益，得到了投资者和资本市场的充分肯定，荣获中国证券报第十七届上市公司金牛奖、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最受投资者尊重的上市公司”、香港大公报金紫荆奖——最佳上市公司等荣誉，行业地位进一步提升。

2、结构调整成效显著，转型升级加快推进

公司坚持市场导向，加快实施产业相关优势多元发展战略，业务组合不断优化，综合实力不断增强。一是传统水利水电业务优势持续巩固。报告期内，公司签订了多项重大水电勘测设计施工合同，并发挥产业链一体化优势，签约国内首个以 EPC 模式建设的大型水电站 EPC 合同（杨房沟水电站 EPC 合同）。二是非传统业务增长强劲。报告期内，公司成功中标中山至开平高速公路等一批重点大型高速公路、轨道交通类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并在城市水环境生态治理领域取得重要突破。三是公司稳步推进以水电、风电等清洁能源为核心的电力投资业务。公司在海外推进全产业链一体化战略实施的首个投资项目——老挝南欧江一期项目实现“一年三投”目标，推动了公司业务结构的优化、产业的升级以及产品和服务的输出，产业链与价值链一体化效应得到显现。四是房地产业务布局调整成效显著，一线和重点城市土地储备达到历史最好水平。2015 年，房地产业务营业收入突破百亿，对公司规模效益的贡献水平持续提升。五是积极培育新兴业务。公司紧跟国家绿色发展理念，抢抓新兴市场机遇，整合公司在水利、生态环保、河流景观治理等工程领域方面资源，组建水环境治理公司，以推动公司水利、环境产业快速发展，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3、服务于“一带一路”国家战略，海外业务加快发展

公司牢牢把握以“一带一路”为核心的“走出去”发展机遇，充分发挥核心优势，实施“高端切入、规划先行、融资推动”的高端营销，在推动中巴经济走廊、中印缅孟经济走廊、中蒙俄经济走廊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项目落地过程中，进一步提升了自身的国际经营规模和层次。报告期内，公司专门设立海外规划专项资金，开展“一带一路”沿线重点国别市场的电网规划、能源规划和基础设施规划研究；牵头开展我国“一带一路”能源专项规划的编制，启动中亚五国可再生能源规划编制工作；通过商业模式创新和并购等方式提升产业层级，向价值链中高端延伸，加快了传统产能转移、业务结构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报告期内，公司海外业务新签合同约为 997.13 亿元，占公司新签合同总额的 30.42%。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在 88 个国家设有 147 个驻外机构，海外在建项目分布在 96 个国家，执行项目合同 1,067 项。其中在“一带一路”区域内的 42 个国家中承担工程承包业务，在建项目 604 个、合同总额 372 亿美元。

4、深化改革迈出新步伐，资源整合加快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推动改革创新，持续激发内部活力、释放改革红利。一是顺利完成水电、风电勘测设计业务资产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重组工作，实现了国内水利水电、风电勘测设计和建设领域领军企业的强强联合，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在水利水电、风电领域的产业链一体化协同效应。

二是启动国际业务重组整合工作，组建中国电建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加快推动公司国际化发展进程。三是搭建产融结合平台。报告期内，公司成立财务公司，构建内部资金集中运营平台，搭建起与外部金融市场对接的桥梁纽带。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5 年，公司完成新签合同 3,277.95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 104.22%，同比增长 16.11%。其中采用 BOT、BT、PPP 等投融资模式的新签合同额 720.33 亿元，占全年新签合同 21.97%，同比增长 50.30%。截至 2015 年末，合同存量为 6,285.18 亿元，其中国内、国外合同存量分别占公司合同存量总额的 56.40%和 43.60%。公司 2015 年完成投资 797.63 亿元，完成年度投资计划 102.00%；同比增长 26.74%。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经重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1,092,129.15	18,994,056.26	11.05
营业成本	17,962,441.43	16,076,426.67	11.73
销售费用	84,952.27	71,875.12	18.19
管理费用	1,203,026.92	923,591.95	30.26
财务费用	431,570.14	440,017.82	-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768.92	1,051,584.33	1.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7,124.51	-2,484,660.76	-5.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2,776.88	1,951,367.95	39.53
研发支出	485,953.64	256,537.24	89.43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	17,844,871.46	15,520,557.27	13.03	9.17	10.32	减少 0.9 个百分点
电力投资与运营	677,993.46	319,293.25	52.91	8.55	1.41	增加 3.32 个百分点
房地产开发	1,265,781.25	968,058.21	23.52	52.91	58.54	减少 2.72 个百分点
设备制造与租赁	166,033.02	156,679.97	5.63	-12.13	-3.86	减少 8.13 个百分点
其他	973,543.89	881,627.91	9.44	13.62	10.16	增加 2.85 个百分点
合计	20,928,223.08	17,846,216.61	14.73	11.06	11.84	减少 0.5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15,733,450.49	13,264,030.21	15.70	9.31	9.17	增加 0.11 个百分点
境外	5,194,772.59	4,582,186.40	11.79	16.71	20.35	减少 2.67 个百分点
合计	20,928,223.08	17,846,216.61	14.73	11.06	11.84	减少 0.59 个百分点

注：其他项中主要包括商品贸易及物资销售、公路特许经营权收入、服务业及其他。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 分板块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 10%以上的行业、地区情况分析:

2015 年, 公司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业务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784.49 亿元, 同比增长 9.17%, 占主营业务收入 85.27%; 累计发生营业成本 1,552.06 亿元, 同比增长 10.32%; 毛利率 13.03%, 较上年 13.93% 下降 0.90 个百分点, 毛利额占比 75.42%, 是公司的传统与核心业务。该板块营业收入持续增长主要原因是基础设施工程承包业务增速较快, 该板块毛利率略有下降主要原因是境外建筑工程承包业务毛利率下降。

2015 年, 境内业务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573.35 亿元, 同比增长 9.31%, 占主营业务收入 75.18%; 累计发生营业成本 1,326.40 亿元, 同比增长 9.17%; 毛利率 15.70%, 较上年 15.59% 增长 0.11 个百分点。境内业务收入、毛利率保持持续增长, 主要是境内基础设施业务增长所致。

2015 年, 境外业务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519.48 亿元, 同比增长 16.71%, 占主营业务收入 24.82%; 累计发生营业成本 458.22 亿元, 同比增长 20.35%; 毛利率 11.79%, 较上年 14.46% 下降 2.67 个百分点。境外业务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少数项目处于尾工或竣工结算阶段, 公司当期确认了合同损失, 以及中资企业积极参与国际项目竞争导致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和当地劳动力、材料成本的上涨。

2) 分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变动 30%以上情况分析:

2015 年, 房地产开发业务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26.58 亿元, 同比增长 52.91%; 累计发生营业成本 96.81 亿元, 同比增长 58.54%; 毛利率 23.52%, 较上年 26.24% 同比下降 2.72 个百分点。房地产开发业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增幅较大, 主要是公司不断加大一、二线城市布局, 储备项目到结利期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产销量情况说明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币种: 人民币 单位: 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经重述)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	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外委费、其他直接费、间接费用、分包费用、预计合同损失转回等	15,520,557.27	86.97	14,068,602.99	88.16	10.32	/
电力投资与运营	燃煤成本、人工成本、折旧费、水资源费、机械使用费等	319,293.25	1.79	314,859.58	1.97	1.41	/
房地产开发	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前期工程费、基础设施费、借款费用、开发间接费等	968,058.21	5.42	610,623.06	3.83	58.54	/
设备制造与租赁	材料费、外协费、人工费、间接费用、折旧费、维护费等	156,679.97	0.88	162,963.56	1.02	-3.86	/
其他		881,627.91	4.94	800,307.00	5.02	10.16	/
合计		17,846,216.61	100.00	15,957,356.19	100.00	11.84	/

2. 费用

本年发生管理费用 120.30 亿元，同比增长 30.26%，主要是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856,047,043.4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3,489,335.31
研发投入合计	4,859,536,378.8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30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7,96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3.3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7

情况说明

为增加技术储备、提高核心竞争力，公司依托溪洛渡、向家坝、锦屏一级、茨哈峡、瀑布沟、双江口、南水北调中线、京沪高铁、深圳地铁等一批工程项目建设，持续在水电、水利、铁路、公路、城市轨道及桥梁等业务领域开展关键技术研究，形成了强震区 200m 级高混凝土面板堆石坝抗震关键技术、超深复杂覆盖层钻探技术、特高边坡关键施工技术研究与运用、南水北调中线引水工程关键施工技术、高速铁路施工关键技术、深圳地铁 7 号线复合地层盾构选型及分体始发空推技术等多项研究成果，进一步促进了各业务领域技术水平和生产效率的提高。

4. 现金流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8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加 1.72 亿元，增幅 1.63%，主要是境外项目收到业主预付工程款大幅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61.71 亿元，较上年同比减少 13.25 亿元，降幅 5.33%，主要是投资规模进一步加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28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加 77.14 亿元，增幅 39.53%，主要是随着商业模式变化，融资规模加大。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经重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025,791.78	14.87	4,619,605.56	13.94	30.44	预收款项及融资规模增加
应收账款	2,946,714.34	7.27	2,611,317.88	7.88	12.84	应收工程款及质量保证金增加
存货	9,673,410.31	23.88	8,215,917.80	24.79	17.74	工程承包项目已完工未结算及房地产存货增加
长期应收款	3,453,128.50	8.52	2,924,902.01	8.83	18.06	BT 项目投资规模增加
无形	3,456,824.14	8.53	2,600,253.05	7.85	32.94	BOT 项目投资规模增长

资产						
应付账款	6,290,860.64	15.53	4,792,639.68	14.46	31.26	应付工程款、材料及质量保证金增加
预收款项	5,761,716.45	14.22	4,894,084.37	14.77	17.73	预收商品房等销售款增加及工程承包项目预收款增加
长期借款	10,438,302.59	25.77	8,057,182.93	24.31	29.55	随着商业模式变化,融资规模加大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行业宏观政策分析

2015 年是我国建筑行业机遇与挑战并存的一年, 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 2015 年统计公报数据, 2015 年建筑行业全国建筑业总产值 180,757 亿元, 同比增长 2.3%, 增速比 2014 年同期(10.19%) 大幅减少 7.89 个百分点。面对行业增速逐步放缓的困境, 政府着手推动行业需求, 一是通过取消房地产限购、限贷政策, 降低首付比例和交易环节税等方式刺激房地产消费; 二是通过降准降息, 引导企业积极投资。自 2014 年 11 月以来, 政府通过五次降息、四次降准, 并利用其他货币政策工具, 引导利率稳步下降; 三是通过推行“一带一路”战略, 加大融资、信保、退税等力度, 助力国内建筑企业“走出去”实施国际工程承包; 四是积极推进政府与企业合作 (PPP) 模式, 鼓励社会各类资本通过多种方式参与基础设施建设及运营。

2、细分行业发展状况

公司业务板块主要包括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电力投资与运营以及房地产开发, 具体情况如下:

(1) 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

2015 年, 我国继续推行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 积极推进“一带一路”、京津冀一体化、长江经济带等三大战略, 稳步推进新型城镇化政策。当前, 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行业正处于新的发展机遇期。一方面, 国内京津冀一体化、长江经济带等战略衍生对基础设施建设的大量需求, 国家加大对铁路、公路、轨道交通、重大水利、电力、棚户区改造等基础设施领域的建设力度, 为国内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带来良好的发展前景。另一方面, 国家大力推行“一带一路”战略, 着力于推动沿线国家的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以及国际大通道建设, 未来海外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业务将有前所未有的市场机遇。

(2) 电力投资与运营

2015 年, 我国经济向新常态过渡, 受宏观经济尤其是工业生产下行、产业结构调整、工业转型升级以及企稳等因素影响, 我国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0.5% 左右, 年底全国发电装机达到 15.1 亿千瓦左右。全国电力供需宽松, 部分地区相对富裕。我国用电量未有显著扩大, 电力投资也基本趋于平稳, 国家电网公司 2015 年电网投资 4521 亿元, 同比增长 17.1%。随着国家环保标准的提高, 对电厂的环保改造和投运提出更高要求, 传统火电厂投资逐步降低, 抽水蓄能、核电、风电、太阳能等清洁能源电站建设明显加快, 为电力投资市场带来新的机遇。

(3) 房地产开发

2015 年, 房地产行业库存形势严峻, 去库存压力大, 房地产开发市场的竞争渐趋激烈。行业政策仍然以促消费、去库存为核心。在需求层面, 中央通过多轮降准降息, 并通过降低首套及二套房首付比例、减免税费、放开准入等措施, 构建宽松的市场环境。同时, 地方政策灵活调整, 采取税费减免、财政补贴、取消限购限外等多措施刺激消费; 在供给层面, 通过控制土地供应控制整体规模、调整市场结构, 并加大保障性住房安置, 改善市场环境。目前, 供需两端宽松政策频出促进市场价量逐步回升, 行业政策环境显著改善。

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1. 报告期内竣工验收的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个)	75	126	374	2	416	993
总金额	1,256,525	2,691,017	4,570,954	40,887	352,482	8,911,864

注：1、专业工程主要指合同规定施工主要内容为水利水电施工、电力工程及新能源工程的项目。

2、其他主要是公司勘测设计、咨询、租赁等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892	101	993
总金额	7,379,485	1,532,379	8,911,864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365	785	2,730	7	2,884	6,771
总金额	11,050,361	29,957,814	64,509,729	76,260	9,197,040	114,791,204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5,704	1,067	6,771
总金额	69,343,347	45,447,847	114,791,204

3. 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境外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亚太地区	431	11,990,032
中东地区	128	9,680,183
东南非地区	252	8,501,760
中西非地区	149	8,043,342
欧亚地区	39	1,848,783
美洲地区	65	5,286,408
大洋洲地区	3	97,339
总计	1,067	45,447,847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5. 存货中已完工未结算的汇总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已完工未结算的余额
金额	34,497,359.87	3,942,397.95	96,769.28	35,411,660.01	2,931,328.53

6.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本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本期数 (经重述)	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本期数 (经重述)	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水利水电工程承包	6,529,848.16	31.20	-3.84	6,790,260.14	36.03	-5.02	7,148,868.34	43.99
其他电力工程承包	1,843,360.69	8.81	39.86	1,318,033.78	6.99	43.49	918,523.52	5.65
基础设施工程承包	8,531,848.75	40.77	18.04	7,227,779.93	38.36	42.85	5,059,860.68	31.13
建筑工程承包合计	16,905,057.60	80.78	10.23	15,336,073.86	81.38	16.83	13,127,252.54	80.77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本期数	主营业务成本比重 (%)	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本期数 (经重述)	主营业务成本比重 (%)	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本期数 (经重述)	主营业务成本比重 (%)
水利水电工程承包	5,691,310.40	31.89	-4.86	5,982,058.15	37.49	-5.18	6,308,633.58	46.12
其他电力工程承包	1,644,707.50	9.22	39.09	1,182,505.88	7.41	61.19	733,601.93	5.36
基础设施工程承包	7,630,715.28	42.76	20.55	6,330,162.55	39.67	42.60	4,439,015.40	32.45
建筑工程承包合计	14,966,733.18	83.87	10.91	13,494,726.58	84.57	17.54	11,481,250.90	83.93

公司建筑工程承包业务近三年营业收入规模保持持续增长，该板块 2013-2015 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312.73 亿元、1,533.61 亿元、1,690.51 亿元，2015 年较上年同比增幅为 10.23%，较 2014 年同比增幅 16.83% 下降 6.6 个百分点。公司建筑工程承包业务 2013-2015 年发生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1,148.13 亿元、1,349.47 亿元、1,496.67 亿元，2015 年较上年同比增幅为 10.91%，较 2014 年同比增幅 17.54% 下降 6.63 个百分点，营业成本增幅略快于营业收入增幅。由于国内外经济增速放缓，建筑业竞争日益复杂激烈等宏观经济因素影响，该板块增幅收窄，但整体仍保持稳定增长趋势，是公司的核心业务板块。

其中，水利水电工程承包业务是公司的传统业务，2013-2015 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714.89 亿元、679.03 亿元、652.98 亿元，营业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从 2013 年的 43.99% 下降至 2015 年的 31.20%。发生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630.86 亿元、598.21 亿元、569.13 亿元，营业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从 2013 年的 46.12% 下降至 2015 年的 31.89%。

其他电力工程承包业务，2013-2015 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91.85 亿元、131.80 亿元、184.34 亿元，营业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从 2013 年的 5.65% 上升到 2015 年的 8.81%。发生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73.36 亿元、118.25 亿元、164.47 亿元，营业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从 2013 年的 5.36% 上升到 2015 年的 9.22%。

基础设施工程承包业务，2013-2015 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505.99 亿元、722.78 亿元、853.18 亿元，营业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从 2013 年的 31.13% 增长到 2015 年的 40.77%。发生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443.90 亿元、633.02 亿元、763.07 亿元，营业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从 2013 年的 32.45% 增长到 2015 年的 42.76%。

近年来公司持续推进结构调整与转型升级，在巩固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等传统主业外，稳步扩张基础设施业务，培养壮大公路、市政、铁路、城市轨道交通、房建领域等专业化品牌，统筹推进房地产业务，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建筑业企业资质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取得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有效期至 2020 年 1 月；公司下属子公司取得的其他资质包括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 1 项，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 1 项，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 1 项，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 1 项。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无。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	本年度投资	累计实际投资	资金来源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的说明
北京小红门开发项目	1,542,100	200,000	202,000	自有资金: 198,900	否	建设期	不低于10%	不适用	不适用	居民拆迁补偿进行缓慢导致项目进度稍滞后。
				外部股东: 191,100						
				银行贷款: 1,154,100						
安徽省池州市神山灰岩砂石料矿采矿权竞标项目	834,900	0	0	自有资金: 82,205	是	竞标成功	16.0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外部股东: 118,295						
				银行贷款: 634,400						
巴基斯坦卡西姆燃煤电站项目	1,355,250	108,977	108,977	自有资金: 172,380	是	建设期	13.7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外部股东: 165,620						
				银行贷款: 1,017,250						
老挝南欧江一期水电站(BOT)项目	672,750	182,000	566,800	自有资金: 151,450	是	建设期	9.8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外部股东: 16,900						
				银行贷款: 521,300						
中山至开平高速公路BOT+EPC项目	2,677,400	0	0	自有资金: 669,200	是	前期开发	8.9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银行贷款: 2,008,200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持有数量 (股)	期末账面价值 (元)	占期末证 券总投资 比例 (%)	报告期损益 (元)
1	股票	600739	辽宁成大	7,243,415.07	306,548	6,927,984.80	53.84	401,577.88
2	股票	600062	双鹤药业	1,349,704.49	53,932	1,230,188.92	9.56	137,526.60
3	股票	000411	英特集团	100,000.00	177,120	4,709,620.80	36.60	-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	/	/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
合计				8,693,119.56	/	12,867,794.52	100	539,104.48

英特集团为华东院持有的金融资产，因资产重组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无。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主要子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75,000.00	392,272.34	79,741.63	4,959.89
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20,000.00	705,639.74	148,789.26	2,885.66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82,510.00	800,611.70	133,918.02	1,303.99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04,300.34	1,759,687.81	343,132.97	25,504.28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81,339.94	927,829.58	207,413.83	12,379.51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94,606.00	533,079.19	117,816.41	8,712.70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28,346.32	2,726,959.58	531,422.45	56,320.90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05,905.00	1,660,749.26	425,546.88	11,314.24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50,000.00	694,838.75	60,642.49	623.67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82,443.00	804,835.74	139,048.07	13,207.93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01,888.18	1,062,627.40	346,724.68	23,901.73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75,000.00	374,217.50	93,272.76	2,910.30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91,335.87	980,526.99	254,951.58	12,674.27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60,000.00	1,861,005.76	371,226.51	34,493.29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50,550.00	510,493.75	101,574.23	13,171.59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80,000.00	481,281.50	104,319.89	14,338.84
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32,000.00	290,368.21	96,955.67	12,956.13
中国电建集团甘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电力投资与运营	384,500.21	929,831.53	377,168.56	8,609.52
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电力投资与运营	471,700.59	3,102,787.77	744,156.19	12,944.42
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700,000.00	7,161,481.12	1,117,983.09	65,604.05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92,823.13	480,271.90	91,442.01	740.58
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242,233.49	4,925,817.93	1,083,415.97	90,681.54
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	机械设备租赁	96,000.00	268,362.47	120,470.57	685.10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投资与运营	159,607.60	1,134,714.12	221,472.85	5,455.45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400,000.00	3,157,915.29	618,971.29	27,898.96

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0,000.00	37,741.84	11,789.58	2,673.26
中国电建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海外投资与运营、建筑施工	250,000.00	1,944,510.42	725,161.16	35,563.25
中电建成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投资	40,000.00	187,805.15	40,158.44	143.16
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	130,000.00	1,444,887.95	373,121.08	17,727.84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	26,000.00	219,843.22	69,925.01	13,633.07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	80,000.00	1,038,654.84	173,559.73	41,676.84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	83,257.00	565,377.44	138,214.01	21,163.58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	63,000.00	836,358.79	176,265.51	23,299.65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	104,743.00	712,942.45	215,263.90	46,524.46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	66,000.00	513,198.39	98,769.05	22,987.50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	145,600.00	739,890.45	239,383.64	26,170.99
中电建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投资	136,840.00	494,727.10	139,160.37	8,279.02
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公司	500,000.00	501,488.15	500,244.95	409.02

其中，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251,126.63	95,227.49	65,604.05
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343,130.01	124,566.01	90,681.54

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比变动幅度超过 30%且对公司合并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本年净利润	上年净利润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90,681.54	57,346.34	58.13	业务规模增长较快，盈利水平同比提升
中国电建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35,563.25	27,315.35	30.20	部分项目建设进度加快和贸易业务盈利水平提高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34,493.29	68,013.40	-49.28	部分境外项目停工缓建成本加大

投资收益占其净利润 50%以上子公司的股权投资项目

公司名称	投资收益占其净利润的比例 (%)	股权投资项目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109.63	中水电（郑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期投资收益 1,128.34 万元，占投资收益总额的 78.93%。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	132.36	中国电建地产集团贵阳有限公司本期投资收益 823.43 万元，占投资收益总额的 99.75%。
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	79.55	中国电建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本期投资收益 565.19 万元，占投资收益总额的 103.70%；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本期投资收益 449.81 万元，占投资收益总额的 82.53%；天津中基大地工程有限公司本期投资收益-469.98 万元，占投资收益总额的-86.23%。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4.44	大理聚能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期投资收益 3,634.36 万元，占投资收益总额的 32.59%；中国电建集团哈密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本期投资收益

	2,000.00 万元，占投资收益总额的 17.93%；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本期投资收益 544.45 万元、处置投资收益 2,922.71 万元，占投资收益总额的 31.09%。
--	--

本年取得的子公司情况：

(1) 2015 年 5 月，购买电建集团持有的水电顾问集团、北京院、华东院、西北院、中南院、成都院、贵阳院、昆明院等八家勘测设计企业 100% 的股权。

2015 年八家标的公司资产效益贡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015 年）
1	顾问集团	8,390.33
2	北京院	13,627.15
3	华东院	42,697.77
4	西北院	21,407.33
5	中南院	21,391.00
6	成都院	46,537.95
7	贵阳院	22,751.49
8	昆明院	27,036.47
9	合计	203,839.51

(2) 2015 年 12 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电建集团与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发起设立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50 亿元人民币。2015 年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9.02 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不适用。

三、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当前世界经济仍处于深度调整期，预计未来几年全球经济有望延续温和低速增长态势，但仍存在下行风险，主要经济走势和政策取向分化更加明显。从国内看，“新常态”的中国经济正处在再平衡调整之中，下行压力仍然较大，但经济结构的不断优化、增长动力的转换及各项改革的持续推进，将进一步拓展经济发展空间，为全面实现国家“十三五”发展规划奠定坚实的基础。

全球建筑市场机遇与挑战并存。一方面，现阶段及今后一个时期仍是我国推进国际产能合作、开展国际经营的战略机遇期。在本轮经济调整中，各国政府普遍把基础设施建设作为刺激经济增长、改善民生的有力手段，同时“一带一路”战略为国内建筑企业“走出去”提供了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另一方面，公司发展国际业务将面临巨大挑战。受各国经济增长分化加剧、国际市场竞争环境和商业模式改变、地区安全局势复杂等因素影响，国际承包工程市场经营环境更加复杂。此外，国际基础设施项目普遍采用 PPP 模式，发展中国家项目的承包商选择更加市场化、多元化，对公司的融资能力、财务风险管控能力及综合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将牢牢把握全球经济深度调整、“一带一路”战略和国内经济结构调整带来的战略机遇，进一步巩固优势业务、做强成熟业务、培育新兴业务，在市场竞争中赢得主动并实现可持续发展。

水利水电建设领域，国家部署的 172 项节水供水重大水利工程将会继续推进，引调水工程、重点水源工程、江河湖泊治理骨干工程将是投资重点，预计 2016 年度全国水利投资将维持在 4,500 亿元左右，在建水利工程投资规模保持在 8,000 亿元以上。公司将把握当前一系列重大水利水电、火电和新能源项目开工建设和改造升级机遇，发挥专业能力，强化竞争优势，不断扩大市场占有率。

率。同时，公司加大供给侧创新，以节能环保新理念、智能互联新技术提升传统产品服务品质，促进传统业务持续发展。

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围绕国家“四大板块”、“三大战略”和“新四化”战略，公路、铁路、轨道交通、棚户区改造、海绵城市、地下综合管廊等基础设施领域投资力度有望继续加大，特别是支撑我国未来基础设施建设的 PPP 模式基础性规则已发布，部分先导示范项目开工建设，基础设施建设将进入快车道。同时，国家出台了下调项目资本金比例、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发行专项建设基金等一系列稳增长刺激政策，助力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推进。公司将把握结构性机会，重点在城市轨道交通、西部铁路、综合管廊及城市地下空间、沿海丝绸之路的港航建设等目标市场上取得关键突破。

电力投资与运营领域，2016 年全国能源工作会议明确加快发展风电、太阳能发电，积极发展水电，加快推进西南水电基地建设。同时，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已进入“深水区”，将掀起电网建设投资与技术创新的高潮，清洁可再生能源将迎来长期稳定利好的发展机遇。公司在该领域具有国内市场领导力和全球市场竞争力，核心能力聚焦清洁能源领域，高度契合能源电力产业发展方向，公司将抓住新一轮电改带来的政策机遇，发挥全产业链优势，扩大能源电力业务的市场占有率，并在配、售电领域寻求突破。

房地产开发领域，在经济下行和结构调整双重压力下，房地产行业趋势性调整仍将继续，行业整体投资回报率将逐步向社会平均利润率回归，一二线城市和三四线城市发展分化将更加明显，去库存仍将是未来一段时期的主旋律。公司将科学调整优化区域布局、地域选择、土地储备和市场营销策略，抓住新一轮城镇化契机和阶段性政策机遇，快速去库存，稳健发展房地产业务。

战略新兴产业领域，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多项政策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现阶段，战略新兴产业市场规模较小、潜力大、盈利模式尚未成熟、核心能力尚待培育，但其符合经济社会发展导向，极具市场前景和发展潜力。公司将依托传统业务优势，加快培育清洁能源、水资源和环境、地下空间工程、高端装备制造为代表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将水资源与环境业务尽快培育成新的核心业务。

综合分析当前形势，公司预计全球经济温和复苏，全球建筑市场将保持平稳发展。中国经济持续中高速增长，基础设计投资增速加快，公司各板块业务将保持持续良好发展态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十三五”时期，公司将继续坚持全球化经营、可持续发展和质量效益型运营目标，为海内外客户提供卓越的整体解决方案，为社会奉献清洁能源、精品建筑和绿色环境，努力推动人类的可持续发展和实现世界的互联互通，致力于成为能源电力、水资源与环境、基础设施领域具有全球竞争力的质量效益型世界一流综合性建设企业。

公司产业发展思路是发挥全产业链一体化优势，推动向产业链高端和价值链关键环节的转型升级。统筹发展好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优化市场布局，创新商业模式，深化国际优先战略，推动更高水平更大规模“走出去”。“十三五”时期，公司将从价值观和战略行动各个层面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重点实施五大战略。

1、深化改革战略。贯彻落实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及相关配套文件，适应国有企业分类市场化改革的大趋势，抢抓政策机遇、释放改革红利，优化公司功能定位与管控模式，着力解决制约国有企业发展的深层次的体制机制问题，为公司的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做好顶层设计和制度安排。

2、转型升级战略。将核心主业聚焦在能源电力、水资源与环境、基础设施三大领域，健康发展房地产业务，加快培育战略性新兴业务。从体制机制、质量效益、发展方式、市场布局、商业模式、理念能力等全方位谋划转型升级系统工程，积极应对市场挑战，着力解决增长方式粗放、产业结构不合理、投资拉动风险高、规模与质量效益不平衡等问题，注重补齐短板，强化能力建设。引导和鼓励子企业开展优势多元，向产业链高端和价值链关键环节升级，发展方式从主要依靠要素投入、规模扩张向主要依靠科技进步、劳动者素质提高、管理创新转变，走资源消耗低、污染排放少的可持续发展道路

3、国际优先战略。贯彻国家开放发展理念，抢抓“一带一路”战略发展机遇，落实“世界一流”战略目标，改革国际业务管控模式，建立完善内部市场规则与争端解决机制，建立坚强的国际优先支持保障体系，通过深度整合国际业务资源，实现国际经营集团化，进一步加强和加快国

际业务发展，着力通过一系列新理念、新思路、新举措，完善国际经营发展模式、管控模式、路径选择、空间布局和综合竞争优势。

4、创新驱动战略。创新驱动，贯彻创新发展理念，加快发展方式转变和发展动力转换，全面推进科技创新、管理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建立完善创新驱动体系与平台，建成国家级科技创新型企业，持续推动管理创新，主动适应并积极引领商业模式创新，把握“互联网+”时代的发展趋势，推进传统建筑业与现代信息技术的融合发展，进一步提高企业竞争力和质量效益水平。

5、人才强企战略。进一步强化以人为本、尊重人才的理念，发挥人才价值，打造人才高地，广揽国际、环保、金融等急需人才，培育高精尖、复合型和创新型人才。建立以价值创造为中心的人才激励机制，实施差异化薪酬，进一步分国内外，分业务、分层级、分类别完善分配激励制度，建立与岗位、绩效、能力等多因素相匹配的激励机制。切实加强企业领导团队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培育一大批具有战略思维、国际视野和创新精神的企业家。

(三) 经营计划

公司2016年新签合同计划3,536.29亿元，计划实现营业收入2,281.33亿元，计划投资881.75亿元。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政策性风险

首先，目前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建筑工程承包与建筑工程设计，属于建筑工程领域。在建筑市场规模主要取决于国家基础设施投资政策与固定资产投资政策的背景下，公司的业务发展受其影响较大。其次，公司作为市场经营主体，国家的财政、货币等政策均不可避免的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特别是当国家金融信贷政策收紧、财政支出减少、税收政策调整时，对公司可能带来不利影响。三是，公司作为国有控股企业，随着国有企业改革步伐的不断深入，势必对公司的改革发展产生重要影响。四是，在投资驱动型经济增长模式下，PPP模式将是未来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形态之一，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如何选择，责权利怎么划分，风险怎样分担等均将对公司参与基础设施业务带来一定的影响。

针对政策性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强国家产业政策、宏观经济政策的跟踪、研究，制订应对方案，合理利用政策为股东创造价值；将进一步继续推进公司转型升级与产业结构调整，加快从要素驱动、投资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将在巩固公司传统优势的基础上，继续积极探索新的商业模式，把握“一带一路”等国家战略带来的发展机会；继续大力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规避因国家政策变化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2、海外运营风险

随着公司海外业务优先发展战略的不断深化优化，公司海外业务领域和规模不断扩大，管理压力也逐步增加。首先，公司海外在建项目分布于百余个国家和地区，任意一个国家和地区的政治不稳、经济波动、自然灾害、政策和法律变更、汇率变动、税赋增加或优惠减少、贸易制裁等都可能对公司海外工程承包业务和投资业务的正常开展带来不利影响。其次，目前我国的海外投资保险覆盖面还比较窄，对因国外政局动荡或者战争等给中资企业带来的投资损失，很难提供全面充分的保障，个别海外投资项目利益受损的可能性较大。三是，海外投资项目的建设、运营以及投资回收期较长等固有特性，决定了其受所在国的政局、政策等影响较大。

针对海外运营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海外业务管控体制机制，不断优化顶层设计，推进海外业务风险专业化管控；将继续大力深化海外业务管控模式改革，组建电建国际集团，统筹协调管理海外业务，组织和引领成员企业有序协同开展海外业务；将继续进一步强化国际优先理念，加强海外业务人才培养与引进，建立资源配置、管理与激励优先支持保障体系；将继续加强海外项目巡查监管力度，拓展海外业务生产经营信息渠道，建立健全应急处理机制，妥善处置非传统安全突发事件，保障海外业务顺利开展。

3、市场竞争风险

尽管公司在水利水电建筑市场属于龙头企业，拥有竞争优势，但由于该市场是一个完全竞争市场，原有竞争对手及新的市场进入者都将对公司的市场地位产生冲击。在其他基础设施建设市场，由于有实力的市场竞争参与者越来越多，市场竞争的深度与广度日益激烈。此外，由于受发

达经济体经济增长整体缓慢等因素的影响，欧美许多工程公司已重返亚非拉建筑市场，公司的海外业务同样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

针对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将继续实施市场高端营销战略，主动对接各类客户资源；继续大力实施多元化营销战略，积极开拓非传统业务领域；继续实施品牌营销战略，实现品牌经营，防止品牌风险；继续发挥公司整体资源优势，努力打造设计、施工、安装、咨询及工程监理服务一体化竞争平台，强化公司的市场核心竞争能力。

4、项目履约风险

公司从事的建筑工程承包及投资项目，大多是中、大或特大型项目，由于建设周期长、涉及环节多，各种潜在风险难以充分预估，加之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项目点多面广，所处的环境越来越复杂，而监管机构对安全质量环保生产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客观上增大了项目的履约难度。此外，大宗商品、原材料、劳动力等价格的波动、业主需求临时变更等都可能对项目的履约带来不确定性影响。

针对项目履约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强项目管理，建立在建工程巡查机制，将有重大履约风险的项目纳入重点跟踪项目，定期督查；继续加强履约合同管理力度，进一步细化合同双方权利、义务与责任；继续建立并完善合同责任主体的沟通机制，加强与业主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沟通；继续加强项目管理人才队伍建设，提高项目现场的履约风险应对与处理能力。

5、税收风险

根据 2016 年 3 月 23 日发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有关规定，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公司的建筑业务及其他相关业务将分别适用增值率 11% 和 6%。由于增值税“价税分离”的特点，“营改增”将有可能对公司的营业收入产生一定的影响。同时，由于在目前的行业现状下，人工成本、原材料采购等难以获得全额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公司成本费用的降幅会低于营业收入降幅，进而影响公司盈利情况，直至影响公司的财务表现。但从长期来看，“营改增”全面实施后，通过增值税的管控能推动公司专业化战略的实施，规范企业经营行为，提高公司管理水平，预计“营改增”对公司的不利影响程度会逐步减弱，对公司经营发展的促进作用将逐步增强。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1、2015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或变更。公司现有现金分红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有明确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在审议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时，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意见，公司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2015 年 6 月 1 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以 2014 年年末总股本 9,6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人民币 960,000,000.00 元（含税），占 2014 年度公司经审计合并会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20.06%。

3、2015 年度，经审计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797,783,587.76 元，在扣除按 10% 计提法定公积金 179,778,358.78 元及对全体股东分配 2014 年度现金股利 960,000,000.00 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358,154,340.42 元，2015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016,159,569.40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股东回报及公司业务发展等因素，2015 年度，公司以期末总股本 1,375,463.3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7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1,059,106,778.27 元，占本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52.53%，占本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23%，剩余未分配的 957,052,791.13 元结转以后年度进行分配。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未经重述）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	0.77	/	105,910.68	523,647.80	20.23
2014 年	/	1.00	/	96,000.00	478,633.44	20.06
2013 年	/	1.43	/	137,280.00	455,599.68	30.13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确保股权划转完成后上市公司独立性不受损害，充分保护上市公司、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不受损失，避免同业竞争，电建集团承诺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情况下，按照有利于维护投资者根本利益的原则，积极探索各种实现资产注入的可能方案，积极有序推进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旗下的水电、风电勘测设计业务和资产注入中国水电的工作，并在此基础上推动尽快完成注入工作。与此同时，电建集团将逐步梳理和规范事业部管理企业（原电网辅业单位）的相关业务和资产，并将根据事业部管理企业的改制规范进度，择机实现电建集团的整体上市。在电建集团实现整体上市后，电建集团及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水电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支持中国水电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外的第三方从事或参与对中国水电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如发现任何与中国水电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机会，电建集团将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及条件首先提供给中国水电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如出售或转让与中国水电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资产、业务或权益，中国水电均享有优先购买权，且电建集团保证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业务或权益时给予中国水电的条件与电建集团及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水电外的其他企业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相当。	长期有效	是	是	1、公司股票自2014年5月13日起停牌、自2014年5月20日起连续停牌，正式启动了将电建集团旗下水电、风电勘测设计板块注入上市公司，并配套募集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本次重组已于2014年9月28日、2014年12月27日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15年1月取得国务院国资委同意的批复，于2015年1月14日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2015年4月23日经中国证监会无条件审核通过，于2015年6月18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至此，本次资产注入工作已经完成。2、针对电建集团未纳入上市公司范围的其他电网辅业企业，经电建集团与中国电建协商，将电网辅业企业分为两类，提出相应解决方案，具体如下：（一）为了提升中国电建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切实维护中国电建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对于经营前景较好、资产权属清晰、规范性工作开展情况较好、历史遗留问题规范解决的企业，在《关于电网辅业企业相关业务注入承诺的说明》公告之日起8年内，经中国电建按照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程序后注入公司。（二）除上述企业之外的该类企业，电建集团将在《关于电网辅业企业相关业务注入承诺的说明》公告之日起8年内依法采取关停并转等其他方式妥善处置。	电建集团已经开展电网辅业企业改制的有关准备工作，拟尽快启动并完成公司制改建工作，为该板块业务、资产的上市奠定基础。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电建集团在资产重组时，承诺本次重组中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中国电建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完成后6个月内如中国电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电建集团持有的中国电建普通股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若电建集团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	36个月，至2018年6月19日	是	是		

			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置入资产价值保证及补偿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电建集团在资产重组时,就标的资产做出了相关承诺:1、标的资产涉及的公司均为依法设立和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其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不存在出资不实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2、电建集团合法拥有上述标的资产完整的所有权,不存在通过信托或委托持股方式代持的情形,该等标的资产不存在法律纠纷,不存在抵押、质押、留置等任何担保权和其他第三方权利或其他限制转让的合同或约定,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限制其转让的情形。3、电建集团将及时进行标的资产的权属变更,且在权属变更过程中出现的纠纷而形成的全部责任均由电建集团承担。4、电建集团拟转让的上述标的资产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其他形式的纠纷,如因发生重大诉讼、仲裁或其他形式的纠纷而产生的责任由电建集团承担。5、电建集团拟转让的上述标的资产最近三十六个月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况。6、关于标的资产范围内的权属尚未完善的部分业务资质,电建集团承诺,将尽最大努力协助中国电建及标的公司办理资质的续展或换领新证、资质持有人名称变更等事宜。对于中国电建及标的公司因尚未办理完毕该等事宜可能受到的经济损失,电建集团将足额补偿。7、关于标的资产范围内的权属尚未完善的部分自有土地使用权及自有房屋,电建集团确认及保证标的公司实际占有和使用该等土地及房屋,该等土地、房屋的权属清晰,不存在争议或潜在争议,并没有因其暂未完成相关权属完善事宜而遭受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因此导致标的公司产生重大损失以致于不符合本次重组条件的情形;同时电建集团承诺将积极敦促标的公司尽快完善该等土地及房屋的权属手续,并尽最大努力且最大限度地完成相关权属完善工作。电建集团保证对与上述声明与承诺有关的法律问题或者纠纷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给中国电建造成的一切损失。	长期有效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完成后,电建集团仍为中国电建的控股股东。电建集团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电建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利用关联股东身份影响中国电建的独立性,保持中国电建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长期有效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	其他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	截至2014年9月30日,标的公司存在为电建集团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不包括中国电建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就相关担保事宜,电建集团承诺如下:在本	长期有效	是	是	

的承诺		限公司	次重大资产购买完成（以标的公司全部交割为准）前，标的公司为电建集团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不包括中国电建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签署的担保合同，如果标的公司因该等未解除的担保事项而需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由电建集团代标的公司履行该等担保责任；如标的公司已实际履行了担保责任的，在标的公司已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范围内，电建集团对标的公司进行足额现金补偿，该承诺在该等担保事项解决或担保责任解除之前持续有效。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电建集团承诺，于业绩补偿期间内（即 2015 年至 2017 年期间），标的公司当年累积实现净利润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为计算依据，以下同）均不低于标的公司该年的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否则电建集团需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的约定对中国电建进行补偿。电建集团承诺标的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各年实现的净利润数分别为 197,783 万元、200,130 万元、204,042 万元	长期有效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电建集团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求中国电建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电建集团及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电建（包括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含义同此）外的其他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二、本次资产重组完成后，电建集团及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电建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中国电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与中国电建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电建集团及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电建外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循有关关联交易的法律法规和中国电建内部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以上承诺自作出且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生效，并于电建集团作为中国电建的控股股东期间有效。	长期有效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电建集团就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做出如下承诺：一、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情况下，按照有利于维护投资者根本利益的原则，积极探索各种实现资产注入的可能方案，积极稳妥地推进电网辅业企业开展资产确权、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等各项规范性工作，积极为电网辅业企业相关业务注入工作创造条件。对于经营前景较好、资产权属清晰、规范性工作开展情况较好、历史遗留问题规范解决的电网辅业企业，自 2014 年 8 月 30 日起 8 年内，经中国电建按照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其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程序后注入中国电建；除	本承诺自作出且本次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生效，并于电建集团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有效	是	是		

		<p>该等企业之外的其他电网辅业企业，电建集团将自 2014 年 8 月 30 日起 8 年内依法采取关停并转等其他方式妥善处置。二、对于符合中国电建业务发展需要、但暂不适合中国电建实施的电站等电力投资业务及资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情况下，按照有利于维护投资者根本利益的原则，积极发展、规范该等电站等电力投资业务及资产，积极为该等电站等电力投资业务及资产注入中国电建创造条件。对于经营前景较好、资产权属清晰、规范性工作开展情况较好的电站等电力投资业务及资产，自 2014 年 8 月 30 日起 8 年内，经中国电建按照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其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程序后注入中国电建；除该等电站等电力投资业务及资产之外的其他电站等电力投资业务及资产，电建集团将自 2014 年 8 月 30 日起 8 年内依法采取关停并转等其他方式妥善处置。三、经上述两步，电建集团实现整体上市后：1、电建集团及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电建（包括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含义同此）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支持中国电建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外的第三方从事或参与对中国电建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电建集团及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电建外的其他企业如发现任何与中国电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机会，将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及条件首先提供给中国电建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如果中国电建放弃上述新业务的商业机会，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电建外的其他企业可以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但未来随着经营发展之需要，中国电建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仍享有下述权利：1) 中国电建有权一次性或多次向中国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电建外的其他企业收购上述业务中的资产、业务及其权益的权利。2) 除收购外，中国电建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亦可以选择以委托经营、租赁、承包经营、许可使用等方式具体经营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电建外的其他企业与上述业务相关的资产及/或业务。3、电建集团及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电建外的其他企业如出售或转让与中国电建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资产、业务或权益，中国电建均享有优先购买权；且电建集团保证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业务或权益时给予中国电建的条件与电建集团及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电建外的其他企业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相当。</p>				
--	--	---	--	--	--	--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电建集团承诺将其所持公司 6,300,000,000 股股份(即电建集团通过无偿划转方式取得的原控股股东中国水电集团所持公司 6,237,000,000 股股份和原水电顾问集团所持公司 63,000,000 股股份)份在 2014 年 10 月 18 日限售期满后继续锁定 12 个月, 至 2015 年 10 月 18 日。	12 个月, 至 2015 年 10 月 18 日	是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电建集团承诺将其所持公司自 2015 年 7 月 9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到期的可售股份在此期间不减持。	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5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30
财务顾问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0
保荐人	/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或定期报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的前身中国水利水电工程总公司与尼泊尔水源部逊沙里—莫朗灌溉发展委员会之间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
新疆伊犁河流域开发建设管理局与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
中水电融通租赁有限公司与河北汇源炼焦制气集团有限公司、唐山市燕南水泥有限公司、徐建国、郭淑凤之间的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联营体与业主 Vinh Son-Song Hinh Hydropower Joint Stock Company 之间的总承包合同纠纷	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并发行优先股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相关公告文件、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1. 关于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与卓尼县浙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以（2013）甘民一终字第 190 号民事判决书终审判决维持甘南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2012）州民初字第 05 号民事判决书第一、二、四项；变更第三项为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支付卓尼县浙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履约保证金 4,560,000.00 元（已支付），一审判处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支付的违约金 1,992,000.00 元及其余赔偿金不再履行。综上，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仅需返还卓尼县浙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工程款 1,617,658.13 元，较一审判决减少 6,986,958.90 元。

2. 关于 ArgonGlobalTrading& ContractingCo.W.L.L. 与 Milenium Trading& Contracting W.L.L.、Doha Bank、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卡塔尔当地法院不开庭审理了此案并做出了初判决。法院认为 ArgonGlobal Trading& ContractingCo.W.L.L. 提供的证据不齐全，要求其提供相应的补充材料。初判决书将锡德拉项目业主 Mazaya qatar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co. 和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撤出了被告名单。此外，法院将组成专家组介入调查，出具调查报告。

3.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与新邵晒谷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广州慧怡投资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自 2015 年 8 月至 2015 年 12 月收到被执行人新邵晒谷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 笔款项共计人民币 11,010,000.00 元，余款将继续履行。

4. 2015 年 6 月 1 日，广元市川越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起诉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和长江勘测规划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要求支付工程款 128,051,285.52 元及利息、追讨债权费用 2,000,000.00 元。经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核实，诉讼标的与事实严重不符，且差额巨大。现该案正在审理中。

5. 2015 年 12 月 1 日，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广东中外建集团有限公司返还多支付的工程款 156,720,007.11 元。后广东中外建集团有限公司于答辩期间提出管辖权异议。现该案正在审理中。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报告期末，公司对 2015 年度的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了统计，并对 2016 年度的关联交易计划作出了安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通过向控股股东电建集团非公开发行普通股并承接债务的方式购买电建集团旗下水电、风电勘测设计资产，同时向不超过200名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配套资金。水电、风电勘测设计资产购买行为构成公司与电建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第临2014-093、临2014-123、临2015-002、临2015-005、临2015-017、临2015-021、临2015-029、临2015-038、临2015-044、临2015-045、临2015-047、临2015-049、临2015-051、临2015-052、临2015-075、临2015-076号公告。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受让电建集团所持德昌风电51%的股权，转让价格为13,106.38万元；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成都院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受让电建集团所持德昌风电24%的股权，转让价格为6,167.71万元。该股权转让行为构成公司与电建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2015年10月，前述股权转让履行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程序，德昌风电的股权结构变更为：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持股51%，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5%，成都院持股24%。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临2015-087号公告。

2、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收购股权	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0.5%股权	协议定价	44.18	44.62	44.62	现金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3、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2015年5月，公司向电建集团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份、承接债务的方式购买电建集团持有的八家标的公司100%股权。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第二条关于业绩承诺的约定，公司承诺于业绩补偿期间内（即2015年至2017年期间），八家标的公司当年累积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97,783万元、200,130万元、204,042万元。

如果实际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利润，则本次股权出让方将按照业绩补偿协议的相关规定进行补偿。

2015 年度，八家标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累计实现金额为 203,839.51 万元，与承诺金额 197,783.00 万元比较，实现率达 103.06%，实现了承诺业绩。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八家标的实际实现金额	203,839.51
八家标的承诺金额	197,783.00
实现率	103.06%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公司拟与控股股东电建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水电顾问集团共同出资设立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财务公司”），财务公司的注册资本拟确定为 500,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470,000 万元、占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的 94%，电建集团出资 15,000 万元、占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的 3%，水电顾问集团出资 15,000 万元、占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的 3%。报告期内，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以京银监复〔2015〕806 号文核准开业，公司控股的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已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办理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了《营业执照》。详见公司临 2015-057 号、临 2015-088 号公告。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
青海省电力设计院	股东子公司	格尔木西北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太阳能发电。新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电力物资产品销售，风光电设备检修\调试与运营，新能源项目技术转让，新能源项目策划、咨询及管理业务。	3,800.00	3,842.14	3,800.00	0	格尔木 20 兆瓦光伏电站建安工程基本完成，现场调试工作主体完成，受站内光缆未贯通的影响，该站对省调、地调的通讯和调度自动化等联调工作尚未开展，待条件成熟即全面推进此项工作。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说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拟投资新疆哈密鄂能红星农场风电场(99MW)项目的议案》，同意由公司下属间接持股 100% 的子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湖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湖北省电力装备有限公司按照 46%：44%：10% 的持股比例共同组建项目公司投资建设新疆哈密鄂能红星农场风电场（99MW）项目，项目总投资额控制在 84,000.77 万元人民币以内。目前，该项目未有实质性进展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接受并使用控股股东电建集团提供的金额为 30 亿元人民币资金,资金使用期限为 5 年。该笔资金的使用成本不高于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算得出的成本总额,公司亦不需要对该笔资金的使用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中国电建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构成公司的关联方,其向公司提供资金的行为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第临 2015-012 号公告。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接受控股股东中国电建集团提供的金额为 15 亿元人民币资金,该笔资金将分三期发放,资金使用期限分别为 8 个月、1 年和 1 年。该笔资金的使用成本不高于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算得出的成本总额,公司亦不需要对该笔资金的使用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电建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构成公司的关联方,其向公司提供资金的行为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第临 2015-059 号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50,000	0	150,000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0,000	-100,000	0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0	300,000	300,000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0	100,000	100,000
合计					250,000	300,000	550,0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1、公司控股股东电建集团在香港发行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水电海外投资有限公司使用。该事项构成公司与中国电建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电建集团与中水电海外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相关协议,约定由中水电海外投资有限公司使用该笔资金,用款期 3 年,综合融资成本低于境内当期的贷款利率,且公					

	<p>司未对该笔财务资助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该笔交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程序进行审议和披露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豁免披露。</p> <p>2、为弥补流动资金需求，公司接受了电建集团提供的一笔金额为 10 亿元人民币的款项，用款期 1 年，并承担低于当期市场基准利率的资金成本且公司未对该笔财务资助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该笔财务资助已于 2015 年 10 月到期。</p> <p>3、公司接受电建集团提供的 30 亿元人民币的款项，期限 1 年，并按照低于当期市场基准利率的资金成本且不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p> <p>4、为弥补流动资金需求，公司接受了中国电建集团提供的一笔金额为 10 亿元人民币的款项，用款期 2 年，并承担低于当期市场基准利率的资金成本且公司未对该笔财务资助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p> <p>以上关联债权债务往来按照单笔或 12 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均未达到披露标准。</p>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国水利电力对外公司	4,656.66	2005-06-28	2005-06-30	2018-09-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其他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国水利电力对外公司	26,067.94	2008-03-28	2008-03-31	2024-03-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其他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国水利电力对外公司	469.84	2009-12-10	2009-12-10	保函撤销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其他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国四川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7,742.87	2011-02-01	2011-02-01	保函撤销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其他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4,525.00	2005-12-19	2005-12-19	2022-12-1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7,332.00	2005-12-21	2005-12-21	2022-12-1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9,945.00	2006-11-24	2006-11-24	2024-12-1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780.00	2006-10-31	2007-08-17	2019-08-1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12,090.00	2006-11-22	2006-11-22	2024-11-2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中电建水电开发集	控股子公	四川圣达集团有限公	20,000.00	2014-01-23	2014-02-15	2016-02-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否	其他

团有限公司	司	司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甘肃大唐白龙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	2008-01-23	2008-01-23	2024-12-2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苏国信东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100.00	2012-12-26	2012-11-01	2028-11-0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苏国信东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260.00	2011-07-01	2011-07-01	2025-07-0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269.40	2009-07-17	2009-03-31	2026-03-2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其他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320.00	2013-04-10	2013-04-10	2025-12-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川投田湾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3,700.00	2004-05-25	2004-05-25	2023-05-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7,740.47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50,758.71
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98,076.7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331,044.8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481,803.58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21.2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93,609.3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93,609.31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p>1、以上担保不包括公司直接或间接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p> <p>2、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原为江苏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变更为为江苏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江苏省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p>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投资盈亏
上海安泷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1,849.60	1年	8%	金地艺华府项目建设	否	否	否	否	否		
九江市嘉盛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1,100.00	1年	12%	购货	九江市嘉盛粮油工业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质押	是	否	否	是		

委托贷款情况说明

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向其参股的项目公司上海安泷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贷款 41,849.6 万元，期限一年，利率 8%，主要用于金地艺华府项目建设，无第三方担保。报告期内收回 19,472.96 万元，余额为 22,376.64 万元。

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下属浙江中水发电设备有限公司委托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桐庐支行向九江市嘉盛粮油工业有限公司发放贷款 1,100.00 万元，期限一年，利率 12%，以土地使用权估值 1,100.00 万元作为抵押担保。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300,000,000	65.63	4,154,633,484	0	0	0	4,154,633,484	10,454,633,484	76.0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300,000,000	65.63	4,154,633,484	0	0	0	4,154,633,484	10,454,633,484	76.01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300,000,000	34.37	0	0	0	0	0	3,300,000,000	23.99
1、人民币普通股	3,300,000,000	34.37	0	0	0	0	0	3,300,000,000	23.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9,600,000,000	100	4,154,633,484	0	0	0	4,154,633,484	13,754,633,484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通过向控股股东电建集团非公开发行普通股并承接债务的方式购买电建集团旗下水电、风电勘测设计资产，同时向不超过 200 名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配套资金。目前该事项已于 2014 年 9 月 28 日、2014 年 12 月 27 日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5 年 1 月取得国务院国资委同意的批复，于 2015 年 1 月 14 日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无条件审核通过，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本次向电建集团发行的新增股份 4,154,633,484 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9,600,000,000 股增至 13,754,633,484 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2015 年，公司通过重大资产购买共新增普通股股份 4,154,633,484 股。2015 年，公司每股收益为 0.3807 元/股，比 2014 年的 0.4986 元/股下降 0.1179 元/股；2015 年每股净资产为 4.0323 元/股，比 2014 年的 4.1752 元/股下降 0.1429 元/股。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300,000,000	0	4,154,633,484	10,454,633,484	电建集团承诺承诺本次重组中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公司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2018 年 6 月 19 日
合计	6,300,000,000	0	4,154,633,484	10,454,633,48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元）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2015 年 6 月 18 日	3.53	4,154,633,484	2015 年 6 月 19 日	4,154,633,484	/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公司债券及其他衍生证券。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变动情况详见本报告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0,88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7,87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4,161,970,584	10,634,770,776	77.32	10,454,633,484	无		国有 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		363,695,427	2.64		未知		国有 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112,219,200	0.82		未知		国有 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富国中 证国有企业改革指 数分级证券投资基 金	36,435,421	53,006,221	0.39		未知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 三组合		30,272,368	0.22		未知		其他
博时基金—农业银 行—博时中证金融 资产管理计划		22,917,800	0.17		未知		其他
大成基金—农业银 行—大成中证金融 资产管理计划		22,917,800	0.17		未知		其他
工银瑞信基金—农 业银行—工银瑞信 中证金融资产管理 计划		22,917,800	0.17		未知		其他
广发基金—农业银 行—广发中证金融 资产管理计划		22,917,800	0.17		未知		其他
华夏基金—农业银 行—华夏中证金融 资产管理计划		22,917,800	0.17		未知		其他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2,917,800	0.17		未知		其他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2,917,800	0.17		未知		其他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2,917,800	0.17		未知		其他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2,917,800	0.17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63,695,427		人民币普通股		363,695,427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0,137,292		人民币普通股		180,137,29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2,21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219,2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3,006,221		人民币普通股		53,006,221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30,272,368		人民币普通股		30,272,368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2,917,8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17,8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2,917,8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17,8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2,917,8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17,8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2,917,8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17,8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2,917,8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17,8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2,917,8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17,8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2,917,8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17,8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2,917,8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17,8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2,917,8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17,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 时间	新增可上 市交易股 份数量	
1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300,000,000	/	0	电建集团承诺将其所持公司从2015年7月8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到期的可售股份在此期间不减持
2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54,633,484	2018年6月 19日	0	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晏志勇
成立日期	2011年9月28日
主要经营业务	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境内外水电、火电、核电、风电、太阳能发电及送变电工程和水利、水务工程总承包与规划、勘察设计、施工安装、技术研发、项目管理、咨询、监理、设备检修及相关设备的制造、修理、租赁；电力项目开发、投资、建设、管理、销售；境内外公路、铁路、港口、航道、机场、房屋、市政工程、城市轨道、环境工程、矿山、冶炼及石油化工的勘察设计、施工安装、技术研发、项目管理、咨询、监理、设备检修及相关设备制造修理租赁、开发、投资、建设、经营管理、生产销售；招标业务；进出口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实业投资、管理；物流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中国电建集团未直接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无。

注：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6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完成了企业法定代表人变更手续，企业法定代表人由“范集湘”变更“晏志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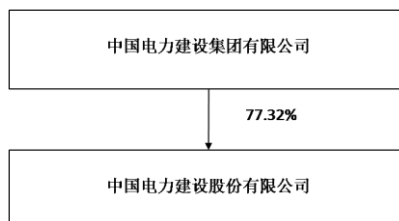
2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4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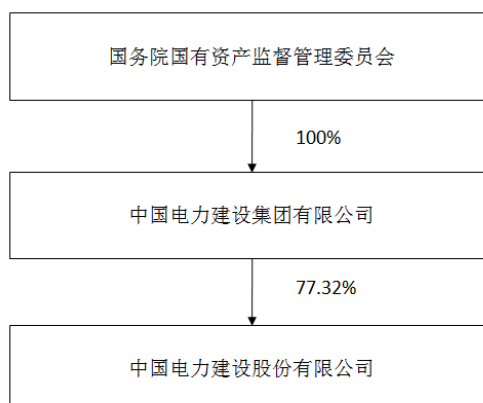
1 法人

名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无。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无。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单位:股

优先股代码	优先股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票面股息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终止上市日期
360016	电建优 1	2015 年 9 月 17 日	100	5.00	20,000,000	2015 年 10 月 26 日	20,000,000	/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及变更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优先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年度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利息收支净额 1,177,719.74 元, 用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与标的公司运营资金 1,177,254.74 元,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利息收支结余 465.00 元, 待于银行专户销户时一并转出, 并用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与标的公司运营资金。					

二、优先股股东情况

(一) 优先股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4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 5 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0	6,000,000	30	非累积	未知	/	其他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金盛添利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0	6,000,000	30	非累积	未知	/	其他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乾元”货币市场理财产品债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0	4,000,000	20	非累积	未知	/	其他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粮信托·投资 1 号资金信托计划	0	4,000,000	20	非累积	未知	/	其他
如股东所持优先股在除股息分配和剩余财产分配以外的其他条款上具有不同设置, 应当分别披露其持股数量					/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

(三) 其他情况说明

无。

三、优先股利润分配的情况**(一) 利润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对优先股进行利润分配。

(二)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对优先股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对优先股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根据优先股发行方案，本次发行的优先股每年的股息支付日是 9 月 17 日。公司股东大会将决定是否分派股息。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首个股息支付日（2016 年 9 月 17 日）。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优先股的回购、转换事项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存在优先股表决权恢复的，公司应当披露相关表决权的恢复、行使情况

不适用。

六、公司对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及《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等相关规定，根据公司载明的优先股的发行方案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对照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规定，来确定本次优先股的会计属性，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无需通过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结算，发行的优先股为不可转换的优先股，无须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因此将优先股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七、其他

无。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晏志勇	董事长、 党委副书记	男	57	2014.12.19	2016.07.16					16.00	否
马宗林	党委书记、 副董事长	男	58	2014.12.19	2016.07.16					16.00	否
孙洪水	董事、 总经理	男	53	2015.01.14	2016.07.16					16.00	否
石成梁	独立董事	男	67	2013.07.17	2016.07.16					18.60	否
赵广杰	原独立董事	男	70	2013.07.17	2015.12.14					16.30	否
韩方明	独立董事	男	49	2013.07.17	2016.07.16					15.50	否
茆庆国	独立董事	男	62	2015.01.14	2016.07.16					14.30	否
吴太石	独立董事	男	68	2015.01.14	2016.07.16					18.30	否
王宗敏	职工董事	男	58	2013.07.17	2016.07.16					30.56	否
王首丽	监事会主 席	女	60	2015.01.27	2016.07.16					14.40	否
许贺龙	监事	男	53	2014.08.08	2016.07.16					28.50	否
苗青	原监事	女	55	2014.06.04	2015.07.31					16.74	否
邓孟元	监事	男	56	2014.06.04	2016.07.16					29.74	否
何明	监事	男	56	2014.08.08	2016.07.16					28.60	否

雷建容	监事	女	46	2015.07.31	2016.07.16					28.12	否
王民浩	副总经理	男	57	2014.02.21	2017.02.20					14.40	否
王斌	副总经理	男	50	2014.02.21	2017.02.20					14.40	否
袁柏松	副总经理	男	59	2014.02.21	2017.02.20					14.40	否
姚强	副总经理	男	54	2014.02.21	2017.02.20					14.40	否
李跃平	副总经理	男	54	2014.02.21	2017.02.20					14.40	否
孙瑾	总会计师	男	49	2014.02.21	2017.02.20					14.40	否
王志平	原董事会 秘书	男	61	2013.01.25	2015.03.19					9.57	否
刘明江	总经济师	男	50	2014.02.21	2017.02.20					29.98	否
宗敦峰	总工程师	男	53	2014.02.21	2017.02.20					30.13	否
周建平	总工程师	男	53	2014.02.21	2017.02.20					30.03	否
王书宝	总法律顾问	男	45	2013.01.21	2017.02.20					29.71	否
丁拯国	总经理助理	男	53	2014.02.21	2017.02.20					30.08	否
李燕明	总经理助理	男	51	2014.02.21	2017.02.20					29.94	否
张建文	总经理助理	男	50	2014.02.21	2017.02.20					30.05	否
郑声安	总经理助理	男	53	2014.02.21	2017.02.20					0	是
曾兴亮	总经理助理	男	53	2014.02.21	2015.12.29					30.28	否
杨忠	总经理助理	男	51	2014.02.21	2017.02.20					30.18	否
丁永泉	董事会秘书	男	52	2015.03.19	2018.03.18					30.18	否
彭程	总经理助理	男	52	2014.02.21	2017.02.20					0	是
黄河	总经理助	男	51	2014.02.21	2017.02.20					0	是

	理										
曹春江	总经理助理	男	52	2014.02.21	2017.02.20					0	是
合计	/	/	/	/	/				/	704.19	/

注：

1、根据国资委对中央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管理的有关规定，中央企业负责人年度薪酬实行“先考核、后兑现”，截至本报告公告时，2015年度国资委对公司经营业绩考核工作仍在进行中，国资委尚未对有关中央企业负责人2015年度薪酬水平进行核定，因此2015年度的绩效部分无法予以披露，仅披露基薪部分数据。

2、截至年度报告公告时，公司对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度的考核工作仍在进行中，因此2015年度的绩效部分无法予以披露，仅披露基薪部分数据。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晏志勇	2011年8月-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院长；2014年2月-2014年1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2014年12月至今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
马宗林	2011年8月-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常委；2014年2月-2014年1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常委；2014年12月至今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
孙洪水	2011年8月-2012年1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党委常委，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2012年1月-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党委常委，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4年2月-2014年1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2014年12月至今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党委常委。
石成梁	历任青海省电力局办公室主任，龙羊峡水电厂党委书记，龙羊峡水电厂党委书记兼厂长，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驻电力工业部纪检组副局级纪检员、监察局副局长，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驻国家电力公司纪检组副组长、监察局局长，国家电力公司电源建设部主任，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筹备组成员，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同时担任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高级顾问。
赵广杰	历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经理办调研员、调研组副组长、经理办副主任，辽宁省委办公厅秘书，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建设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秘书长、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2005年5月-2006年1月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11月任新兴铸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06年11月-2007年11月任中铁建总公司外部董事。自2007年11月起任中国铁建独立非执行董事。2013年7月-2015年12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韩方明	曾于美国哈佛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第十一届和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委员，现任全国政协外事委员会副主任、《公共外交季刊》副总编辑兼编辑部主任。他也是非官方的外交与国际关系智库察哈尔学会的创会主席，同时担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1999 年加入 TCL 集团，2006 年-2011 年 6 月任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 年 6 月-2014 年 8 月任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5 年 8 月起至今担任乐视网（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茆庆国	历任江苏省盐业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江苏省台南盐场场长，江苏省盐业公司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江苏省盐务局局长兼江苏省盐业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盐业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盐业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盐业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盐业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吴太石	历任上海运载火箭总装厂副总经济师、总会计师，中国航天工业总公司财务经济调节部副经理、财务局局长，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副总会计师，交通银行总行办公室副主任、引进外资办公室主任（首席谈判代表）、深化股份制改革办公室副主任、发展研究部总经理、交行与汇丰技术支持与援助办公室主任、交行综合经营办公室首席顾问、博士后工作站站长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外部董事（聘期至 2016 年 3 月）。
王宗敏	2011 年 12 月-2012 年 3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总经济师、工会主席；2012 年 3 月-2012 年 5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工会主席；2012 年 5 月-2014 年 2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2014 年 2 月-2014 年 10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职工董事；2014 年 10 月至今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职工董事。
王首丽	2011 年 8 月-2014 年 2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2011 年 11 月任职）；2014 年 2 月-2015 年 1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市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市委常委；2015 年 1 月至今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市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市委常委。
许贺龙	2011 年 11 月-2012 年 3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主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企业发展部主任；2012 年 3 月-2014 年 2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主任；2014 年 2 月-2014 年 8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政策研究室）主任；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政策研究室）主任、监事。
苗青	2011 年 11 月-2012 年 2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察部主任，水电顾问集团审计监察部主任；2012 年 2 月-2012 年 4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察部主任；2012 年 4 月-2014 年 2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察部/纪委办公室主任；2014 年 2 月-2014 年 12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办公室/纪委办公室/监察部主任；2014 年 12 月-2015 年 7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办公室/纪委办公室/监察部主任、监事。
邓孟元	2011 年 11 月-2012 年 3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部主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2012 年 3 月-2014 年 2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部主任；2014 年 2 月-2014 年 10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2014 年 10 月-2014 年 12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审计部主任；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审计部主任、监事。
何明	2010 年 1 月-2012 年 4 月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企业领导人员管理部/人力资源部副主任；2012 年 4 月-2014 年 2 月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4 年 2 月-2014 年 8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群众工作部主任；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群众工作部主任、监事。

雷建容	2012年9月-2013年1月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机关党委书记；2013年1月-2014年3月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察部主任、纪委办公室主任、机关党委书记；2014年10月-2015年7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监察部副主任（正主任级）；2015年7月至今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办公室/纪委办公室/监察部主任、监事。
王民浩	2011年8月-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常务副院长、临时党委书记；2014年2月至今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
王斌	2011年8月-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2011年11月任职）；2014年2月至今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
袁柏松	2011年8月-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党委常委；2014年2月至今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
姚强	2011年8月-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2月至今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
李跃平	2011年8月-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2014年2月至今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
孙 瑾	2011年8月-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2014年2月至今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常委。
王志平	2011年11月-2012年3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厅/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总经理工作部主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工作部主任；2012年3月-2013年9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厅/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总经理工作部主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3年9月-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总经理工作部主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2月-2015年3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刘明江	历任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四川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西南代表处主任；2012年1月-2014年2月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济师。
宗敦峰	2010年1月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2年1月-2014年2月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工程师。
周建平	2011年11月-2012年8月任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2012年8月-2013年8月任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13年8月-2014年2月任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青藏高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2014年2月-2014年3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王书宝	2011年11月-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兼法律事务部主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兼法律事务部主任；2014年2月-2014年10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兼法律与风险管理部主任；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总法律顾问兼法律与风险管理部主任。

丁拯国	2011年11月-2012年3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海外事业部总经理、外事局局长，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海外事业部副总经理，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12年3月-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海外事业部总经理、外事局局长；2014年2月-2014年10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海外事业部总经理/党工委书记、外事局局长；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海外事业部总经理/党工委书记、外事局局长。
李燕明	2011年11月-2012年3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企业领导人员管理部/人力资源部主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企业领导人员管理部/人力资源部主任；2012年3月-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企业领导人员管理部/人力资源部主任；2014年2月-2014年10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企业领导人员管理部主任；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企业领导人员管理部主任。
张建文	2011年11月-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市场经营部主任；2014年2月-2014年10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市场经营部主任；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市场经营部主任。
郑声安	2011年12月-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勘测设计事业部总经理；2014年2月-2014年3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3月-2014年10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水利水电规划设计总院院长（法定代表人）、临时党委副书记；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兼水利水电规划设计总院院长（法定代表人）、临时党委副书记。
曾兴亮	2006年7月-2010年1月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海外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0年1月起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海外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2年1月-2014年2月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2014年2月起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海外事业部党工委书记/执行总经理、外事局副局长；2015年12月根据股份公司纪委决定，给予曾兴亮开除党籍、解除劳动关系处分。
杨忠	2010年1月起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京沪高铁项目部临时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2012年1月起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2014年2月-2014年10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基础设施事业部总经理；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兼基础设施事业部总经理。
丁永泉	2010年1月起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部主任；2012年1月-2014年2月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总会计师；2014年3月至2015年3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彭程	2011年11月-2014年2月任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副院长；2014年2月-2014年3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副院长；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临时党委书记、副院长。
黄河	2011年11月-2013年8月任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3年8月-2014年2月任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4年2月-2014年3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4年3月-2014年10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中国水

	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曹春江	2011 年 11 月-2013 年 8 月任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3 年 8 月-2014 年 2 月任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4 年 2 月-2014 年 3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4 年 3 月-2014 年 10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晏志勇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14 年 12 月 16 日	
马宗林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副董事长	2014 年 2 月 13 日	
孙洪水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11 年 8 月 19 日	
王民浩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11 年 8 月 19 日	
王斌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11 年 8 月 19 日	
袁柏松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14 年 2 月 13 日	
姚强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14 年 2 月 13 日	
李跃平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14 年 2 月 13 日	
王首丽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14 年 2 月 13 日	
孙瑾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14 年 2 月 13 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石成梁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3月	2017年3月
石成梁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高级顾问	2009年8月	
吴太石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	外部董事	2010年3月	2016年3月
韩方明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6月	2018年3月
韩方明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年10月	2018年10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报酬的决策程序：由公司人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并提出建议，经公司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意见通过后，报股东大会批准。监事报酬的决策程序：经公司监事会审议，报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程序：由公司人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考核结果提出报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主要依据国资委《关于整体上市中央企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的意见》（国资发分配〔2008〕140号）、《董事会试点中央企业董事报酬及待遇管理暂行办法》（国资发分配〔2009〕126号）、《关于参照确定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报酬标准的通知》（分配函〔2010〕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暂行办法》等内部制度规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应付报酬是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发放的薪酬合计金额，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含尚未兑现的绩效。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人民币：2,517.04万元（税前）。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孙洪水	董事	选举	工作原因
茆庆国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原因
吴太石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原因
赵广杰	独立董事	离任	年龄原因
王首丽	监事	选举	工作原因
王首丽	监事会主席	选举	工作原因
苗青	监事	离任	年龄原因
雷建容	监事	选举	工作原因
马宗林	总经理	解聘	工作原因
孙洪水	总经理	聘任	工作原因
王首丽	副总经理	解聘	工作原因
王志平	董事会秘书	解聘	年龄原因
丁永泉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工作原因
丁永泉	总经理助理	解聘	工作原因
曾兴亮	总经理助理	解聘	个人原因

注：报告期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6年1月22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外部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裴真先生为公司外部董事。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2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4,66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35,08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18,57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6,311
销售人员	3,384
技术人员	43,422
财务人员	5,966
行政人员	18,742
其他	27,263
合计	135,08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6,366
大学本科	47,602
大学专科	30,740
大学专科以下	50,380
合计	135,088

(二) 薪酬政策

1、经营层薪酬执行年薪制，本着“业绩上、薪酬上，业绩下、薪酬下”的原则，根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和个人业绩考核评价结果计发年薪。

2、总部员工薪酬政策：总部员工薪酬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制，采取“一岗多档，岗变薪变，档变薪变”的宽幅设计，总体薪酬增长幅度根据公司经营业绩情况确定，个人绩效工资依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3、子企业薪酬政策：子企业根据企业负责人、经营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专业技能人员等岗位类别不同，分别采取年薪制、岗位绩效工资制、岗位工资与计时计件相结合的薪酬体系，按照工资总额增长低于经济效益增长的原则，在有效控制人工成本增长的基础上，工资增长优先向一线职工、核心岗位倾斜。

(三) 培训计划

公司结合战略转型升级的目标，积极加大教育培训管理和改革力度，结合人才战略规划要求，改进培训实施方式，积极完善培训体系，采用分级实施、内外结合的培训方式，突出主营业务、转型升级新业务，切实加大各类核心人才和关键人才的培训力度。以企业领导人员、国际业务人员、基础设施业务人员、项目经理、中青年管理人才为重点，覆盖全体员工，实施多层次、全方位的培训，为企业的改革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人才保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颁布的最新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建立起规范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工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已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规定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1.14	www.sse.com.cn	2015.1.15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5.18	www.sse.com.cn	2015.5.19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8.18	www.sse.com.cn	2015.8.19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晏志勇	否	18	17	7	1	0	否	3
马宗林	否	18	17	7	1	0	否	3
孙洪水	否	18	18	7	0	0	否	2
石成梁	是	18	17	7	1	0	否	2
赵广杰	是	16	16	6	0	0	否	3
韩方明	是	18	17	7	1	0	否	1
吴太石	是	18	17	7	1	0	否	2
茆庆国	是	18	17	7	1	0	否	2
王宗敏	否	18	14	7	4	0	否	1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三) 其他

无。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201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所规定的职责与程序，2015 年度内召开了 11 次专委会，认真审议了 2014 年年报、2015 年季报、半年报及关联交易、投资项目等事项，在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风险管理方面发挥了有效的管理咨询作用。在年度工作中，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出了以下建议和要求：

（一）公司年报要加强对公司全局性、预见性和典型性问题的阐述，外审中介应通过审计消除公司系统性风险，充分揭示公司业务转型期存在的行业风险，加大对重点领域审计，关注亏损项目尤其海外项目，深挖亏损背后的原因，梳理共性与个性问题，追根寻源。对于审计调整事项，应披露调整结构占比和涉及的调整项目，以及公司年度计提准备的调整情况，揭示重大风险和企业减值风险。

针对 2015 年度年报审计方案要关注新常态下的经济运行的情况对上市公司运作，证券市场的管理运作的影响。审计内容应考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对年报的要求，关注上市公司市场发布公告的相关信息。结合企业重组和离任审计反映的问题，强化审计重点。要分析亏损企业的情况以及存在的必要性，分析投资项目 BT、BOT、PPP 模式转变对于投资的影响，销售收入与成本的确认的真实性。

（二）公司 2015 年担保计划金额上升幅度较大，要求公司管理层给予严格控制，强化担保细则的把关和审核，且担保作为公司或有负债，应控制好潜在担保风险。

（三）公司管理层，特别是审计、财务、内控部门要和外审机构进行充分沟通，通过外部的年报审计与内控审计来提高企业管理水平，落实好管理建议书提出的问题；同时要求中介机构提高对企业增值服务水平，不仅要审计查出问题，更重要是帮助企业改进缺陷。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大事项”之“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之“（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之“解决同业竞争承诺”。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依据《公司法》、国务院国资委《中央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暂行办法》、《董事会试点企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指导意见》、《董事会试点企业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指导意见》、电建集团《企业负责人副职年度业绩考核管理暂行办法》以及《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人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坚持依法合规、激励与约束相统一、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相结合、坚持考核和薪酬相统一、坚持公平与效率相统一的原则，制定了《股份公司经营层薪酬与绩效考核暂行办法》，对公司经营层副职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根据经营效益情况和绩效考核结果确定绩效系数和薪酬方案，经公司人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议后已经正式颁布实施，2015 年度公司经营层副职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工作已按照此办法实施。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开展了自我评价。通过评价，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建立健全，并得以有效运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不存在重大缺陷。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刊登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经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聘请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15 年度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刊登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12 中水 01	122193	2012. 10. 29	2019. 10. 29	2, 000, 000, 000	5. 03%	每年付息, 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12 中水 02	122194	2012. 10. 29	2022. 10. 29	3, 000, 000, 000	5. 20%	每年付息, 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盈泰中心 2 号楼 9 层
	联系人	韩志达
	联系电话	010-59312983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9 日发行了“12 中水 01”和“12 中水 02”两期债券, 募集资金 50 亿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公司审批程序及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规范使用。

四、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情况

2015 年 5 月 20 日,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已发行公司债券“12 中水 01”和“12 中水 02”的信用情况进行了跟踪评级, 并在中国货币网 (<http://www.chinamoney.com.cn>) 公告了《中国电建主体与相关债项 2015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大公报 SD[2015]103 号), 维持公司债券“12 中水 01”和“12 中水 02”的信用等级为 AAA, 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级持续关注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公司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件、公司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 并将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对公司及公司债券作出最新跟踪评级, 并在中国货币网 (<http://www.chinamoney.com.cn>) 公告, 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报告期内未采取增信措施, 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报告期内, 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良好, 稳定的现金流入对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公司已发行公司债券“12 中水 01”和“12 中水 02”受托管理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协议》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9,921,824,050.97	20,178,328,116.13	-1.27	主要是净利润下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71,245,100.23	-24,846,607,638.30	-5.33	主要是投资规模进一步加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27,768,830.66	19,513,679,475.81	39.53	主要是随着商业模式变化,融资规模加大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122,912,444.99	44,717,339,869.23	27.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增加
流动比率	117.69%	112.68%	增加 5.01 个百分点	货币资金、预付账款、应收利息、存货的增加
速动比率	61.53%	58.13%	增加 3.40 个百分点	货币资金、预付账款、应收利息的增加
资产负债率	82.79%	82.38%	增加 0.41 个百分点	合理范围的变动
EBITDA 全部债务比	5.94%	7.39%	降低 1.45 个百分点	净利润的下降及负债总额的上升
利息保障倍数	2.32	2.81	-17.52	净利润的下降及利息支出的上升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15	3.42	-7.80	利息支出的上升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38	3.94	-14.34	净利润的下降及利息支出的上升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2.32	2.81	-17.52	净利润的下降及利息支出的上升

九、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资产、负债情况分析”的相关内容。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债券类别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信用等级	付息兑付情况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15中电建SCP003	011587003	超短融	2015.10.30	2016.7.25	30	3.10%	AAA	银行间市场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5中电建MTN001	101551070	中票	2015.9.23	5+N	40	4.68%	AAA	银行间市场

按时付息兑付。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获得银行授信额度4,843.89亿元，已使用额度为2,131.99亿元，未使用额度为2,711.90亿元。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按期付息，除此之外无需要披露的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十三、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无。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中天运（2016）审字第 90509 号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建”）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母公司国有资产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国电建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国电建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国电建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秀萍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邹吉丰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重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60,257,917,822.29	46,196,055,586.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二)	8,158,173.72	7,680,378.8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四)	1,585,267,486.18	1,675,084,453.68
应收账款	七(五)	29,467,143,352.08	26,113,178,766.65
预付款项	七(六)	18,276,537,211.18	12,377,946,318.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七)	6,868,142.45	2,185,920.00
应收股利	七(八)	66,245,314.39	12,516,300.00
其他应收款	七(九)	14,817,883,963.82	10,740,291,062.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十)	96,734,103,075.47	82,159,178,003.8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十二)	14,079,563,935.10	7,450,287,823.23
其他流动资产	七(十三)	2,792,320,498.83	1,540,701,908.82
流动资产合计		238,092,008,975.51	188,275,106,522.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十四)	1,881,465,238.69	2,036,936,560.84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七(十五)		13,567,983.34
长期应收款	七(十六)	34,531,285,002.11	29,249,020,120.41
长期股权投资	七(十七)	2,798,559,838.44	2,534,162,331.24
投资性房地产	七(十八)	382,434,944.67	403,052,467.14
固定资产	七(十九)	74,319,153,827.63	60,394,039,661.95
在建工程	七(二十)	14,614,737,411.38	18,886,645,560.58
工程物资	七(二十一)	21,816,206.52	34,642,119.53
固定资产清理	七(二十二)	37,411,588.00	34,075,234.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七(二十三)	4,254,137.48	3,840,468.34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二十五)	34,568,241,377.59	26,002,530,544.33
开发支出	七(二十六)	28,961,420.31	30,248,590.89
商誉	七(二十七)	1,098,322,839.26	1,098,322,839.26
长期待摊费用	七(二十八)	300,467,534.97	207,669,088.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二十九)	1,889,260,725.04	1,836,280,100.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三十)	534,453,768.46	342,410,294.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010,825,860.55	143,107,443,966.78
资产总计		405,102,834,836.06	331,382,550,489.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三十一)	18,178,603,163.99	15,773,033,529.9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七(三十三)	41,148,408.64	57,320,627.92
应付票据	七(三十四)	4,297,661,058.34	1,941,589,230.59
应付账款	七(三十五)	62,908,606,403.01	47,926,396,814.94
预收款项	七(三十六)	57,617,164,476.11	48,940,843,660.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三十七)	2,092,243,926.04	2,141,656,425.22
应交税费	七(三十八)	3,676,301,748.34	3,241,862,033.29
应付利息	七(三十九)	596,449,817.20	653,548,773.67
应付股利	七(四十)	109,683,837.94	1,568,342,468.65
其他应付款	七(四十一)	28,105,193,719.97	22,482,946,129.7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四十三)	17,128,187,113.03	14,759,722,313.54
其他流动负债	七(四十四)	7,555,689,829.37	7,596,594,479.23
流动负债合计		202,306,933,501.98	167,083,856,487.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四十五)	104,383,025,944.45	80,571,829,348.84
应付债券	七(四十六)	17,827,682,663.22	13,344,834,714.22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四十七)	2,831,286,314.73	2,710,992,968.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四十八)	5,508,235,978.15	5,405,547,647.11
专项应付款	七(四十九)	40,148,239.82	78,496,839.85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五十一)	357,884,322.62	362,333,169.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二十九)	155,069,838.30	86,184,222.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五十二)	1,974,895,023.20	3,363,117,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078,228,324.49	105,923,335,910.06
负债合计		335,385,161,826.47	273,007,192,397.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五十三)	13,754,633,484.00	9,6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五十四)	5,946,340,000.00	
其中: 优先股		1,958,340,000.00	
永续债		3,988,000,000.00	
资本公积	七(五十五)	12,580,268,855.62	19,395,485,350.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五十七)	-764,675,423.39	-783,927,547.93
专项储备	七(五十八)	115,573,719.44	152,619,314.96
盈余公积	七(五十九)	923,391,340.16	743,612,981.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六十)	22,907,318,341.43	18,810,618,726.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462,850,317.26	47,918,408,825.64
少数股东权益		14,254,822,692.33	10,456,949,266.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717,673,009.59	58,375,358,091.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5,102,834,836.06	331,382,550,489.30

法定代表人：晏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定乾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87,875,419.30	3,858,623,906.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一)	670,546,119.55	706,721,003.16
预付款项		40,909,747.75	103,575,505.3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525,483,246.49	2,843,650,944.85
其他应收款	十七(二)	12,320,103,768.47	14,066,206,684.65
存货		10,207,858.53	25,372,976.5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534,660,186.20	1,979,266,250.15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7,389,786,346.29	23,583,417,271.1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400,000.00	15,4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89,495,502.00	432,965,323.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三)	61,615,189,167.15	41,710,662,004.3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62,238,773.81	910,091,481.99
在建工程		25,458,266.12	19,342,479.3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100,805.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0,808,122.14	222,163,001.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428,589,831.22	43,310,725,094.92
资产总计		90,818,376,177.51	66,894,142,366.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1,324,311.12	17,295,031.24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02,055,984.60	1,927,221,162.19
预收款项		272,014,122.61	
应付职工薪酬		2,773,854.56	1,352,007.31
应交税费		27,489,014.80	23,131,160.70
应付利息		281,312,821.12	532,508,380.73
应付股利			1,381,205,948.79
其他应付款		23,605,373,073.10	13,536,927,053.0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24,398,141.94	2,108,452,610.00
其他流动负债		3,000,000,000.00	5,9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3,826,741,323.85	25,428,093,353.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15,393,420.00	590,701,472.50
应付债券		11,867,006,175.66	11,556,658,505.7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702,602,711.46	2,418,677,766.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36,016.78	607,661.86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85,838,323.90	16,566,645,406.63
负债合计		49,812,579,647.75	41,994,738,760.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754,633,484.00	9,6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5,946,340,000.00	
其中：优先股		1,958,340,000.00	
永续债		3,988,000,000.00	
资本公积		18,637,708,650.18	13,475,030,136.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432,348.50	-17,433,068.62
专项储备		237,015.27	1,280,396.19
盈余公积		662,150,159.41	482,371,800.63
未分配利润		2,016,159,569.40	1,358,154,340.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005,796,529.76	24,899,403,605.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0,818,376,177.51	66,894,142,366.03

法定代表人：晏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定乾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重述)
一、营业总收入		210,921,291,493.09	189,940,562,591.22
其中:营业收入	七(六十一)	210,921,291,493.09	189,940,562,591.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3,709,669,813.88	181,057,054,601.18
其中:营业成本	七(六十一)	179,624,414,276.61	160,764,266,684.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六十二)	5,771,889,155.45	4,597,237,672.68
销售费用	七(六十三)	849,522,738.60	718,751,159.10
管理费用	七(六十四)	12,030,269,199.14	9,235,919,461.99
财务费用	七(六十五)	4,315,701,409.34	4,400,178,190.63
资产减值损失	七(六十六)	1,117,873,034.74	1,340,701,432.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六十七)	424,294.88	-2,742,538.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六十八)	226,664,893.72	185,402,291.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2,332,371.93	56,900,345.7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38,710,867.81	9,066,167,742.53
加:营业外收入	七(六十九)	509,542,573.44	336,129,266.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7,811,129.22	95,605,099.44
减:营业外支出	七(七十)	161,837,803.04	124,196,421.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1,323,606.49	69,272,820.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86,415,638.21	9,278,100,587.48
减:所得税费用	七(七十一)	1,983,016,078.73	1,841,030,368.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03,399,559.48	7,437,070,218.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36,477,973.31	6,951,980,462.07
少数股东损益		566,921,586.17	485,089,756.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七十二)	44,715,441.37	-267,611,315.3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252,124.54	-268,170,392.2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7,382,500.00	-263,499,822.4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387,382,500.00	-263,499,822.49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6,634,624.54	-4,670,569.75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85,881.44	1,616,928.48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6,225,719.28	20,355,844.80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89,623,023.82	-26,643,343.03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463,316.83	559,076.94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48,115,000.85	7,169,458,903.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55,730,097.85	6,683,810,069.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92,384,903.00	485,648,833.7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07	0.505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07	0.505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014,689,394.79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574,636,247.66 元。

法定代表人：晏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定乾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四)	7,382,221,739.09	6,407,753,629.90
减: 营业成本	十七(四)	6,796,447,549.00	5,942,194,511.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45,792,407.96	30,624,423.1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29,563,268.39	325,365,530.68
财务费用		890,067,082.47	766,430,528.41
资产减值损失		728,963.75	549,447.79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五)	2,574,987,520.24	1,935,692,976.9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94,609,987.76	1,278,282,165.64
加: 营业外收入		3,173,600.00	1,044,768.58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7,768.58
减: 营业外支出			30,154.83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97,783,587.76	1,279,296,779.39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7,783,587.76	1,279,296,779.3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00,720.12	4,516,173.09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000.00	9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30,000.00	90,000.00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70,720.12	4,426,173.09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970,720.12	4,426,173.09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03,784,307.88	1,283,812,952.4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晏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 唐定乾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7,074,228,820.23	174,893,975,848.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47,348,335.48	843,811,967.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七十四)	12,887,763,392.18	11,251,829,716.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909,340,547.89	186,989,617,532.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399,096,984.17	133,795,117,852.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380,986,094.50	18,758,891,866.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03,067,749.19	8,505,086,002.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七十四)	18,538,500,476.20	15,414,678,48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221,651,304.06	176,473,774,206.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7,689,243.83	10,515,843,325.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6,801,792.44	121,141,612.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5,003,633.09	170,064,496.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276,367,923.18	11,258,722,605.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4,034,598.81	60,172,238.6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七十四)	1,749,287,814.54	823,371,781.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51,495,762.06	12,433,472,734.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365,350,559.48	35,389,068,292.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0,260,110.00	1,262,763,663.5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01,770,604.95	170,389,495.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七十四)	1,425,359,587.86	457,858,921.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522,740,862.29	37,280,080,372.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71,245,100.23	-24,846,607,638.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684,820,730.18	3,799,580,310.4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738,480,730.18	3,799,580,310.4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688,463,962.17	60,325,342,751.5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765,250,000.00	9,555,925,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七十四)	15,188,259,082.01	16,930,457,169.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326,793,774.36	90,611,305,231.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982,819,898.64	48,901,110,930.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959,900,963.87	9,691,047,245.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45,962,833.77	613,457,538.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七十四)	12,156,304,081.19	12,505,467,580.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099,024,943.70	71,097,625,756.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27,768,830.66	19,513,679,475.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1,359,601.50	-11,958,013.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05,572,575.76	5,170,957,150.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717,339,869.23	39,546,382,719.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122,912,444.99	44,717,339,869.23

法定代表人：晏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定乾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14,853,703.82	5,593,338,4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84,204.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800,487,355.43	91,360,596,240.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416,825,263.27	96,953,934,640.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54,397,161.04	5,218,328,847.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5,481,167.60	212,643,289.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523,718.71	17,946,795.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991,254,517.18	92,566,822,342.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236,656,564.53	98,015,741,274.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0,168,698.74	-1,061,806,633.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77,903,856.33	1,221,772,373.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3,411.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7,903,856.33	1,221,865,784.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301,150.37	22,125,071.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77,816,524.19	1,112,3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01,117,674.56	1,134,445,071.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3,213,818.23	87,420,712.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46,3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8,900,000,000.00	8,098,625,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0,666,942.52	6,025,281,237.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67,006,942.52	15,623,906,237.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290,000,000.00	13,6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91,591,421.99	1,584,531,119.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069,702.27	66,768,343.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07,661,124.26	15,341,299,462.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9,345,818.26	282,606,775.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950,814.19	-62,00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29,251,512.96	-691,841,145.8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58,423,906.34	4,550,265,052.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87,675,419.30	3,858,423,906.34
----------------	--	------------------	------------------

法定代表人：晏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定乾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0,000,000.00				19,395,485,350.33		-783,927,547.93	152,619,314.96	743,612,981.38		18,810,618,726.90	10,456,949,266.19	58,375,358,091.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000,000.00				19,395,485,350.33		-783,927,547.93	152,619,314.96	743,612,981.38		18,810,618,726.90	10,456,949,266.19	58,375,358,091.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54,633,484.00	1,958,340,000.00	3,988,000,000.00		-6,815,216,494.71		19,252,124.54	-37,045,595.52	179,778,358.78		4,096,699,614.53	3,797,873,426.14	11,342,314,917.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252,124.54				5,236,477,973.31	592,384,903.00	5,848,115,000.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54,633,484.00	1,958,340,000.00	3,988,000,000.00		-6,815,216,494.71							3,708,239,734.53	6,993,996,723.8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154,633,484.00				10,501,827,251.17							1,250,783,536.67	15,907,244,271.8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958,340,000.00	3,988,000,000.00									2,479,900,000.00	8,426,24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174,968.49							14,008,595.24	20,183,563.73
4. 其他					-17,323,218,714.37							-36,452,397.38	-17,359,671,111.75
(三)利润分配									179,778,358.78		-1,139,778,358.78	-502,767,806.75	-1,462,767,806.75
1. 提取盈余公积									179,778,358.78		-179,778,358.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60,000,000.00	-502,767,806.75	-1,462,767,806.7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2015 年年度报告

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7,045,595.52			16,595.36		-37,029,000.16
1. 本期提取								3,262,621,343.54			15,464,223.48		3,278,085,567.02
2. 本期使用								3,299,666,939.06			15,447,628.12		3,315,114,567.1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754,633,484.00	1,958,340,000.00	3,988,000,000.00		12,580,268,855.62		-764,675,423.39	115,573,719.44	923,391,340.16	0.00	22,907,318,341.43	14,254,822,692.33	69,717,673,009.59

项目	上期(经重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0,000,000.00				10,931,350,474.14		-377,340,202.75	149,960,276.21	367,698,402.05		13,365,317,843.71	7,606,026,078.19	41,643,012,871.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266,239,743.76		-138,416,952.94	9,548,273.92	65,655,738.52		542,163,789.68	-354,287,338.39	8,390,903,254.55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000,000.00				19,197,590,217.90		-515,757,155.69	159,508,550.13	433,354,140.57		13,907,481,633.39	7,251,738,739.80	50,033,916,126.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7,895,132.43		-268,170,392.24	-6,889,235.17	310,258,840.81		4,903,137,093.51	3,205,210,526.39	8,341,441,965.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8,170,392.24				6,951,980,462.07	485,648,833.76	7,169,458,903.5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909,395.24							3,028,442,937.45	2,917,533,542.2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51,874,032.68	351,874,032.6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059,024,875.64	3,059,024,875.64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594,037.08							8,424,027.63	12,018,064.71
4. 其他					-114,503,432.32							-390,879,998.50	-505,383,430.82
(三) 利润分配									310,258,840.81		-1,740,038,840.89	-308,881,244.82	-1,738,661,244.90
1. 提取盈余公积									310,258,840.81		-310,258,840.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29,780,000.08	-308,881,244.82	-1,738,661,244.9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8,804,527.67							-308,804,527.6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15 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308,804,527.67						-308,804,527.67		
（五）专项储备								-6,889,235.17				-6,889,235.17
1. 本期提取								3,056,032,756.25			12,073,620.11	3,068,106,376.36
2. 本期使用								3,062,921,991.42			12,073,620.11	3,074,995,611.5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00,000,000.00			19,395,485,350.33		-783,927,547.93	152,619,314.96	743,612,981.38		18,810,618,726.90	10,456,949,266.19	58,375,358,091.83

法定代表人：晏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定乾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0,000,000.00				13,475,030,136.81		-17,433,068.62	1,280,396.19	482,371,800.63	1,358,154,340.42	24,899,403,605.4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000,000.00				13,475,030,136.81		-17,433,068.62	1,280,396.19	482,371,800.63	1,358,154,340.42	24,899,403,605.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54,633,484.00	1,958,340,000.00	3,988,000,000.00		5,162,678,513.37		6,000,720.12	-1,043,380.92	179,778,358.78	658,005,228.98	16,106,392,924.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6,000,720.12			1,797,783,587.76	1,803,784,307.8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54,633,484.00	1,958,340,000.00	3,988,000,000.00		5,162,678,513.37						15,263,651,997.3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154,633,484.00				10,511,222,714.52						14,665,856,198.5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958,340,000.00	3,988,000,000.00								5,946,34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348,544,201.15						-5,348,544,201.15
(三) 利润分配									179,778,358.78	-1,139,778,358.78	-96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9,778,358.78	-179,778,358.7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60,000,000.00	-96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43,380.92		-1,043,380.92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1,043,380.92		1,043,380.92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3,754,633,484.00	1,958,340,000.00	3,988,000,000.00		18,637,708,650.18		-11,432,348.50	237,015.27	662,150,159.41	2,016,159,569.40	41,005,796,529.76

2015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经重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0,000,000.00				13,475,030,136.81	0.00	-21,949,241.71	94,722.40	354,442,122.69	1,579,587,239.05	24,987,204,979.2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000,000.00				13,475,030,136.81	0.00	-21,949,241.71	94,722.40	354,442,122.69	1,579,587,239.05	24,987,204,979.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516,173.09	1,185,673.79	127,929,677.94	-221,432,898.63	-87,801,373.8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516,173.09			1,279,296,779.39	1,283,812,952.4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7,929,677.94	-1,500,729,678.02	-1,372,800,000.08
1. 提取盈余公积									127,929,677.94	-127,929,677.94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1,372,800,000.08	-1,372,800,000.0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185,673.79			1,185,673.79
1. 本期提取								1,600,796.21			1,600,796.21
2. 本期使用								415,122.42			415,122.4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00,000,000.00				13,475,030,136.81		-17,433,068.62	1,280,396.19	482,371,800.63	1,358,154,340.42	24,899,403,605.43

法定代表人: 晏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 唐定乾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1、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是经国务院批准，由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于2008年2月22日以《关于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整体改制并境内上市的批复》（国资改革[2008]183号），批准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水电集团”）整体重组改制，联合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水电顾问集团”）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2008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中国水电集团投入公司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拟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锋评报字（2009）第050号）。根据该评估报告，中国水电集团作为发起人投入本公司的资产评估价值为970,522.33万元。2009年9月18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了《关于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发起设立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核准的批复》（国资产权[2009]1056号），对中国水电集团投入本公司资产的评估结果予以核准。

2009年9月23日，中国水电集团与水电顾问集团签署《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中国水电集团作为主发起人将其拥有的有关资产作为出资投入本公司，水电顾问集团以货币资金作为出资投入本公司。

2009年10月26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了《关于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9]1196号），同意中国水电集团与水电顾问集团共同出资980,325.59万元，以上出资按1:0.6732的比例折为股本，折股后本公司总股本为660,000万股。其中：中国水电集团持有653,4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9%，水电顾问集团持有6,6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

2009年11月19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了《关于设立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资改革[2009]1267号），批准中国水电集团与水电顾问集团共同发起设立本公司。

本公司于2009年11月30日在北京市成立，于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办理了设立登记，取得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00000000042397，注册资本为660,000万元。

2011年9月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1413号文）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5亿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11年9月30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计30亿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960,000万元。

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0]199号）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资委、证监会和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联合发布的《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的规定，中国水电集团和水电顾问集团作为本公司的国有股东，向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履行国有股转持义务，转持股数为本公司A股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10%，即30,000万股，该转持工作已于2011年9月30日完成。转持后，中国水电集团与水电顾问集团分别持本公司股份623,700万股、6,300万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分别为：64.97%、0.66%。

2012年11月16日，中国水电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开始增持本公司股份，截止2012年12月31日，中国水电集团持本公司股份6,340,800,000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66.05%。2013年2月6日，中国水电集团完成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累计增持公司172,800,192股，累计增持比例达到公司总股本的1.80%，持股数量由首次实施增持前的6,237,000,000股增加至6,409,800,192股，持股比例由64.97%上升至66.77%。

2013年12月20日，电建集团与中国水电集团以及水电顾问集团签署了《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与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书》、《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书》，拟将中国水电集团所持公司6,409,800,192股股份、水电顾问集团所持公司63,000,000股股份无偿划转给电建集团直接持有，该等股权划转事项已于2013年12月31日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2014年1月23日，中国证监会核准豁免电建集团因无偿划转而取得公司6,472,800,192股，占总股本的67.43%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并对电建集团公告公司收购报告书无异议。2014年4月22日，上述股权划转事项股权变更手续全部办理完毕。本次划转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仍为96亿股，其中电建集团持有6,472,800,192股，占总股本的67.43%。

经本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名称由“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月2日，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正式变更为“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月16日起，公司证券简称由“中国水电”变更为“中国电建”。

公司通过向控股股东电建集团非公开发行普通股并承接债务的方式购买电建集团旗下水电、风电勘测设计资产，同时向不超过200名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配套资金。该事项于2014年9月28日、2014年12月27日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15年1月取得国资委同意的批复，于2015年1月14日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2015年4月23日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无条件审核通过，于2015年5月25日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于2015年6月18日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本次向电建集团发行的新增股份4,154,633,484股（根据本次发行的普通股每股发行价格3.53元及八家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1,716,585.62万元、承接债务所支付的对价金额25亿元，确定公司向电建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数量为4,154,633,484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3,754,633,484股，其中电建集团持有10,627,433,6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7.26%。

公司控股股东电建集团分别于2015年7月9日、7月14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1,487,100股股份、5,850,000股股份，累计增持公司股份共计7,33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持股数量由首次实施增持前的10,627,433,676股增加至10,634,770,776股，持股比例由77.26%上升77.32%。

公司注册地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22号，办公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22号海赋国际大厦A座，法定代表人为晏志勇。

2、企业所处行业、经营范围、业务性质、主要经营活动和主要业务板块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水利水电建设、其他电力建设与基础市政设施工程建筑及电站、线路与设备安装的总承包。主营业务为：水利、电力、公路、铁路、港口、航道、机场、房屋、市政工程设施、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设计、咨询和监理；相关工程技术研究、勘测、设计、服务及设备的制造；电力生产；招标代理；房地产开发经营；实业投资及管理；进出口业务；人员培训等。本公司目前的业务板块主要包括：工程承包、电力投资与运营、设备制造与租赁、房地产开发及其他业务。

3、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建立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并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设置了股份公司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党委工作部、纪委办公室、战略发展部、企业领导人员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财务管理部、资金管理部、审计部、法律与风险管理部、信息化管理部、市场经营部、工程管理部、安全环保部、科技部、水电勘测设计管理部、投资管理部、海外事业部、群众工作部、设备物资部、房地产管理部、能源业务管理部、基础设施事业部、电力工程事业部、电力勘测设计事业部、装备制造事业部等职能部门。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给予确定。报告期合并范围详见附注九、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报告期合并范围的变化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要求列报和披露相关信息。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基建建设业务及房地产开发业务由于项目建设期及基建质保期较长，其营业周期一般超过一年，其他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为 12 个月。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以业务收支的主要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各单位在选择记账本位币时主要考虑的因素包括：

- 1、对所从事的活动拥有很强的自主性；
- 2、境外经营活动中与企业的交易在境外经营活动中占有较大比重；
- 3、境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直接影响企业的现金流量、可以随时汇回；
- 4、境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足以偿还其现有债务和可预期的债务。

(四) 记账基础及会计计量属性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确定为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两种类型。其会计处理如下：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一次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计量。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时点按照新增后的持股比例计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权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作为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进行合并报表编制。对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增加的净资产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资本公积”项目。同时对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经确认损益、其他综合收益部分冲减合并报表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但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购买日的确定

购买日是购买方获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企业合并交易进行过程中，发生控制权转移的日期。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一般可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形成购买日。有关的条件包括：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按照规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
- ③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 ④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50%），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2) 一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

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同时，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之和作为合并成本，合并成本与购买日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合并当期损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投资方是否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时，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上述三要素时，才能表明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且不存在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则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该母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其对所有子公司的投资，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应当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应当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按照视同在转变日处置子公司但保留剩余股权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母公司应当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母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应当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如果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需要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 (1) 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2) 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3) 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4) 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编制利润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3、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的会计处理

对于处置的股权，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后的对于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其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的会计处理

①一次交易实现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应当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企业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A.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

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应当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B.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应当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不要求所有参与方都对安排实施共同控制。合营安排参与方既包括对合营安排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即合营方），也包括对合营安排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合营企业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对该合营企业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对该合营企业不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合营方的，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合营方的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将取得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几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 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即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主要包括：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对于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6、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金融资产计提减值的范围及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2)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对单项金额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或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应收款项减值测试及计提方法见“附注四、(十一)应收款项”。

②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十一)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本公司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 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余额 5,000 万以上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不包括关联方质保金等），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分组
关联方质保金等组合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质保金等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 年以上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关联方质保金等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同约定期内的应收款项（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工程质保金、职工备用金等）和与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及中国电建集团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超过合同约定期仍未收回的，自合同到期的当月起，按实际账龄或采取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 但根据管理层估计存在较大收回风险的,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转让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 按交易款项扣除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存货**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已完施工未结算、库存商品、房地产开发成本、其他存货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 工程项目按材料计划价计价, 其他单位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 按照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处理。

3、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钢模板等周转材料按周转次数分次摊销。

4、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的有关规定, 工程施工成本以实际成本核算, 包括直接材料费、直接人工费、施工机械费、其他直接费及应分配的施工间接成本等。已完工未结算核算的内容系累计已发生的施工成本和已确认的毛利大于累计已办理结算的合同价款的差额在存货中反映, 累计已发生的施工成本和已确认的毛利小于累计已办理结算的合同价款的差额在预收账款中反映, 不在本项目反映。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6、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 商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材料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 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 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 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 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本公司期末对在施的工程项目进行减值测试, 如果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时, 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 对其差额按照完工百分比提取损失准备, 并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施工期内随着施工进度将已提取的损失准备冲减合同费用。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 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房地产企业存货**(1) 房地产企业存货分类**

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存货主要包括库存材料、房地产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分期收款开发产品、低值易耗品等。其中房地产开发成本按其实际支出主要包括：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前期工程费、基础设施费、建筑安装工程费、配套设施费、开发间接费；其中前五项按所开发相关产品直接归集，开发间接费按照各类开发产品价值的投入为分配标准，将其分配记入各项开发产品成本。

(2) 房地产开发成本计价方法

房地产开发企业未完工的开发产品，在开发过程中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通过房地产开发成本核算，在其发生时采用实际成本核算；产品竣工验收入库后，将其开发成本结转至开发产品。销售时按个别计价法结转其成本。

(3) 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房地产企业取得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建造对外出售的房屋建筑物，其相关的土地使用权计入房地产开发成本。取得土地使用权过程中发生的各项支出计入“房地产开发成本—土地开发成本”。项目整体开发时，将其全部转入“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屋开发成本”；项目分期开发时，将分期开发用地部分转入“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屋开发成本”，期末未开发土地仍保留在“房地产开发成本—土地开发成本”。

(4)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其成本由该公共配套设施服务的商品房承担，按面积比例分配计入该商品房成本；公共配套设施的建设如滞后于该商品房建设，在该商品房完工时，对公共配套设施的建设成本进行预提。

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独立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5) 房地产企业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房地产企业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对于多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3)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4) 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原则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根据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分别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配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按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见“附注四、（二十一）、资产减值”。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其折旧政策和摊销方法与相同或同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折旧政策或摊销方法一致。其减值准备依据和方法见“附注四、（二十一）、资产减值”。

(十五)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或工作量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5-55	0-5	1.73-2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1-5	11.88-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1-3	12.13-24.75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4-25	1-5	3.80-24.75
电气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2	1-5	7.92-33
仪器仪表及试验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0-5	9.5-25
电力工业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35	0-5	2.71-16.67
探矿、采矿、选矿和造块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1-5	9.5-24.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0-5	9.5-25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见“附注四、（三十二）租赁”。

(十六)在建工程

1、本公司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工程、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等工程。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十七)生物资产

1、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主要包括奶牛、经济林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2、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3、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其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

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十八)无形资产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等。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1)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复核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无形资产的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3、特许权（特许经营资产）的核算

本公司涉及若干服务特许经营安排，据此，本公司按照授权当局所订预设条件，为授权当局开展建筑工程（如收费高速公路、水电站等），以换取有关资产的经营权。特许经营安排下的资产可列作无形资产或应收特许经营权的授权当局的款项。如本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或本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定限定金额的情况下，由授权当局将差价补偿给本公司的，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如授权当局赋予本公司在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如适用无形资产模式，则本公司会将该等特许经营安排下相关的非流动资产于资产负债表内列作无形资产类别中的特许经营资产。于特许经营安排的相关基建项目落成后，特许经营资产根据无形资产模式在特许经营期内以直线法或工作量法进行摊销。

(十九)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而发生的支出。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内所属公司在筹建期间的开办费用于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二十一)资产减值

1、适用范围

本附注所述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不含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商誉等。

2、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公司在认定资产组时，还考虑了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持续使用或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6、商誉减值

本公司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并按照本附注所述资产组减值的规定进行处理。

(二十二)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该资产根据出售条款可立即出售；公司已经就处置该资产权利机构已经作出决议；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该项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对于持有待售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3、终止经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为终止经营：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十三)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4、利率的确定方法

确认借款利息的利率一般采用合同利率。当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实际利率按照内插法取得。借款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采用合同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费用。

本公司专为开发房地产项目而借入资金所发生的利息等借款费用，在开发产品完工之前，计入开发产品成本，在开发产品完工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内容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本公司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将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属于辞退福利的范畴。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其他短期薪酬等。

确认原则与计量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一般短期薪酬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向职工提供非货币性福利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带薪缺勤应当根据其性质及其职工享有的权利，分为累积带薪缺勤和非累积带薪缺勤两类分别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短期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按照企业承担的风险和义务情况，可以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等。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确认原则与计量方法：

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对于设定收益计划，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企业应当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报告期末，本公司在损益中确认的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服务成本、设定受益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企业应当将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确认原则与计量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应当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确认原则与计量方法：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的组成部分（包括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六) 应付债券

本公司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初始计量按照实际收到金额确定。发行债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应付债券的初始计量成本。

应付债券存续期间，计提利息并对账面利息调整按照实际利率法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计入相关资产成本以外，其他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的规定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八)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其他金融工具会计处理的基本原则

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按照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和财政部颁布的《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进行初始确认和计量；其后，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计提利息或分派股利，按照相关具体企业会计准则进行处理。即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债”，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股”，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发行金融工具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从权益中扣除。

2、重分类的会计处理

当发行的金融工具原合同条款约定的条件或事项随着时间的推移或经济环境的改变而发生变化，导致已发行金融工具重分类的，按照以下方法处理：

(1) 原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自不再被分类为权益工具之日起，应当将其重分类为金融负债，以重分类日该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重分类日权益工具的账面价值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权益。

(2) 原分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自不再被分类为金融负债之日起，应当将其重分类为权益工具，以重分类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计量。

(二十九)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按照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遵循以下原则确定：

①存在相同或类似权益工具可观察市场报价的，应当以该报价为基础确定；

②不存在相同或类似权益工具可观察市场报价，但其他方将其作为资产持有的，应当在计量日从持有该资产的市场参与者角度，以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③不存在相同或类似权益工具可观察市场报价，并且其他方未将其作为资产持有的，应当从发行权益工具的市场参与者角度，采用估值技术确定。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的修改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甚至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应至少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1）条款和条件的有利修改

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导致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升高以及其他对职工有利的修改的影响：

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②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③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2）条款和条件的不利修改

如果公司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或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3）取消或结算

如果企业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将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③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三十)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按照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的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方法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条件时，确认为收入的实现。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房地产公司各类业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1)开发产品：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即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项目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分期收款销售：在开发产品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分期收款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开发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建造合同

1、建造合同收入、成本的确认原则

(1)建造合同结果能够可靠的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依据是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
-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

(2) 建造合同结果不能够可靠的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公司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转为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2、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

合同的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3、合同预计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而形成合同预计损失，提取损失准备，并确认为当期费用。在工程施工期间，随工程施工进度将已提取的损失准备冲减合同费用。

(三十二)租赁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

2、 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的认定标准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届满时，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在租赁开始日可以合理地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修整，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经营租赁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3、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政府补助是指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2、政府补助的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因公共利益进行搬迁而收到的搬迁补偿：

本公司因城镇整体规划、库区建设、棚户区改造、沉陷区治理等公共利益进行搬迁，收到政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应作为专项应付款处理。其中，属于对企业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应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企业取得的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应当作为资本公积处理。

(三十四)所得税

1、所得税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2、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4、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5、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三十五)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相关资产或负债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通常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但在下列情况中两者可能不相等：交易发生在关联方之间，但企业有证据表明该关联方交易是在市场条件下进行的除外；交易是被迫的；交易价格所代表的计量单元与《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第七条确定的计量单元不同；交易市场不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应当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本公司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要会计估计假设

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财务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的管理层的历史经验并结合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本公司对上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的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应当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应当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在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可能导致未来会计期间对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判断、估计和假设主要有：

1、坏账准备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账龄、过去的经验以及客户的实际情况为判断基础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是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判断和估计确认的。如果判断和估计的基础发生变化，重新进行估计和现在的估计产生的差异将会影响估计变化期间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

2、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

本公司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是以同类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和净残值为基础结合历史经验进行判断和估计的。如果因为技术进步、资产保养等原因使固定资产未来可使用年限和净残值发生变化，本公司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折旧费用将发生变化。

3、离职福利计划成本的精算评估

本公司对内退下岗人员内退和下岗期间的薪酬、统筹外福利费用和员工遗属的福利费用等设定受益计划福利进行了精算评估。精算评估运用了如下假设：折现率、福利费用的增长率、死亡率等，上述假设的变化将会导致辞退福利现值的变化和计入利润表的利息成本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精算利得和损失的变化。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列示于合并资产负债表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是依据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以未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的。如果未来会计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不足以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实际所得税税率低于预计的税率，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会转回并计入转回期间的合并利润表。

5、建造合同

本公司的建造合同（合同结果能够可靠估计）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及合同成本。用以计算完工百分比合同的预计总成本是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工程项目的实际情况和历史经验编制的。在建造合同的执行过程中，如果管理层对合同的预计总成本作出修订，所确认的合同收入和合同成本将会在各会计期间内发生变化。

6、特许经营权的摊销

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高速公路建设而取得的特许经营权资产作为无形资产核算。特许经营权之摊销按车流量法计提，即特定年限实际车流量与经营期间的预估总车流量的比例计算年度摊销总额，自相关收费公路开始运营时进行相应的摊销计算。

本公司管理层对于实际车流量与预测总车流量的比例作出判断。当实际车流量与预测量出现较大差异时，本公司管理层将根据实际车流量对预测剩余收费期限的车流量的准确性作出判断，并调整以后年度每标准车流量应计提的摊销。

7、或有事项

对于诉讼及索赔事项，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三)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本着谨慎经营、有效防范经营风险的原则,为进一步夯实公司资产质量,决定对固定资产目录、折旧年限及残值率标准进行变更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批准通过了《关于修订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分类目录涉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2015年1月1日	该事项导致累计折旧增加42,772.71万元

(四) 期初各权益项目调整情况

项目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				
前期重大差错更正				
其他事项调整	-3,059,024,875.6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834,500,592.72	-353,283,565.48	6,728,647.35
合计	-3,059,024,875.64	8,834,500,592.72	-353,283,565.48	6,728,647.35

续:

项目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期初权益调整小计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				
前期重大差错更正				
其他事项调整			3,059,024,875.64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47,984,901.39	2,159,696,175.90	-594,689,296.32	10,300,937,455.56
合计	247,984,901.39	2,159,696,175.90	-594,689,296.32	10,300,937,455.56

注:其他调整事项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7号》关于子公司发行其他权益工具股利分配的列报科目,调整期初所属子公司海股公司发行永续债的列报科目,调减其他权益工具3,059,024,875.64元,调增少数股东权益3,059,024,875.64元。

六、税项**(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交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17%、13%、11%、6%
消费税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12.5%、7.5%
教育费附加	缴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流转税税额	2%、1%
房产税	房屋租赁收入或房产原值	12%、1.2%

注:1、除下述税收优惠及小规模纳税人外,应交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按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的17%、13%、11%、6%计算;

2、建筑安装收入适用 3%的营业税率；房地产销售收入、技术服务业务收入、房租收入等适用 5%的营业税税率；

3、中国境内企业除下述税收优惠外适用 25%企业所得税税率；境外所得税按照经营地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执行。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税收优惠

1、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以下公司经过当地税务部门的核准，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本年度企业所得税率为 15%：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子公司乐山市沙湾新华电力有限公司、四川久隆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甘孜州雅能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石棉县雅能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成都水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和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子公司西昌八局机电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甘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子公司中国电建甘肃能源崇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四川中铁能源五一桥水电有限公司、四川松林河流域开发有限公司、四川圣达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阿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和阿坝明达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水电西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武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敦煌电建汇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瓜州风电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四川二滩国际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成都公司，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贵阳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昆明有限公司、云南华昆国电工程勘察有限公司及云南华昆水电水利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西北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西北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黑水县五环回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昭觉县国家税务局关于同意四川省昭觉县昭源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批复》（昭国税发〔2012〕19号），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子公司四川昭觉县昭源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1 年至 2012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3 年至 2015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即本年度所得税率为 7.5%。

2、沿海开发区、经济特区、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22000073，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5-2017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11000954，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5-2017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3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363000005，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3-2015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电四局（酒泉）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015 年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201562000023，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5-2017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3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351000098，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3-2015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21000135，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5-2017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 年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543000006，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5-2017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4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52000056，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4-2016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4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51000149，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4-2016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41000309，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5-2017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电十一局郑州科研设计有限公司 2013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341000002，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3-2015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4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12000397，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4-2016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4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53000178，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4-2016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 2014 年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F201412000069，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4-2016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11003765，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5-2017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2014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11003560，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4-2016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4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43000478，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4-2016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4 年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433000603，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4-2016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杭州华辰电力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2014 年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433000665，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4-2016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浙江华东工程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F201533000372，税收优惠期为 2015-2017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杭州国电大坝安全工程有限公司 2014 年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F201433000308，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4-2016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3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311000820，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3-2015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4 年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452000091，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4-2016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5 年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1553000211，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5-2017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3、其他主要税收优惠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号)和《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号),本公司所属下列企业经当地税务局备案,享受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优惠政策: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新能源公司子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朝阳风电开发有限公司自2013年至2015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6年至2018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敦煌电建汇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瓜州风电有限公司自2011年至201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4年至201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国水电建设集团锡林郭勒风电开发有限公司自2013年至2015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6年至2018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长岭中电建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自2015年至2017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8年至2020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水电新能源株洲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自2015年至2017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8年至2020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如东新能源有限公司自2014年至2016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7年至2019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国电建集团哈密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自2016年至2018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9年至2020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国电建集团甘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子公司哈密荣信新能源有限公司自2013年至2015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6年至2018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子公司水电十四局大理聚能投资有限公司者磨山风电二期自2010年至2012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3年至2015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水电十四局大理聚能投资有限公司的巨龙山风电自2013年至2015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6年至2018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水电十四局大理聚能投资有限公司的晴云山风电自2014年至2016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7年至2019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毛尔盖水电有限公司自2011年至201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4年至201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圣达水电有限公司自2014年至2015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6年至2018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吴忠市白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吴忠市白塔风力发电运风1号1期自2014年至2016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7年至2019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吴忠市白塔风力发电运风1号2期自2015年至2017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8年至2020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吴忠市五里坡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吴忠市五里坡风力发电运风2号1期自2014年至2016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7年至2019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吴忠市五里坡风力发电运风3号1期自2015年至2017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8年至2020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浦城县华东水务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业务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2010年至2012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3年至2015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5年度正在申报减半备案。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贵阳勘测设计院清镇水务有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贵阳花溪云顶新能源有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贵州惠水龙山新能源有限公司自2013年至2015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6年至2018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国水电顾问集团织金新能源有限公司自2014年至2016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7年至2019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哈密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敦煌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自2014年至2016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7年至2019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桂阳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桥市风电场项目自2013年至2015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6年至2018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来溪风电场项目自2015年至2017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8年至2020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华容风电开发有限公司桃花山风电项目自2014年至2016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7年至2019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溆浦风电开发有限公司紫荆山风电

场项目、中国水电顾问集团祁东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管家嘴风电场项目、临武中南院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镇南风电场项目、中国水电顾问集团邵东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真乡风电场项目、遂平中南院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尖山风电场项目自 2015 年至 2017 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8 年至 2020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风电张北有限公司一期项目坝头风电场风电一期自 2010 年至 2012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3 年至 2015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国水电顾问集团风电张北有限公司二期项目坝头油篓沟元山子风电场一期自 2013 年至 2015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6 年至 2018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国水电顾问集团风电瓜州有限公司风力发电项目自 2011 年至 2013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4 年至 2016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国水电顾问集团风电泸西有限公司风力发电项目一、二、三期自 2012 年至 2014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5 年至 2017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四期自 2013 年至 2015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6 年至 2018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德昌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一期项目自 2011 年至 2013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4 年至 2016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三期项目自 2013 年至 2015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6 年至 2018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国水电顾问集团风电关岭有限公司风力发电项目自 2015 年至 2017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8 年至 2020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国水电顾问集团风电隆回有限公司风力发电项目自 2015 年至 2017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8 年至 2020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三款、《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 号），本公司所属下列企业经当地税务局备案，享受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优惠政策：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崇州天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4 年至 2016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7 年至 2019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自贡天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5 年至 2017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8 年至 2020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根据《关于执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8 号），中国电建甘肃能源崇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购置并实际使用列入目录的专用设备可以按投资额的 10%抵免当年所得税额。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条和《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34 号），本公司所属下列企业经税务局审核，享受小型微利企业优惠政策：都江堰市佳馨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安源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咸阳康丽食品有限公司、陕西秦海生态景观有限公司、北京市龙熙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贵州拓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 自 2011 年起，天津保税港区给予中水电融通租赁有限公司前两年全额返还流转税（营业税/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东疆地方留存部分，后两年按地方留存部分的 70%给予返还，再六年返还地方留存部分的 50%。

(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98 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 号），本公司所属下列企业经当地税务局批准，享受销售风力生产的电力及污水处理业务实行的增值税优惠政策：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中水电中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及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新能源公司长岭风电分公司 2009 年 1 月开始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内蒙风电分公司 2009 年 4 月开始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朝阳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012 年 1 月开始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中水电新能源株洲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6 月开始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优惠政策；中电建株洲凤凰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6 月开始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优惠政策；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如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开始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优惠政策。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子公司大理聚能投资有限公司 2009 年 2 月开始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优惠政策。

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风电关岭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开始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优惠政策。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贵州惠水龙山新能源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8 月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优惠政策。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浦城县华东水务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业务享受免征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成都天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业务 2009 年 1 月开始享受免征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自贡天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业务 2015 年 4 月开始享受免征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崇州天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天源龙泉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7 月开始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二条第三款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办法》（国税发[1994]031 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5]51 号）的规定，经外汇局批准，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拥有进出口经营权的一般外贸企业，享受货物进出口退税政策，即“先征后退”。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六条、《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9 号）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农产品征税范围注释〉的通知》（财税字[1995]52 号），经当地税务局批准，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所属牛奶厂免征增值税；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成都易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自 2012 年 12 月 1 日起取得的自产农产品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

(9) 本公司境外子公司享受所在国的税收优惠：

根据卡塔尔 2009 年 21 号新税法规定，卡塔尔 RISH 有限公司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 49% 缴纳当地所得税，当地股东持有的 51% 份额免税，所得税税率为 10%。

老挝水泥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享受 2007-2011 年免所得税，2012-2013 年 7.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4 年以后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

中国水电柬埔寨甘再项目公司享受 2013-2021 年免征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南俄 5 发电有限公司享受免除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中国水电矿业（老挝）钾盐有限公司在勘探期享受免除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勘探期结束后的税率暂时未定。

南欧江流域发电有限公司运营期后第 1-25 年免所得税，26-29 年减按 10% 税率征收。

中国水电-萨格玛塔电力有限公司享受自开始商业（投产）运营后第 1-10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11-15 年减按 10% 税率征收的优惠政策。

(10) 2010 年 12 月 16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重组改制上市资产评估增值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48 号），明确中国水电集团在重组改制上市过程中发生的经国资委核准并进行账务处理的资产，企业可按评估后的资产价值计提折旧或摊销，并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库存现金	169,390,306.60	170,480,535.68
银行存款	57,672,756,817.87	44,982,023,572.77
其他货币资金	2,415,770,697.82	1,043,551,477.75
合计	60,257,917,822.29	46,196,055,586.2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013,110,670.61	7,664,857,825.11

其他说明

注 1：期末受限货币资金 3,135,005,377.30 元。

注 2：期末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013,110,670.61 元，其中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总额为人民币 703,276,179.57 元。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58,173.72	7,680,378.84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8,158,173.72	7,680,378.84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8,158,173.72	7,680,378.84

(三)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银行承兑票据	1,276,465,585.07	1,320,212,549.30
商业承兑票据	308,801,901.11	354,871,904.38
合计	1,585,267,486.18	1,675,084,453.68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10,791,004.82	
商业承兑票据	172,161,953.58	
合计	982,952,958.4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五)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771,688,063.54	99.79	1,304,544,711.46	4.24	29,467,143,352.08	27,235,074,303.35	99.76	1,121,927,823.33	4.12	26,113,146,480.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121,937.78	0.21	64,121,937.78	100		64,324,525.70	0.24	64,292,239.07	99.95	32,286.63
合计	30,835,810,001.32	/	1,368,666,649.24	/	29,467,143,352.08	27,299,398,829.05	/	1,186,220,062.40	/	26,113,178,766.65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4,730,182,651.47	736,509,132.72	5.00
1年以内小计	14,730,182,651.47	736,509,132.72	5.00
1至2年	2,077,383,947.79	103,869,197.57	5.00
2至3年	830,272,689.79	83,027,269.02	10.00
3年以上			
3至4年	566,726,984.58	113,345,396.94	20.00
4至5年	204,407,630.00	40,881,525.99	20.00
5年以上	226,912,189.22	226,912,189.22	100.00
合计	18,635,886,092.85	1,304,544,711.4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②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组合1：关联方	256,543,308.11	
组合2：质保金	11,879,258,662.58	
合计	12,135,801,970.69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②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1	26,001,523.88	26,001,523.88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全额计提
客户2	14,723,962.36	14,723,962.36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全额计提
客户3	4,134,427.05	4,134,427.05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全额计提
客户4	3,186,769.87	3,186,769.87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全额计提
客户5	1,385,387.00	1,385,387.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全额计提
客户6组合小计	14,689,867.62	14,689,867.62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全额计提
合计	64,121,937.78	64,121,937.78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86,914,855.4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4,663,861.0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单位 1	工程款	203,260,720.34	无法收回	根据中电建股财管【2016】2号文件	否
合计	/	203,260,720.34	/	/	/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应收单位 1	非关联方	372,588,608.42	1 年以内	1.21
应收单位 2	非关联方	347,411,677.53	5 年以内	1.13
应收单位 3	非关联方	309,848,691.40	1 年以内	1.00
应收单位 4	非关联方	273,362,836.64	1 年以内	0.89
应收单位 5	非关联方	243,671,641.85	1 年以内	0.79
合计		1,546,883,455.84		5.02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六)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6,259,175,973.92	88.96	10,700,994,084.87	86.45
1 至 2 年	1,143,436,185.60	6.26	1,091,430,595.20	8.82
2 至 3 年	306,197,673.65	1.67	288,246,773.06	2.33
3 年以上	567,727,378.01	3.11	297,274,865.78	2.40
合计	18,276,537,211.18	100.00	12,377,946,318.9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预付单位 1	142,499,799.90	1-2 年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预付单位 2	129,121,094.57	1-2 年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预付单位 3	78,861,159.63	1-2 年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预付单位 4	58,533,797.00	2-3 年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预付单位 5	47,722,500.00	1-2 年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合计	456,738,351.1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预付单位 1	非关联方	1,048,134,519.88	1 年以内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预付单位 2	关联方	986,692,736.01	1 年以内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预付单位 3	非关联方	679,042,094.53	1 年以内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预付单位 4	非关联方	579,578,026.00	1 年以内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预付单位 5	非关联方	559,340,711.02	1 年以内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合计		3,852,788,087.44		

(七)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定期存款	6,868,142.45	2,185,920.00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6,868,142.45	2,185,92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八)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单位 1	53,450,314.39	
应收单位 2	10,200,000.00	10,200,000.00
应收单位 3	1,300,600.00	1,021,900.00
应收单位 4	1,294,400.00	1,294,400.00
合计	66,245,314.39	12,516,3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应收单位 1	10,200,000.00	1-2年	尚未支付	否
应收单位 2	1,294,400.00	1-2年	尚未支付	否
应收单位 3	1,021,900.00	3-4年	尚未支付	否
合计	12,516,300.00	/	/	/

(九)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248,122,501.70	99.23	434,249,011.20	2.85	14,813,873,490.50	11,151,455,821.67	98.94	415,406,769.82	3.73	10,736,049,051.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8,536,283.85	0.77	114,525,810.53	96.62	4,010,473.32	119,995,689.85	1.06	115,753,679.32	96.46	4,242,010.53
合计	15,366,658,785.55	/	548,774,821.73	/	14,817,883,963.82	11,271,451,511.52	/	531,160,449.14	/	10,740,291,062.3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893,639,816.12	194,681,990.81	5.00
1 年以内小计	3,893,639,816.12	194,681,990.81	5.00
1 至 2 年	482,157,569.02	24,107,878.47	5.00
2 至 3 年	134,227,649.03	13,422,764.95	1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47,715,873.71	29,543,174.74	20.00
4 至 5 年	105,202,372.82	21,040,474.34	20.00
5 年以上	151,452,727.89	151,452,727.89	100.00
合计	4,914,396,008.59	434,249,011.2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组合 1：关联方	14,970,637.91	
组合 2：备用金	345,138,704.63	
组合 3：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	9,973,617,150.57	
合计	10,333,726,493.11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2,708,519.8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007,524.8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14,529,217.3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单位 1	代垫代付款	113,666,440.52	无法收回	根据中电建股财管【2016】2 号文件	否
合计	/	113,666,440.52	/	/	/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	9,973,617,150.57	7,409,311,775.75
代收代垫款	1,930,967,233.83	1,038,696,188.34
出口退税	168,218,378.99	115,982,037.81
备用金	345,138,704.63	388,230,224.92
其他	2,948,717,317.53	2,319,231,284.70
合计	15,366,658,785.55	11,271,451,511.52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单位 1	其他	722,703,153.92	1 年以内	4.70	36,135,157.69
其他应收单位 2	代收代垫款	655,733,187.94	1 年以内	4.27	32,786,659.40
其他应收单位 3	其他保证金	651,700,000.00	1 年以内	4.24	
其他应收单位 4	投标保证金	570,000,000.00	1 年以内	3.71	
其他应收单位 5	其他保证金	470,017,200.00	1 年以内	3.06	
合计	/	3,070,153,541.86	/	19.98	68,921,817.09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不适用

(十)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138,192,345.50	89,494,083.76	6,048,698,261.74	6,628,855,485.36	89,494,083.76	6,539,361,401.60
在产品	1,663,303,787.41	711,316.27	1,662,592,471.14	1,439,822,124.38	400,000.00	1,439,422,124.38
库存商品	1,944,611,382.23	7,562,816.53	1,937,048,565.70	1,627,488,291.02	7,562,816.53	1,619,925,474.49
周转材料	625,700,262.83	10,579,845.20	615,120,417.63	709,318,324.10	10,579,845.20	698,738,478.90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0,280,978,020.78	967,692,756.65	29,313,285,264.13	27,245,329,188.88	837,413,288.38	26,407,915,900.50
房地产开发成本	43,547,635,399.57		43,547,635,399.57	38,010,190,648.37		38,010,190,648.37
房地产开发产品	12,963,908,511.20		12,963,908,511.20	6,504,418,874.98		6,504,418,874.98
发出商品	7,838,747.60		7,838,747.60	48,824,605.57		48,824,605.57
其他	670,464,201.66	32,488,764.90	637,975,436.76	922,869,259.92	32,488,764.90	890,380,495.02
合计	97,842,632,658.78	1,108,529,583.31	96,734,103,075.47	83,137,116,802.58	977,938,798.77	82,159,178,003.81

说明：公司本年新增土地面积 453,868.50 平方米，其中：门头沟 S1 号线项目：门头沟区永定镇 MC00-0017-6021、6022 地块 41,050.28 平方米；武汉泛悦城项目：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珞瑜东路以南、关山大道以东，编号 P(2015)075 地块合计 142,214.88 平方米；武汉洺悦府项目：武汉市硚口区汉西三路与古田五路交汇处，编号为 P(2015)070 地块 44,207.70 平方米；武汉洺悦汇项目：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雄楚大道以北、鲁林路以东，编号为 P(2015)111 号的地块 59,491.68 平米；南京洺悦府项目：南京市栖霞区燕子矶新城，位于迈尧路以北、神龙路以南、华山路以西、庐山东路以西 NO.2008G24 地块 166,903.96 平米。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9,494,083.76					89,494,083.76
在产品	400,000.00	311,316.27				711,316.27
库存商品	7,562,816.53					7,562,816.53
周转材料	10,579,845.20					10,579,845.20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837,413,288.38	733,995,582.44		603,716,114.17		967,692,756.65
其他	32,488,764.90					32,488,764.90
合计	977,938,798.77	734,306,898.71		603,716,114.17		1,108,529,583.3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5,859,168,120.60 元。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344,973,598,697.91
累计已确认毛利	39,423,979,452.59
减：预计损失	967,692,756.65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354,116,600,129.7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9,313,285,264.13

(十一)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3,943,387,207.31	7,384,711,570.03
长期待摊费用	121,926,244.45	54,200,383.20
1 年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14,250,483.34	
其他		11,375,870.00
合计	14,079,563,935.10	7,450,287,823.23

(十三)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预交税金	2,550,508,478.37	1,540,701,908.82
一年内委托贷款	241,812,020.46	
合计	2,792,320,498.83	1,540,701,908.82

(十四)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4,709,620.80		4,709,620.80	3,785,054.40		3,785,054.40
按成本计量的	1,877,896,537.89	1,140,920.00	1,876,755,617.89	2,034,082,426.44	930,920.00	2,033,151,506.44
合计	1,882,606,158.69	1,140,920.00	1,881,465,238.69	2,037,867,480.84	930,920.00	2,036,936,560.84

2、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00,000.00		100,000.00
公允价值	4,709,620.80		4,709,620.8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609,620.80		4,609,620.80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经重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中铁磨万铁路有限公司	15,400,000.00			15,400,000.00					14.00	
陕西石泉发电有限公司	20,333,014.11			20,333,014.11					25.00	1,343,184.40
陕西汉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5,017,472.98			55,017,472.98					5.00	
青海省三江水电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7,001,186.62		13,372,774.52	193,628,412.10					16.00	
青海黄河中型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21,973,433.98			221,973,433.98					18.68	
四川紫兰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5,930,501.81			35,930,501.81					28.37	
四川峨眉电力股份公司	7,228,137.96			7,228,137.96					6.24	
四川革什扎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9,292,176.21			59,292,176.21					15.00	735,000.00
槽渔滩水电股份公司	1,596,446.13			1,596,446.13					0.28	
四川乐山永乐电力有限公司	5,246,748.90			5,246,748.90					3.00	450,000.00
国电阿克苏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6,298,924.53	450,000.00		36,748,924.53					7.82	397,057.92
福建省金湖电力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	2,096,402.44
上海坤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5.93	
汕头华能南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440,839.48			9,440,839.48					16.00	556,800.00
杭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43,840.52			4,943,840.52					0.03	120,000.00
四川省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73,874,043.73			73,874,043.73					15.00	

甘肃大唐白龙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7,727,830.23			17,727,830.23					1.50	
甘肃电投炳灵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1,172,396.42			51,172,396.42					10.00	5,203,991.39
江苏国信溧阳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3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0	
沅水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9,633,992.44		29,633,992.44							
北川巴蜀通口河流域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8,131,305.54			18,131,305.54					15.00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61,329,572.64			61,329,572.64					10.00	26,000,000.00
四川杂谷脑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5,077,441.99			95,077,441.99					11.00	
成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公司	2,967,335.79			2,967,335.79					10.00	
四川中水成勘院工程勘察有限责任公司	2,204,888.47			2,204,888.47					10.00	
四川川投田湾河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70,964,070.42			170,964,070.42					15.00	18,750,000.00
贵州西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8,748,000.00			58,748,000.00					19.00	
贵州北盘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67,240,297.49			167,240,297.49					5.11	14,610,000.00
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0,241,780.00		200,241,780.00							
云南大唐国际文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2,540,522.93			52,540,522.93					15.00	
云南省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213,919,567.05			213,919,567.05					19.47	
云南建水润农供水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	
其他	13,606,658.07	155,000.00	42,341.59	13,719,316.48	930,920.00	210,000.00	1,140,920.00			841,099.44
合计	2,034,082,426.44	87,105,000.00	243,290,888.55	1,877,896,537.89	930,920.00	210,000.00	1,140,920.00	/		71,103,535.59

4、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930,920.00		930,920.00
本期计提	210,000.00		210,000.00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1,140,920.00		1,140,920.00

5、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国债				13,567,983.34		13,567,983.34
合计				13,567,983.34		13,567,983.34

2、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其他说明：

注：持有至到期投资期末余额 14,250,483.34 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列报。

(十六)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10,995,262.28		110,995,262.28	172,207,695.17		172,207,695.17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8,963,298.29		18,963,298.29	19,463,081.00		19,463,081.00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32,747,142,470.39	22,518,872.24	32,724,623,598.15	27,929,260,430.08	22,518,872.24	27,906,741,557.84	
其他	1,695,666,141.68		1,695,666,141.68	1,170,070,867.40		1,170,070,867.40	
合计	34,553,803,874.35	22,518,872.24	34,531,285,002.11	29,271,538,992.65	22,518,872.24	29,249,020,120.41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十七)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武汉双联创和置业有限公司	1,476,654.36			4,786,873.19						6,263,527.55
五峰南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563,739.70			-1,179,823.24						4,383,916.46
小计	7,040,394.06			3,607,049.95						10,647,444.01
二、联营企业										
重庆渝广梁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75,468,650.00	180,980,110.00								1,056,448,760.00
四川华能太平驿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423,019,777.85			44,243,821.30			101,356,406.96			365,907,192.19
国电西藏尼洋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80,350,000.00	21,000,000.00		114,665.79		30,000,000.00				331,464,665.79
刚果(金)华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19,718,714.53			-2,546,488.53						217,172,226.00
四川岷江港航电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四川美姑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50,355,827.16			6,214,497.16						156,570,324.32
江苏国信东凌风力发电	115,931,286.17			4,693,610.39			5,400,000.00			115,224,896.56

有限公司											
北京振冲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90,847,197.02			3,592,972.50			1,260,000.00			93,180,169.52	
重庆西水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88,937,017.35			3,589,843.94						92,526,861.29	
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42,678,391.47			4,198,068.56						46,876,460.03	
上海安泷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755,300.51						11,244,699.49	
四川二滩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10,470,314.23			758,068.55			954,887.77			10,273,495.01	
云南水电十四局昆华建设有限公司	10,598,476.09			349,566.40			278,700.00			10,669,342.49	
中刚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762,365.98			3,393,875.28						10,156,241.26	
成都浣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448,346.97			1,164,804.91			469,980.00			5,143,171.88	
四川紫马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111,523.17			809,383.91			625,000.00			4,295,907.08	
陕西铁投宏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74,632.87			73,133.42						1,447,766.29	
西安联能自动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149,416.32			33,646.39						1,183,062.71	
云南国策棚户区改造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公司											
浙江德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4,500,000.00								24,500,000.00	
江西省水投华东设计有限公司		2,700,000.00		-202,847.48						2,497,152.52	
贵州省绿筑科建住宅产业化发展有限公司		18,500,000.00								18,500,000.00	
广州市保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630,000.00								12,630,000.00	
小计	2,527,121,937.18	273,310,110.00	900,000.00	68,725,321.98		30,000,000.00	110,344,974.73			2,787,912,394.43	
合计	2,534,162,331.24	273,310,110.00	900,000.00	72,332,371.93		30,000,000.00	110,344,974.73			2,798,559,838.44	

(十八)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经重述）	499,111,184.47	64,275,432.50		563,386,616.97
2. 本期增加金额	57,087,680.89			57,087,680.89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57,087,680.89			57,087,680.8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3,112,004.26			53,112,004.26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53,112,004.26			53,112,004.26
4. 期末余额	503,086,861.10	64,275,432.50		567,362,293.6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经重述）	148,945,101.42	11,389,048.41		160,334,149.83
2. 本期增加金额	29,862,176.50	1,516,388.88		31,378,565.38
(1) 计提或摊销	17,617,901.06	1,516,388.88		19,134,289.94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2,244,275.44			12,244,275.44
3. 本期减少金额	6,785,366.28			6,785,366.28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6,785,366.28			6,785,366.28
4. 期末余额	172,021,911.64	12,905,437.29		184,927,348.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1,064,949.46	51,369,995.21		382,434,944.67
2. 期初账面价值（经重述）	350,166,083.05	52,886,384.09		403,052,467.1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19,134,289.94 元。

(十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器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经重述）	28,642,356,285.63	45,946,660,835.89	6,776,518,114.34	1,485,703,886.34	1,183,958,563.71	1,824,697,228.94	85,859,894,914.85
2. 本期增加金额	10,431,538,272.36	8,410,360,616.35	652,633,368.10	655,981,751.10	184,361,887.14	67,269,595.91	20,402,145,490.96
(1) 购置	113,768,174.20	1,713,331,341.13	641,516,873.06	208,676,046.71	165,944,430.08	66,511,098.99	2,909,747,964.17
(2) 在建工程转入	10,178,213,543.72	6,465,128,888.52		441,859,258.58	16,942,383.06	709,427.18	17,102,853,501.06
(3) 企业合并增加		1,868,783.00	891,862.85		84,280.00		2,844,925.85
(4) 其他	139,556,554.44	230,031,603.70	10,224,632.19	5,446,445.81	1,390,794.00	49,069.74	386,699,099.88
3. 本期减少金额	89,852,088.37	1,418,143,763.75	435,173,305.98	123,165,537.40	129,783,886.27	29,239,193.19	2,225,357,774.96
(1) 处置或报废	35,350,340.66	1,287,815,827.30	433,860,859.52	120,431,200.55	115,940,947.15	28,180,878.35	2,021,580,053.53
(2) 其他	54,501,747.71	130,327,936.45	1,312,446.46	2,734,336.85	13,842,939.12	1,058,314.84	203,777,721.43
4. 期末余额	38,984,042,469.62	52,938,877,688.49	6,993,978,176.46	2,018,520,100.04	1,238,536,564.58	1,862,727,631.66	104,036,682,630.8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经重述）	3,123,740,347.73	16,575,031,605.73	4,362,272,746.22	86,385,304.82	712,459,874.01	439,325,045.27	25,299,214,923.78
2. 本期增加金额	799,909,978.37	3,642,873,427.36	920,066,281.08	278,158,665.93	220,697,357.61	90,018,036.53	5,951,723,746.88
(1) 计提	789,717,852.80	3,628,381,742.34	913,274,480.11	277,260,029.18	219,790,162.28	90,009,501.84	5,918,433,768.55
(2) 企业合并增加		640,771.89	678,519.02		76,908.87		1,396,199.78
(3) 其他	10,192,125.57	13,850,913.13	6,113,281.95	898,636.75	830,286.46	8,534.69	31,893,778.55
3. 本期减少金额	26,027,198.17	1,012,392,324.09	409,145,833.84	106,069,036.19	121,194,713.13	25,221,091.14	1,700,050,196.56
(1) 处置或报废	13,048,348.32	957,433,736.94	409,093,397.20	104,335,786.89	112,210,623.49	24,584,148.63	1,620,706,041.47
(2) 其他	12,978,849.85	54,958,587.15	52,436.64	1,733,249.30	8,984,089.64	636,942.51	79,344,155.09
4. 期末余额	3,897,623,127.93	19,205,512,709.00	4,873,193,193.46	258,474,934.56	811,962,518.49	504,121,990.66	29,550,888,474.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15,233,240.42	46,793,985.14	1,435,551.58	1,385,291.70	1,792,260.28	166,640,329.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15,233,240.42	46,793,985.14	1,435,551.58	1,385,291.70	1,792,260.28	166,640,329.1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5,086,419,341.69	33,618,131,739.07	2,073,990,997.86	1,758,609,613.90	425,188,754.39	1,356,813,380.72	74,319,153,827.63
2. 期初账面价值（经重述）	25,518,615,937.90	29,256,395,989.74	2,367,451,382.98	1,397,883,029.94	470,113,398.00	1,383,579,923.39	60,394,039,661.95

本期折旧额：5,918,433,768.55 元。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399,492.96	297,083.08		102,409.88	
机器设备	150,264,350.19	106,962,249.15		43,302,101.04	
运输设备	4,235,883.38	3,539,476.14		696,407.24	
电器设备	2,038,250.00	1,949,355.93		88,894.07	
办公设备	568,629.00	556,499.26		12,129.74	
其他	644,111.57	558,958.67		85,152.90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443,861,522.84	730,267,441.37		1,713,594,081.47
运输设备	237,352,099.86	51,970,306.78		185,381,793.08
其他设备	10,191,416.64	7,654,852.16		2,536,564.48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96,419,079.46
机器设备	69,981,981.38
运输设备	5,083,386.15
电器设备	1,426,896.64
办公设备	176,357.35
其他	1,968,909.68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闲置的固定资产为前一项目完工后暂时性闲置，待新项目开工时投入正常生产经营。其账面价值不低于预计可收回金额，故未对该暂时闲置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十)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溪古水电站	3,090,256,938.97		3,090,256,938.97	2,726,931,024.37		2,726,931,024.37
新疆哈密风电基地二期项目三塘湖第一风电场C区200MW	787,673,252.05		787,673,252.05	22,463,002.98		22,463,002.98
黄水、洼馗风电场	670,059,873.36		670,059,873.36	291,303,048.36		291,303,048.36
巴拉电站	587,595,146.97		587,595,146.97	458,160,490.52		458,160,490.52
江苏如东潮间带100MW风电项目	527,502,893.51		527,502,893.51	244,454,295.34		244,454,295.34
春堂坝电站	520,335,890.54		520,335,890.54	335,026,946.24		335,026,946.24
三亚天涯度假村升级改造项目	417,523,791.30		417,523,791.30	173,108,717.22		173,108,717.22
新平夏洒江一级水电站	366,727,161.51		366,727,161.51	179,275,521.05		179,275,521.05
炉霍县贡唐岗50MWp大型并网光伏电站	358,849,011.79		358,849,011.79			
哈密荣信东南部山口项目	356,124,662.71		356,124,662.71	6,154,683.84		6,154,683.84
其他	6,959,556,032.63	27,467,243.96	6,932,088,788.67	14,449,767,830.66		14,449,767,830.66
合计	14,642,204,655.34	27,467,243.96	14,614,737,411.38	18,886,645,560.58		18,886,645,560.58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 余额（经重述）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 源
溪古水电站	3,600,000,000.00	2,726,931,024.37	363,325,914.60			3,090,256,938.97	91.00	91.00%	533,713,042.45	140,442,323.03	5.65	贷款、自 有资金
新疆哈密风电 基地二期项目 三塘湖第一风 电场C区200MW	1,744,191,000.00	22,463,002.98	765,210,249.07			787,673,252.05	49.85	49.85%	17,889,877.83	12,733,975.01	6.55	贷款、自 有资金
黄水、洼垸风 电场	845,876,800.00	291,303,048.36	388,177,172.00	9,420,347.00		670,059,873.36	79.00	79.00%	32,991,268.07	31,214,834.74	5.65	贷款、自 有资金
巴拉电站	8,904,707,800.00	458,160,490.52	129,434,656.45			587,595,146.97	6.67	6.67%	129,058,956.25	35,489,572.67	5.43	贷款、自 有资金
江苏如东潮间 带100MW风电 项目	1,425,700,000.00	244,454,295.34	640,161,560.16	357,112,961.99		527,502,893.51	78.00	78.00%	49,311,570.82	43,203,969.79	6.55	贷款、自 有资金
春堂坝电站	780,940,000.00	335,026,946.24	185,308,944.30			520,335,890.54	67.41	67.41%	54,345,888.19	19,695,298.77	5.65	贷款、自 有资金
三亚天涯度假 村升级改造项 目	1,268,483,100.00	173,108,717.22	244,415,074.08			417,523,791.30	29.90	29.90%	22,163,154.72	9,247,392.63	6.33	贷款、自 有资金
新平戛洒江一 级水电站	3,884,394,000.00	179,275,521.05	187,451,640.46			366,727,161.51	9.50	9.50%	14,335,349.26	8,727,225.27	6.00	贷款、自 有资金
炉霍县贡唐岗 50MWp大型并 网光伏电站	492,989,600.00		358,849,011.79			358,849,011.79	72.80	72.80%				自有资 金
哈密荣信东南 部山口项目	492,697,000.00	6,154,683.84	349,969,978.87			356,124,662.71	72.29	72.29%	2,290,631.89	2,290,631.89	4.90	贷款、自 有资金
合计	23,439,979,300.00	4,436,877,729.92	3,612,304,201.78	366,533,308.99		7,682,648,622.71	/	/	856,099,739.48	303,045,223.80	/	/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非洲长城水泥制造有限公司	26,449,954.30	停止建设
合计	26,449,954.30	/

(二十一)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6,157,468.95	4,034,563.31
专用设备	15,183,265.29	30,511,150.93
为生产准备的工具及器具	475,472.28	96,405.29
其他		
合计	21,816,206.52	34,642,119.53

(二十二)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房屋及建筑物	407,124.12	1,244,020.18
机器设备	25,271,789.77	21,847,671.50
运输设备	8,201,129.14	8,077,511.26
办公设备	617,241.13	550,004.11
其他	2,914,303.84	2,356,027.33
合计	37,411,588.00	34,075,234.38

(二十三)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未成熟的生物性资产	成熟的生物性资产	未成熟的生物性资产	成熟的生物性资产	未成熟的生物性资产	成熟的生物性资产	类别	类别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经重述）	1,135,169.75	1,044,778.00	5,957.37	2,375,300.00	395,587.10				4,956,792.22
2. 本期增加金额	275,806.36		219,915.80	198,000.00	660,212.50	38,127.60			1,392,062.26
(1) 外购									
(2) 自行培育	275,806.36		219,915.80	198,000.00	660,212.50	38,127.60			1,392,062.26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98,000.00	835,800.00	38,127.60	38,127.60			1,110,055.20
(1) 处置				835,800.00		38,127.60			873,927.60
(2) 其他			198,000.00		38,127.60				236,127.60
4. 期末余额	1,410,976.11	1,044,778.00	27,873.17	1,737,500.00	1,017,672.00				5,238,799.2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经重述）		108,831.01		1,007,492.87					1,116,323.88
2. 本期增加金额		52,238.88		451,307.04					503,545.92
(1) 计提		52,238.88		451,307.04					503,545.92
3. 本期减少金额				635,208.00					635,208.00
(1) 处置				635,208.00					635,208.00
(2) 其他									-
4. 期末余额		161,069.89		823,591.91					984,661.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10,976.11	883,708.11	27,873.17	913,908.09	1,017,672.00			4,254,137.48
2. 期初账面价值（经重述）	1,135,169.75	935,946.99	5,957.37	1,367,807.13	395,587.10			3,840,468.34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权	探、采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经重述）	201,569,207.63	6,319,509,132.89	183,650,646.91		17,769,159,877.17	2,862,698,188.06	27,336,587,052.66
2. 本期增加金额	51,953,009.06	319,868,811.96	526,898.15	1,555,205.89	8,657,382,386.96	60,000.00	9,031,346,312.02
(1) 购置	51,643,009.06	319,868,811.96	526,898.15		8,317,771,617.19	60,000.00	8,689,870,336.36
(2) 内部研发	310,000.00			1,555,205.89	2,911,300.00		4,776,505.8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资本化利息支出					336,699,469.77		336,699,469.77
(5)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91,148.47	11,748,800.00					11,839,948.47
(1) 处置	91,148.47	11,748,800.00					11,839,948.47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253,431,068.22	6,627,629,144.85	184,177,545.06	1,555,205.89	26,426,542,264.13	2,862,758,188.06	36,356,093,416.2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经重述）	80,597,651.37	589,533,778.90	59,786,306.44		604,138,771.62		1,334,056,508.33
2. 本期增加金额	25,501,979.95	150,258,585.33	15,051,393.78	12,960.05	264,918,743.17		455,743,662.28
(1) 计提	25,501,979.95	150,258,585.33	15,051,393.78	12,960.05	264,918,743.17		455,743,662.28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72,033.76	1,876,098.23					1,948,131.99
(1) 处置	72,033.76	1,876,098.23					1,948,131.99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06,027,597.56	737,916,266.00	74,837,700.22	12,960.05	869,057,514.79		1,787,852,038.6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7,403,470.66	5,889,712,878.85	109,339,844.84	1,542,245.84	25,557,484,749.34	2,862,758,188.06	34,568,241,377.59
2. 期初账面价值(经重述)	120,971,556.26	5,729,975,353.99	123,864,340.47		17,165,021,105.55	2,862,698,188.06	26,002,530,544.33

注 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4%

注 2: 本期摊销: 455,743,662.28 元; 特许权主要包括本公司 BOT 项目的累计投入金额.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老挝钾盐矿前期勘测费等项目	30,248,590.89	5,485,440.13		4,776,505.89	1,996,104.82	28,961,420.31
其他		4,854,050,938.67			4,854,050,938.67	
合计	30,248,590.89	4,859,536,378.80		4,776,505.89	4,856,047,043.49	28,961,420.31

(二十七) 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四川松林河流域开发有限公司	39,440,000.00			39,440,000.00
中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10,215,093.64			310,215,093.64
河南中新置业有限公司	450,002.66			450,002.66
南国置业	748,217,742.96			748,217,742.96
合计	1,098,322,839.26			1,098,322,839.26

(二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经重述）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	13,900,619.94	9,368,492.45	4,446,298.06	5,486,245.11	13,336,569.22
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费用	193,768,468.95	273,680,047.16	63,877,551.02	116,439,999.34	287,130,965.75
合计	207,669,088.89	283,048,539.61	68,323,849.08	121,926,244.45	300,467,534.97

其他说明：

注：长期待摊费用本期其他减少的原因是将于下年度摊销部分转入了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944,562,539.15	510,121,229.55	2,559,134,202.07	528,151,314.6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25,244,340.89	488,530,805.94	1,814,172,961.88	417,091,554.06
可抵扣亏损	169,427,616.47	43,163,713.66	64,863,763.99	16,104,011.29
三类人员费用	5,251,750,651.65	803,752,438.71	5,160,853,551.18	831,713,849.77
其他	241,482,496.53	43,692,537.18	282,130,101.58	43,219,371.10
合计	10,732,467,644.69	1,889,260,725.04	9,881,154,580.70	1,836,280,100.8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609,620.80	691,443.12	3,685,054.40	552,758.16
BT 项目投资收益	628,910,651.41	154,378,395.18	352,996,366.68	85,631,463.95
合计	633,520,272.21	155,069,838.30	356,681,421.08	86,184,222.1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36,189,754.45	982,105,346.41
可抵扣亏损	3,953,464,586.35	1,785,801,712.05
合计	4,589,654,340.80	2,767,907,058.46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经重述）	备注
2015 年到期		105,248,752.42	
2016 年到期	35,642,980.95	35,889,044.40	
2017 年到期	234,411,049.30	239,724,976.23	
2018 年到期	823,589,858.69	534,212,676.46	
2019 年到期	760,189,275.73	870,726,262.54	
2020 年到期	2,099,631,421.68		
合计	3,953,464,586.35	1,785,801,712.05	/

(三十)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临时设施	111,999,268.88	189,954,652.32
其他	422,454,499.58	152,455,642.47
合计	534,453,768.46	342,410,294.79

其他说明：

注：临时设施本年摊销数：135,936,017.09 元。

(三十一)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919,212,800.00	208,400,000.00
抵押借款	240,000,000.00	615,000,000.00
保证借款	1,968,370,972.00	1,345,037,500.00
信用借款	14,051,019,391.99	13,604,596,029.90
合计	18,178,603,163.99	15,773,033,529.90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掉期	41,094,908.64	57,320,627.92
远期结售汇	53,500.00	
合计	41,148,408.64	57,320,627.92

(三十四)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1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3,887,661,058.34	1,941,589,230.59
合计	4,297,661,058.34	1,941,589,230.5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三十五)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1 年以内	53,352,073,692.79	41,067,322,787.91
1 至 2 年	6,713,493,894.64	4,494,055,120.39
2 至 3 年	1,684,205,310.06	1,200,145,706.07
3 年以上	1,158,833,505.52	1,164,873,200.57
合计	62,908,606,403.01	47,926,396,814.9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单位 1	352,357,838.65	未到付款期
应付单位 2	141,815,214.31	未到付款期
应付单位 3	132,017,141.30	未到付款期
应付单位 4	128,717,775.44	未到付款期
应付单位 5	92,131,310.00	未到付款期
合计	847,039,279.70	/

(三十六)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1 年以内	54,280,718,985.14	45,918,558,026.24
1 至 2 年	2,576,576,521.11	2,118,019,330.77
2 至 3 年	332,316,449.23	483,399,855.04
3 年以上	427,552,520.63	420,866,448.63
合计	57,617,164,476.11	48,940,843,660.68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单位 1	249,423,590.00	尚未结算
预收单位 2	172,319,178.42	尚未结算
预收单位 3	80,000,000.00	尚未结算
预收单位 4	73,623,374.46	尚未结算
预收单位 5	70,552,522.57	尚未结算
合计	645,918,665.45	/

3、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277,168,768,052.98
累计已确认毛利	39,235,867,938.54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331,936,471,228.4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15,531,835,236.94

(三十七)应付职工薪酬**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50,841,121.46	18,064,551,077.23	18,070,414,213.38	1,444,977,985.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0,306,963.70	2,489,808,348.11	2,535,316,541.29	194,798,770.52
三、辞退福利	33,478.00	34,004,308.00	34,004,308.00	33,478.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离职后福利—一年内到期的设定受益计划	450,474,862.06	531,682,110.65	529,723,280.50	452,433,692.21
合计	2,141,656,425.22	21,120,045,843.99	21,169,458,343.17	2,092,243,926.04

2、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6,569,968.86	12,441,829,924.45	12,490,337,883.57	908,062,009.74
二、职工福利费		823,162,361.47	823,162,361.47	
三、社会保险费	163,426,696.49	1,117,816,319.45	1,112,606,430.83	168,636,585.1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385,890.17	779,302,193.04	783,727,365.56	14,960,717.65
补充医疗保险	114,538,463.29	167,940,365.89	159,962,250.75	122,516,578.43
工伤保险费	14,053,654.77	115,558,593.30	114,648,893.25	14,963,354.82
生育保险费	15,448,688.26	55,015,167.22	54,267,921.27	16,195,934.21
四、住房公积金	67,114,179.08	1,177,127,733.74	1,173,125,031.07	71,116,881.7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221,970,778.24	497,129,016.31	459,370,505.84	259,729,288.71

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劳务派遣费用	17,136,793.08	1,665,911,689.02	1,674,604,692.50	8,443,789.60
九、其他	24,622,705.71	341,574,032.79	337,207,308.10	28,989,430.40
合计	1,450,841,121.46	18,064,551,077.23	18,070,414,213.38	1,444,977,985.31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3,812,640.31	1,959,602,499.08	1,996,621,545.46	66,793,593.93
2、失业保险费	52,345,139.39	142,325,243.63	156,914,974.80	37,755,408.22
3、企业年金缴费				
4、补充养老保险	84,149,184.00	387,880,605.40	381,780,021.03	90,249,768.37
合计	240,306,963.70	2,489,808,348.11	2,535,316,541.29	194,798,770.52

(三十八)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78,507,094.28	347,367,244.55
消费税		
营业税	1,458,460,811.88	1,511,015,292.57
企业所得税	763,450,317.17	975,028,286.75
个人所得税	320,262,343.99	287,248,942.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482,456.32	68,651,144.59
资源税	4,779,262.55	3,216,119.92
房产税	8,246,542.42	2,941,057.10
土地使用税	6,023,405.32	6,383,564.48
教育费附加及其他	464,089,514.41	40,010,381.02
合计	3,676,301,748.34	3,241,862,033.29

(三十九)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86,501,425.20	121,338,917.23
企业债券利息	476,674,526.81	526,308,557.7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3,273,865.19	5,901,298.70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596,449,817.20	653,548,773.6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十)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普通股股利		1,381,205,948.79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其他	109,683,837.94	187,136,519.86
合计	109,683,837.94	1,568,342,468.6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期末余额	未支付原因
应付单位1	55,086,866.67	资金计划尚未安排
应付单位2	20,543,221.25	资金计划尚未安排
应付单位3	7,128,349.13	资金计划尚未安排
应付单位4	6,787,044.84	资金计划尚未安排
应付单位5	1,360,511.09	资金计划尚未安排
合计	90,905,992.98	

(四十一) 其他应付款**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经重述）
代扣代缴款	9,453,233,438.41	7,542,352,156.50
关联企业及少数股东融资款	12,245,304,728.85	6,338,677,425.93
押金、保证金	4,595,396,243.58	3,666,480,574.46
其他	1,811,259,309.13	4,935,435,972.89
合计	28,105,193,719.97	22,482,946,129.78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应付单位1	2,659,864,945.71	未达付款条件
其他应付单位2	400,000,000.00	未达付款条件
其他应付单位3	140,060,000.00	未达付款条件
其他应付单位4	120,000,000.00	未达付款条件
其他应付单位5	116,538,556.67	未达付款条件
合计	3,436,463,502.38	/

(四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三)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229,426,512.37	14,136,062,445.71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199,267,001.94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89,969,168.42	617,162,897.53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2,009,524,430.30	6,496,970.30
合计	17,128,187,113.03	14,759,722,313.54

(四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5,398,028,855.24	7,060,000,000.00
其中：短期融资券	1,898,028,855.24	960,000,000.00
超短期融资券	3,500,000,000.00	6,1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13,660,974.13	18,092,044.23
其他	2,144,000,000.00	518,502,435.00
合计	7,555,689,829.37	7,596,594,479.2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短期融资券										
14 水电七局 CP001	500,000,000.00	2014-2-26	1 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9,652,500.00		500,000,000.00	
(8 中水电 cp347) -2	460,000,000.00	2014-5-16	1 年	460,000,000.00	460,000,000.00		24,380,000.00		460,000,000.00	
15 水利十四 CP001	400,000,000.00	2015-11-11	1 年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1,994,520.55			400,000,000.00
电建水电 cp001	500,000,000.00	2015-3-13	1 年	500,000,000.00		498,000,000.00	20,385,100.00	1,637,474.20		499,637,474.20
电建水电 cp002	500,000,000.00	2015-10-21	1 年	500,000,000.00		498,000,000.00	3,441,667.00	391,381.04		498,391,381.04
2015 水电八局 CP347	500,000,000.00	2015-4-29	1 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2,350,000.00			500,000,000.00
超短期融资券										
14 水电七局 SCP001	200,000,000.00	2014-9-30	9 个月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5,417,777.78		200,000,000.00	
14 中电建 SCP001	3,500,000,000.00	2014-4-16	9 个月	3,500,000,000.00	3,500,000,000.00		5,108,095.89		3,500,000,000.00	
14 中电建 SCP002	2,400,000,000.00	2014-6-5	9 个月	2,400,000,000.00	2,400,000,000.00		17,641,095.89		2,400,000,000.00	
15 水电七局 SCP001	300,000,000.00	2015-2-6	9 个月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9,652,500.00		300,000,000.00	
15 水电七局 SCP002	200,000,000.00	2015-4-9	9 个月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7,508,333.33			200,000,000.00
15 水电七局 SCP003	300,000,000.00	2015-6-5	9 个月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7,004,000.00			300,000,000.00
15 中水电建 SCP001	3,500,000,000.00	2015-1-6	9 个月	3,500,000,000.00		3,500,000,000.00	126,345,205.48		3,500,000,000.00	
15 中水电建 SCP002	2,400,000,000.00	2015-2-9	9 个月	2,400,000,000.00		2,400,000,000.00	74,080,000.00		2,400,000,000.00	
15 中水电建 SCP003	3,000,000,000.00	2015-10-27	9 个月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15,500,000.00			3,000,000,000.00
合计	/	/	/	18,660,000,000.00	7,060,000,000.00	11,596,000,000.00	350,460,795.92	2,028,855.24	13,260,000,000.00	5,398,028,855.24

(四十五)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902,583,835.84	8,600,131,000.00
抵押借款	38,490,803,461.78	32,913,243,899.63
保证借款	35,683,562,384.83	23,427,380,206.71
信用借款	19,306,076,262.00	15,631,074,242.50
合计	104,383,025,944.45	80,571,829,348.84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长期借款利率区间说明如下：

质押借款的利率期间 4.41%-8.45%

抵押借款的利率期间 2%-12%，其中中国进出口银行的抵押借款利率为 2%

保证借款的利率期间 0.25%-8.6%；其中法国开发署欧元借款利率为 0.25%

信用借款的利率期间 2.62%-10.9%；其中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天心支行借款利率为 2.62%

(四十六)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水电 2012 公司债	1,990,636,825.30	1,988,424,933.02
中水电 2011 企业债	993,975,981.47	992,996,969.61
11 中水电 MTN1		997,145,276.95
12 中水电 MTN1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12 中水电 MTN2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中水电 2012 公司债	2,982,393,368.89	2,980,259,684.26
06 中水电债		1,197,831,641.91
14 久隆 PPN001	199,350,000.00	198,750,000.00
14 久隆 PPN002	99,675,000.00	99,375,000.00
13 川电力 MTN1	798,567,777.06	796,141,995.25
12 川电力 MTN1	696,016,012.92	693,909,213.22
12 水电工 MTN1	2,500,000,000.00	
15 久隆 PPN001	99,350,000.00	
15 久隆 PPN002	99,250,000.00	
15 久隆 PPN003	99,225,000.00	
15 久隆 PPN004	198,400,000.00	
15 水利十四 MTN01	200,000,000.00	
15 南国置业 MTN001	992,838,266.67	
15 南国置业 PPN001	988,673,564.44	
15 南国 01	993,372,416.67	
15 南国 02	495,958,449.80	
合计	17,827,682,663.22	13,344,834,714.22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中水电 2012 公司债	2,000,000,000.00	2012-10-29	7 年	2,000,000,000.00	1,988,424,933.02		100,600,000.00	2,211,892.28		1,990,636,825.30
中水电 2011 企业债	1,000,000,000.00	2011-4-25	10 年	1,000,000,000.00	992,996,969.61		52,500,000.00	979,011.86		993,975,981.47
11 中水电 MTN1	1,000,000,000.00	2011-5-5	5 年	1,000,000,000.00	997,145,276.95		52,300,000.00	2,238,299.33		999,383,576.28
12 中水电 MTN1	900,000,000.00	2012-3-26	5 年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44,100,000.00			900,000,000.00
12 中水电 MTN2	2,500,000,000.00	2012-7-25	5 年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109,000,000.00			2,500,000,000.00
中水电 2012 公司债	3,000,000,000.00	2012-10-29	10 年	3,000,000,000.00	2,980,259,684.26		156,000,000.00	2,133,684.63		2,982,393,368.89
06 中水电债	1,200,000,000.00	2006-2-16	10 年	1,200,000,000.00	1,197,831,641.91		48,000,000.00	2,051,783.75		1,199,883,425.66
14 久隆 PPN001	200,000,000.00	2014-1-23	3 年	200,000,000.00	198,750,000.00		15,402,922.37	600,000.00		199,350,000.00
14 久隆 PPN002	100,000,000.00	2014-1-23	3 年	100,000,000.00	99,375,000.00		7,701,461.19	300,000.00		99,675,000.00
13 川电力 MTN1	800,000,000.00	2013-5-28	5 年	800,000,000.00	796,141,995.25		40,320,000.00	2,425,781.81		798,567,777.06
12 川电力 MTN1	700,000,000.00	2012-10-30	5 年	700,000,000.00	693,909,213.22		41,650,000.00	2,106,799.70		696,016,012.92
12 水电工 MTN1	2,500,000,000.00	2012-9-25	5 年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73,645,833.33			2,500,000,000.00
15 久隆 PPN001	100,000,000.00	2015-3-16	3 年	100,000,000.00		99,100,000.00	5,350,684.93	250,000.00		99,350,000.00
15 久隆 PPN002	100,000,000.00	2015-7-21	3 年	100,000,000.00		99,100,000.00	2,706,849.32	150,000.00		99,250,000.00
15 久隆 PPN003	100,000,000.00	2015-8-10	3 年	100,000,000.00		99,100,000.00	2,350,684.93	125,000.00		99,225,000.00
15 久隆 PPN004	200,000,000.00	2015-8-27	3 年	200,000,000.00		198,200,000.00	4,095,890.41	200,000.00		198,400,000.00
15 水利十四 MTN01	200,000,000.00	2015-12-8	5 年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504,109.59			200,000,000.00
15 南国置业 MTN001	1,000,000,000.00	2015-4-28	3 年	1,000,000,000.00		991,000,000.00	45,333,333.36	1,838,266.67		992,838,266.67
15 南国置业 PPN001	1,000,000,000.00	2015-10-28	3 年	1,000,000,000.00		988,000,000.00	11,200,000.00	673,564.44		988,673,564.44
15 南国 01	1,000,000,000.00	2015-11-2	3 年	1,000,000,000.00		993,000,000.00	10,633,333.33	372,416.67		993,372,416.67
15 南国 02	500,000,000.00	2015-11-3	3 年	500,000,000.00		495,750,000.00	5,027,083.33	208,449.80		495,958,449.80
合计	/	/	/	20,100,000,000.00	13,344,834,714.22	6,663,250,000.00	828,422,186.09	18,864,950.94		20,026,949,665.16

3、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 1：11 中水电 MTN1、06 中水电债将于一年内到期，调整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注 2：12 水电工 MTN1 由公司通过向控股股东电建集团非公开发行普通股并承接债务的方式购买电建集团旗下水电、风电勘测设计资产，承接债务所支付的对价金额 25 亿元。

(四十七)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506,200,644.07	1,517,980,243.57
分期付款购入固定资产	103,689,486.45	346,124,207.10
代收代付离退休人员统筹外费用	875,474,988.80	878,374,865.88
其他	225,627,848.74	88,806,998.18

(四十八)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5,426,132,049.83	5,338,884,160.48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四、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2,103,928.32	66,663,486.63
合计	5,508,235,978.15	5,405,547,647.11

2、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5,758,119,649.34	5,733,057,344.64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87,400,000.00	225,270,000.00
1.当期服务成本		
2.过去服务成本	-1,380,000.00	
3.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14,530,000.00	-8,230,000.00
4.利息净额	203,310,000.00	233,500,000.0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431,520,000.00	307,461,272.49
1.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31,520,000.00	307,461,272.49
四、其他变动	-529,713,280.50	-507,668,967.79
1.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已支付的福利	-529,713,280.50	-507,668,967.79
五、期末余额	5,847,326,368.84	5,758,119,649.34

计划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364,820,000.00	413,450,000.0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2,760,000.00	15,740,000.00
1、利息净额	12,760,000.00	15,740,000.0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2,760,000.00	-15,750,000.00
1. 计划资产回报（计入利息净额的除外）	-12,760,000.00	-15,750,000.00
2.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计入利息净额的除外）		
四、其他变动	-47,899,866.40	-48,620,000.00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 已支付的福利	-47,899,866.40	-48,620,000.00
五、期末余额	316,920,133.60	364,820,000.00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5,393,299,649.34	5,319,607,344.64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74,640,000.00	209,530,000.0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444,280,000.00	323,211,272.49
四、其他变动	-481,813,414.10	-459,048,967.79
五、期末余额	5,530,406,235.24	5,393,299,649.34

(四十九)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拆迁补偿款	60,383,594.50	2,170,927.27	45,262,329.41	17,292,192.36	拆迁补偿形成
其他	18,113,245.35	15,689,955.80	10,947,153.69	22,856,047.46	
合计	78,496,839.85	17,860,883.07	56,209,483.10	40,148,239.82	/

(五十)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一)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32,585,336.61	63,837,930.07	63,969,691.84	332,453,574.84	政府拨付
售后租回递延收益	29,747,833.26		4,317,085.48	25,430,747.78	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
合计	362,333,169.87	63,837,930.07	68,286,777.32	357,884,322.6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助	107,525,711.16	40,084,990.33	28,545,705.31	541,703.42	118,523,292.76	与资产/收益相关
灾后重建	18,834,080.98		953,310.07	150,022.87	17,730,748.04	与资产相关
教育基地建设	17,198,692.45	12,599,278.74	6,521,697.73	3,704,901.97	19,571,371.49	与资产相关
科研补助	117,076,294.69	7,541,000.00	15,872,766.90	671,438.54	108,073,089.25	与资产/收益相关
水处理及环境保护	70,530,000.03		6,700,000.03		63,830,00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其他	1,420,557.30	3,612,661.00	307,537.80	607.20	4,725,073.30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计	332,585,336.61	63,837,930.07	58,901,017.84	5,068,674.00	332,453,574.84	/

其他说明：

其他变动注 1：其他减少为本期新增的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五十二)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委托债权融资	1,369,224,800.00	3,363,117,000.00
其他	605,670,223.20	
合计	1,974,895,023.20	3,363,117,000.00

其他说明：

项目/类别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银行委托债权融资	1,675,784,500.00	3,669,676,700.00
其他	683,376,528.56	77,706,305.36
合计	2,359,161,028.56	3,747,383,005.36

(五十三)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600,000,000.00	4,154,633,484.00				4,154,633,484.00	13,754,633,484.00

其他说明：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限售股上市流通/国有股转持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1、国家持股					0	
2、国有法人持股（注）	6,300,000,000.00	4,154,633,484.00			4,154,633,484.00	10,454,633,484.00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6,300,000,000.00	4,154,633,484.00			4,154,633,484.00	10,454,633,484.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3,300,000,000.00					3,300,000,000.00
2、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300,000,000.00					3,300,000,000.00

注 1：公司通过向控股股东电建集团非公开发行普通股并承接债务的方式购买电建集团持有的水电顾问集团、北京院、华东院、西北院、中南院、成都院、贵阳院、昆明院等八家勘测设计企业 100%股权。公司本次向电建集团非公开发行普通股价格为 3.53 元/股，发行数量为 4,154,633,484 股，已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新增股份 4,154,633,484 股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不得转让。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原 9,600,000,000 股增至 13,754,633,484 股。

(五十四)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1)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将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等八家公司全部股权注入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结果核准的批复》（国资产权〔2014〕1169 号）以及《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暨配套融资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5〕22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15 年第 32 次工作会议审核通过以及《关于核准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83 号），本公司于 2015 年 9 月非公开发行优先股 2,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58 亿元。本次发行的优先股为附单次跳息安排的固定股息、非累积、非参与、可赎回但不设回售条款、不可转换的优先股。第 1-5 个计息年度优先股的票面股息率通过询价方式确定为 5.00%，并保持不变。自第 6 个计息年度起，如果公司不行使全部赎回权，每股股息率在第 1-5 个计息年度股息率基础上增加 200 个基点，第 6 个计息年度股息率调整之后保持不变。

(2) 本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1 日-22 日发行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实际发行金额为 40 亿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收到现金 39.88 亿。该中期票据于本公司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 并无偿还本金或支付任何利息的合约义务。中期票据的初始年利率为 4.68%, 自第 6 个计息年度起, 若本公司不行使赎回权, 年利率每 5 年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重置一次。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优先股			20,000,000	1,958,340,000.00			20,000,000	1,958,340,000.00
永续债				3,988,000,000.00				3,988,000,000.00
合计			20,000,000	5,946,340,000.00			20,000,000	5,946,3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无需通过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结算, 无须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 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 公司股东大会有权决定取消支付部分或全部优先股当期股息, 且不构成公司违约,

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没有明确到期期限, 永续债赎回的真实选择权属于发行人, 不存在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的合同义务, 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 本中期票据的每个付息日, 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 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 因此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五十五) 资本公积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421,179,270.66	10,507,205,635.32	17,358,597,098.52	11,569,787,807.46
其他资本公积	974,306,079.67	36,174,968.49		1,010,481,048.16
合计	19,395,485,350.33	10,543,380,603.81	17,358,597,098.52	12,580,268,855.62

其他说明, 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 本期增加资本公积 10,543,380,603.81 元, 主要为公司非公开发行 4,154,633,484 股普通股发行溢价 10,501,827,251.17 元。

注 2: 本期减少资本公积 17,358,597,098.52 元, 主要是公司同一控制下购买电建集团持有的水电顾问集团、北京院、华东院、西北院、中南院、成都院、贵阳院、昆明院等八家勘测设计企业 100% 股权, 以及购买电建集团持有的德昌风电公司 75% 股权形成。

(五十六)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七)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经重述）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 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 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7,859,359.87	-444,280,000.00		-56,897,500.00	-387,382,500.00		-985,241,859.87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597,859,359.87	-444,280,000.00		-56,897,500.00	-387,382,500.00		-985,241,859.87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6,068,188.06	433,168,144.66	931,518.33	138,684.96	406,634,624.54	25,463,316.83	220,566,436.48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65,573.44	924,566.40		138,684.96	785,881.44		2,851,454.88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7,320,627.92	16,225,719.28		0.00	16,225,719.28		-41,094,908.6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0,813,133.58	416,017,858.98	931,518.33		389,623,023.82	25,463,316.83	258,809,890.2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83,927,547.93	-11,111,855.34	931,518.33	-56,758,815.04	19,252,124.54	25,463,316.83	-764,675,423.39

(五十八)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52,619,314.96	3,262,621,343.54	3,299,666,939.06	115,573,719.44
合计	152,619,314.96	3,262,621,343.54	3,299,666,939.06	115,573,719.4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提取安全生产费 3,262,621,343.54 元，本期使用安全生产费 3,299,666,939.06 元。

(五十九)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43,612,981.38	179,778,358.78		923,391,340.1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743,612,981.38	179,778,358.78		923,391,340.1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增加系公司根据母公司当年度净利润计提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六十)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810,618,726.90	13,365,317,843.7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42,163,789.6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810,618,726.90	13,907,481,633.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36,477,973.31	6,951,980,462.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9,778,358.78	310,258,840.8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960,000,000.00	1,429,780,000.0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减少		308,804,527.67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907,318,341.43	18,810,618,726.9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2,159,696,175.90 元。

注、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2,159,696,175.90 元；其中调整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17,532,386.22 元，调整上期期初未分配利润 542,163,789.68 元。

(六十一)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9,282,230,765.08	178,462,166,141.00	188,443,978,122.99	159,573,561,940.85
其他业务	1,639,060,728.01	1,162,248,135.61	1,496,584,468.23	1,190,704,743.54
合计	210,921,291,493.09	179,624,414,276.61	189,940,562,591.22	160,764,266,684.39

(六十二)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述）
消费税		
营业税	4,256,314,978.09	3,770,199,215.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3,351,539.04	235,783,925.49
教育费附加	176,565,389.32	163,092,883.41
资源税		
土地增值税	826,445,338.95	271,211,122.71
其他	239,211,910.05	156,950,525.48
合计	5,771,889,155.45	4,597,237,672.68

(六十三)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述）
广告费、展览费、销售服务费用	292,358,636.46	255,460,699.44
职工薪酬	195,195,078.85	152,652,740.95
包装费、装卸、运输、仓储、租赁等费用	62,443,275.01	70,128,677.87
办公费、业务经费	79,479,122.01	39,220,412.16
修理费	2,487,547.01	3,724,791.75
折旧费	8,668,023.00	9,573,537.66
其他	208,891,056.26	187,990,299.27
合计	849,522,738.60	718,751,159.10

(六十四)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述）
职工薪酬	4,149,982,509.39	4,058,448,650.91
研究与开发费用	4,856,047,043.49	2,560,329,496.89
折旧、摊销及租赁费用等	948,308,394.02	726,921,713.36
差旅、业务及董事会费用	551,014,511.73	544,214,411.43
办公、物业、水电及排污费用	425,767,951.38	429,053,343.05
保险、修理费用	169,774,897.00	196,892,185.13
税金	224,859,968.32	190,372,970.13
咨询及中介服务费用	148,167,614.82	132,630,278.95
其他	556,346,308.99	397,056,412.14
合计	12,030,269,199.14	9,235,919,461.99

(六十五)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述）
利息支出	5,895,413,489.59	5,115,067,508.44
减：利息收入	-1,438,804,816.09	-1,023,160,168.29
汇兑净损失	-414,756,638.38	19,177,351.70
手续费	273,849,374.22	289,093,498.78
合计	4,315,701,409.34	4,400,178,190.63

(六十六)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述）
一、坏账损失	526,119,570.47	823,949,290.27
二、存货跌价损失	565,093,509.97	499,511,308.8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10,000.00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7,240,833.25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6,449,954.30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117,873,034.74	1,340,701,432.39

(六十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述）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77,794.88	-2,742,538.9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839,607.0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	-53,500.00	
合计	424,294.88	-2,742,538.92

(六十八)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经重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2,332,371.93	56,900,345.7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0,191.79	23,241,727.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1,309.60	18,444.74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82,500.00	2,068,047.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73,278,535.59	47,895,219.3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61,588.55	10,854,859.73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91,651,956.94	44,423,646.72
合计	226,664,893.72	185,402,291.41

(六十九) 营业外收入**1、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7,811,129.22	95,605,099.44	57,811,129.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8,312,321.16	78,048,555.18	48,312,321.1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7,731,288.77	13,964,154.73	7,731,288.77
其他	1,767,519.29	3,592,389.53	1,767,519.29
债务重组利得	496,710.22	1,422,909.04	496,710.2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67,281.30	8,604,650.00	67,281.30
政府补助	236,589,023.66	187,970,269.30	213,382,670.74
盘盈利得	3,709.05	234.44	3,709.05
违约赔偿收入	9,315,854.19	6,372,238.04	9,315,854.19
其他	205,258,865.80	36,153,865.82	205,258,865.80
合计	509,542,573.44	336,129,266.08	486,336,220.52

“其他”主要系收购公司价差调整、回迁补偿、保险公司赔款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税费返还及补助	49,200,636.87	25,020,230.2	与收益相关
支持企业“走出去”扶持资金	3,962,500.00	2,918,000.00	与收益相关
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专项资金	61,237,457.52	53,804,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贸促进资金	18,130,900.00	3,280,976.00	与收益相关
技改补贴	2,332,4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贴息补贴		3,141,5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教育示范专项资金	136,482.61	4,633,254.67	与收益相关

污染减排、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13,210,453.18	29,130,662.97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基金补助	370,000.00	2,924,55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补助	28,038,669.66	18,633,932.75	与收益相关
教育基地建设补贴	6,521,697.73	2,590,027.57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助	40,791,876.61	35,093,821.2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	12,655,949.48	6,799,313.93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6,589,023.66	187,970,269.30	/

(七十) 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1,323,606.49	69,272,820.67	81,323,606.4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3,574,693.73	53,998,355.44	53,574,693.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0,177,934.22	15,136,027.67	15,136,027.6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6,969,418.72		16,969,418.72
其他	601,559.82	138,437.56	601,559.82
债务重组损失		2,976,177.6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1,211,312.66	17,564,439.26	11,211,312.66
非常损失	10,452,217.71	2,730,347.68	10,452,217.71
盘亏损失	194,150.49	193,709.82	194,150.49
税收滞纳金、罚款支出	14,374,557.29	7,633,752.31	14,374,557.29
赔偿金、违约金	32,365,502.26	12,126,543.33	32,365,502.26
其他	11,916,456.14	11,698,630.42	11,916,456.14
合计	161,837,803.04	124,196,421.13	161,837,803.04

(七十一)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93,927,739.72	1,983,163,381.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89,088,339.01	-142,133,012.58
合计	1,983,016,078.73	1,841,030,368.5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786,415,638.2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46,603,909.5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95,938,590.6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9,267,916.7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9,063,226.2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7,238,221.6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296,112.6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5,808,525.05
其他影响	-66,604,564.72
所得税费用	1,983,016,078.73

(七十二)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七十三)现金流量表项目**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项及代收代付资金	4,505,090,999.52	4,709,334,683.74
存款利息收入	570,488,995.85	579,307,699.92
租赁收入	114,117,688.35	74,855,377.97
退回备用金	241,516,393.89	188,893,586.12
收到的保证金、押金	6,531,820,004.23	4,699,508,149.68
滞纳金、赔偿、罚款收入、捐赠收入	65,712,007.42	112,133,393.97
政府补助（不含税费返还）	143,346,623.65	236,731,318.39
其他	715,670,679.27	651,065,506.40
合计	12,887,763,392.18	11,251,829,716.19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往来款项及代收代付资金	5,081,552,442.89	4,922,365,478.14
日常费用类支出	5,026,664,115.74	4,318,735,736.17
支付的保证金、押金	7,243,345,997.63	5,272,398,796.59
其他	1,186,937,919.94	901,178,473.75
合计	18,538,500,476.20	15,414,678,484.65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债权性投资款项及利息	1,444,070,268.32	130,380,037.12
收回保证金	64,858,374.58	29,659,443.20
其他	240,359,171.64	663,332,300.94
合计	1,749,287,814.54	823,371,781.26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净额	5,243,357.62	57,854.41
支付关联企业债权性投资款	1,060,546,120.00	407,546,275.88
退还投资项目保证金	78,386,439.69	24,767,040.75
其他	281,183,670.55	25,487,750.83
合计	1,425,359,587.86	457,858,921.87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企业融资款项	9,076,107,407.77	8,912,286,346.08
收回融资保证金	1,006,600,653.25	944,900,000.00
售后租回融资款	1,898,165,955.56	1,120,000,000.00
其他融通资金	2,944,524,198.84	4,652,698,237.71
其他	262,860,866.59	1,300,572,586.15
合计	15,188,259,082.01	16,930,457,169.94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及以分期付款方 式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各期支付的现金	766,122,438.86	488,089,004.35
发行股票、债券、取得借款等直接支付的审计、咨询、 手续费等	28,712,440.20	27,130,475.03
归还的关联企业融资款项	5,413,646,523.96	3,522,548,371.37
支付融资保证金	1,353,601,337.69	846,900,000.00
其他融通资金	4,217,229,893.38	6,338,661,259.04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175,266,258.00	998,958,866.60
其他	201,725,189.10	283,179,603.76
合计	12,156,304,081.19	12,505,467,580.15

(七十四)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803,399,559.48	7,437,070,218.8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17,873,034.74	1,340,701,432.3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 旧	5,917,963,171.71	4,994,779,647.60
无形资产摊销	435,975,902.06	388,099,127.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4,259,866.17	402,281,245.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 益以“-”号填列)	13,334,543.05	-41,468,306.4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77,934.22	15,136,027.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4,294.88	2,742,538.9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85,476,609.55	5,126,629,320.9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6,664,893.72	-185,402,291.4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341,407.78	-165,448,395.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8,746,931.23	23,315,383.1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369,515,145.39	-18,190,789,753.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329,440,768.09	-6,451,596,717.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536,166,518.55	15,812,928,703.50
其他	18,867.37	6,865,144.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7,689,243.83	10,515,843,325.5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848,195,116.63	1,087,221,934.61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7,122,912,444.99	44,717,339,869.2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4,717,339,869.23	39,546,382,719.2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05,572,575.76	5,170,957,150.01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03,554,442.82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783,837.87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301,770,604.95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 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4,034,598.81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84,034,598.81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7,122,912,444.99	44,717,339,869.23
其中: 库存现金	169,390,306.60	170,480,535.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6,892,148,903.21	44,409,998,536.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1,373,235.18	136,860,796.8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122,912,444.99	44,717,339,869.23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十五)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135,005,377.30	保证金、利比亚存款
应收票据		
存货	14,216,808,443.04	借款担保
固定资产	30,779,575,601.94	借款担保
无形资产	16,837,471,118.20	借款担保
长期应收款（BT 项目）	2,042,838,730.10	借款担保
长期股权投资	365,907,192.19	借款担保
在建工程	4,902,972,762.84	借款担保
其他	169,431,919.56	
合计	72,450,011,145.17	/

(七十六)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124,780,941.12	6.4936	13,797,477,519.24
欧元	67,566,966.07	7.0952	479,401,137.67
其他			7,626,217,452.41
港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50,737,456.86	6.4936	4,225,628,749.84
欧元	127,473,066.02	7.0952	904,446,898.03
其他			2,147,533,330.23
港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1,504,900,728.00	6.4936	9,772,262,967.34
欧元	58,386,577.48	7.0952	414,264,444.54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86,381,865.06	6.4936	560,929,278.98
欧元	11,401,569.77	7.0952	80,896,417.81
其他			527,426,359.81
长期应收款			
其中：美元	244,568,554.08	6.4936	1,588,130,362.78
欧元			
其他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30,380,000.00	6.4936	846,635,568.00
欧元	20,900,000.00	7.0952	148,289,680.00
其他			42,466,605.99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62,246,518.21	6.4936	2,352,283,990.50
欧元	24,846,785.00	7.0952	176,292,908.93
其他			2,321,296,028.86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61,068,771.07	6.4936	396,556,171.80
欧元	2,458,595.66	7.0952	17,444,227.92
其他			667,313,473.79
长期应付款			
其中：美元	3,634,000.00	6.4936	23,597,742.40
欧元			
其他			56,775.17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	记账本位币
		本位币	选择依据
老挝水泥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老挝	美元	以企业的经营特点及经营所处的主要货币环境为选择依据
中国水电矿业（老挝）钾盐有限公司	老挝	美元	以企业的经营特点及经营所处的主要货币环境为选择依据
南欧江流域发电有限公司	老挝	美元	以企业的经营特点及经营所处的主要货币环境为选择依据
中国水电-萨格玛塔电力有限公司	尼泊尔	美元	以企业的经营特点及经营所处的主要货币环境为选择依据
中非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毛里求斯	美元	以企业的经营特点及经营所处的主要货币环境为选择依据

(七十七)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贵州水电九局黔岩建设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2015. 3. 31	2, 449, 000. 00	55. 00	并购	2015. 3. 31	获得对方的控制权	7, 454, 427. 40	-249, 240. 60
南京金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5. 9. 1	1, 103, 187, 300. 00	100. 00	并购	2015. 9. 1	获得对方的控制权		-2, 642, 893. 86

2、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贵州水电九局黔岩建设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金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现金	2,449,000.00	1,103,187,3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449,000.00	1,103,187,3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449,154.29	1,172,190,6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54.29	-69,003,300.00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贵州水电九局黔岩建设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金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8,996,193.50	8,427,367.75	1,608,479,068.77	827,270,840.37
货币资金	721,349.32	721,349.32	1,062,488.55	1,062,488.55
应收款项	2,438,956.32	2,438,956.32		
存货	3,783,384.86	3,801,151.61	1,590,984,908.28	809,780,004.31
固定资产	2,031,503.00	1,444,910.50	7,140.00	3,815.57
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21,000.00	21,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24,531.94	16,424,531.94
负债：	4,543,185.70	4,511,402.86	436,288,468.77	436,288,468.77
借款				
应付款项	3,887,017.52	3,887,017.52	370,311,672.00	370,311,672.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651,095.00	651,095.00		
应交税费	5,073.18	-26,709.66	65,976,796.77	65,976,796.77
净资产	4,453,007.80	3,915,964.89	1,172,190,600.00	390,982,371.60
减：少数股东权益	2,003,853.51	1,762,184.20		
取得的净资产	2,449,154.29	2,153,780.69	1,172,190,600.00	390,982,371.60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	受同一集团控制	2015.5.31	取得对方控制权	1,515,823,992.67	83,940,271.42	1,438,077,395.98	104,573,005.22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	受同一集团控制	2015.5.31	取得对方控制权	454,460,317.50	20,758,799.90	404,162,933.72	33,816,114.39
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受同一集团控制	2015.5.31	取得对方控制权	1,272,768,794.63	80,465,431.04	924,789,943.53	83,171,559.18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	受同一集团控制	2015.5.31	取得对方控制权	1,688,379,233.94	235,319,319.79	1,560,183,557.54	244,548,143.80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	受同一集团控制	2015.5.31	取得对方控制权	2,586,437,996.73	222,622,267.80	2,799,508,163.20	223,156,063.02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	受同一集团控制	2015.5.31	取得对方控制权	1,878,271,880.62	207,149,896.94	1,634,816,559.99	239,605,310.40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	受同一集团控制	2015.5.31	取得对方控制权	1,069,636,172.13	89,241,027.07	1,032,281,679.89	93,152,358.99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	受同一集团控制	2015.5.31	取得对方控制权	1,167,862,252.98	55,388,961.12	1,281,246,099.57	101,077,695.37
德昌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75.00%	受同一集团控制	2015.9.30	取得对方控制权	89,699,204.64	19,803,419.71	108,946,237.98	17,162,219.89

2、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现金	192,740,9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2,500,000,000.00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4,154,633,484.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10,511,222,716.00
--或有对价	

其他说明：

注：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5]983号《关于核准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并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以国资产权[2015]22号《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暨配套融资有关问题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电建集团按每股人民币3.53元非公开发行4,154,633,484股股份、承接电建集团已发行的本金为25亿元的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12水电工MTN1）债务，以购买电建集团持有水电顾问集团、北京院、华东院、西北院、中南院、成都院、贵阳院、昆明院等八家勘测设计企业100%股权。上述八家标的公司股份资产定价以相关资产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为基准，业经国资委核准，由双方最终协商确定八家标的公司股份资产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716,585.62万元。

注2：本公司子公司顾问集团投资公司、成都院分别购买电建集团持有的德昌风电51%、24%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9,274.09万元。

3、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6,394,663,898.96	5,882,597,128.96	1,568,135,378.10	1,383,814,943.53	13,117,180,958.85	12,257,493,797.55
货币资金	686,620,472.98	787,540,865.78	332,537,014.48	417,574,835.12	2,354,598,355.28	1,999,249,084.39
应收款项	1,131,348,818.35	953,733,288.05	563,423,639.67	359,745,571.49	660,040,113.97	667,005,197.68
存货	1,003,801,017.33	624,778,091.42	114,760,392.29	66,349,292.81	440,012,546.36	20,095,664.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70,000.00	2,880,000.00	2,570,000.00		1,27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85,844,939.31	89,701,887.60	11,442,106.58	9,346,294.08	275,850,962.63	351,642,277.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4,311,133.08	429,528,323.55	95,441,883.03	72,918,073.51	10,645,515.66	10,645,515.6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06,731,974.08	204,868,303.52	51,823,470.92	50,085,812.92	336,054,047.83	336,054,047.83
投资性房地产	75,712,689.60	76,854,191.20				
固定资产	941,117,196.20	964,073,787.93	87,249,557.52	89,604,884.73	7,616,502,560.13	6,629,303,541.01
在建工程	971,066,061.36	893,663,129.73			1,193,469,317.23	2,012,896,305.73
固定资产清理	17,141.96		12,000.00	12,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745,491,455.89	754,982,300.56	272,792,605.01	275,548,589.00	225,008,921.30	227,314,935.89
长期待摊费用	4,137,137.19	4,281,632.42		465,000.00	3,044,485.41	1,010,333.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463,861.63	88,521,327.20	35,772,708.60	39,594,589.87	1,820,896.93	873,657.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236.12	133,236.12
负债：	4,762,958,746.52	4,336,469,625.59	929,450,526.38	765,689,245.36	9,684,796,013.97	9,103,050,339.66
借款	1,937,806,349.00	1,535,572,77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6,381,863,430.96	6,413,372,641.00
应付款项	2,199,375,194.11	2,145,949,186.04	604,353,937.20	368,245,689.30	2,896,635,948.04	2,235,621,446.57
应付职工薪酬	624,340,451.61	628,590,139.37	201,463,666.28	269,359,341.69	111,920,481.70	133,650,371.56
应交税费	1,436,751.80	26,317,530.18	3,632,922.90	8,084,214.37	8,254,160.59	35,155,747.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0,450,010.04	280,450,010.04
递延收益		40,000.00			5,671,982.64	4,800,122.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净资产	1,631,705,152.44	1,546,127,503.37	638,684,851.72	618,125,698.17	3,432,384,944.88	3,154,443,457.89
减：少数股东权益	2,020,366.45	1,919,941.87			1,756,720,906.17	1,518,752,617.72
取得的净资产	1,629,684,785.99	1,544,207,561.50	638,684,851.72	618,125,698.17	1,675,664,038.71	1,635,690,840.17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5,411,806,437.50	5,901,738,567.22	9,737,396,685.98	8,030,066,020.42	5,723,479,706.16	5,697,050,323.15
货币资金	968,775,198.45	1,197,479,150.09	793,783,738.99	860,848,977.81	1,193,991,257.20	1,281,274,967.21
应收款项	1,234,026,166.97	1,387,676,142.80	3,070,142,299.24	1,482,496,190.60	1,831,127,698.06	1,671,119,958.11
存货	348,035,304.10	448,851,478.04	2,020,593,872.37	1,799,423,860.19	372,283,305.84	369,631,532.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950,000.00	10,969,280.30	6,220,000.00	6,220,000.00	6,940,000.00	6,94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235.81	47,960,266.25	124,270,495.84	99,856,292.87	2,142,275.45	2,068,867.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51,625,184.48	1,101,601,374.95	272,477,734.83	243,703,925.31	610,794,489.04	790,512,459.5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49,637,761.52	49,559,870.14	5,563,739.70	5,563,739.70	15,890,202.58	16,378,771.21
投资性房地产	3,905,319.84	4,035,816.74			9,706,502.19	9,864,495.19
固定资产	688,914,391.98	239,474,043.82	2,195,985,469.07	1,919,828,120.25	213,107,234.00	227,617,780.40
在建工程	127,116,360.04	571,789,803.39	595,883,901.50	951,354,948.09	707,810,193.59	554,474,569.15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2,171,577.56	2,038,716.74				
无形资产	720,817,168.96	730,931,981.87	566,289,467.05	574,632,483.85	653,555,752.92	659,618,836.67
长期待摊费用	367,638.20	348,357.90	420,192.43	480,157.68	16,140,464.36	16,808,363.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463,129.59	109,022,284.19	85,213,795.14	85,049,093.83	89,990,330.93	90,739,722.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1,979.82	608,230.24		
负债：	3,424,952,127.46	4,150,531,907.95	8,169,941,339.33	6,696,776,712.59	3,287,046,800.03	3,472,265,304.82
借款	114,825,000.00	16,900,000.00	2,394,166,041.90	1,949,426,041.90	387,810,000.00	295,760,000.00
应付款项	2,319,278,473.61	3,110,076,764.23	4,956,948,078.17	3,833,875,664.02	2,082,635,110.35	2,340,515,355.36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应付职工薪酬	782,733,257.93	805,249,808.12	709,510,882.42	758,854,402.20	716,667,750.12	728,910,204.13
应交税费	113,578,409.62	123,893,349.30	33,959,018.65	76,521,690.38	47,183,939.56	62,279,745.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25,000.00	7,800,000.00			17,190,000.00	9,240,000.00
递延收益	86,611,986.30	86,611,986.30	74,804,560.03	77,546,155.93	35,560,000.00	35,56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2,758.16	552,758.16		
净资产	1,986,854,310.04	1,751,206,659.27	1,567,455,346.65	1,333,289,307.83	2,436,432,906.13	2,224,785,018.33
减：少数股东权益	2,740,903.31	1,957,265.04	165,498,913.19	169,733,453.76		
取得的净资产	1,984,113,406.73	1,749,249,394.23	1,401,956,433.46	1,163,555,854.07	2,436,432,906.13	2,224,785,018.33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德昌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4,666,434,199.65	3,797,071,274.51	4,719,489,314.35	4,392,067,436.67	1,358,474,587.70	1,085,955,824.54
货币资金	1,152,115,709.69	724,767,201.76	1,011,823,799.44	1,326,471,572.57	146,459,806.64	15,977,010.60
应收款项	470,954,289.76	423,172,049.96	1,657,735,533.05	968,482,774.78	31,747,581.62	30,946,685.10
存货	557,798,532.92	682,046,842.22	360,841,300.86	561,564,877.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790,000.00	2,790,000.00	9,150,000.00	9,697,619.00		
其他流动资产	65,737,375.68	111,837,075.39	879,015.68	6,682,450.67	54,060,489.36	47,437,778.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9,504,642.34	330,730,832.82	358,132,950.18	314,359,140.6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853,938.20	13,567,983.34				
长期股权投资	97,427,384.98	97,427,384.98	1,173,310.49	1,149,416.32		
投资性房地产	10,600,987.34	10,946,164.64	24,845,512.24	25,397,826.64		
固定资产	1,206,475,192.15	867,200,735.51	864,626,213.30	892,975,321.84	751,259,401.09	780,873,214.03
在建工程	350,031,630.76	149,474,327.32	53,996,810.34	12,985,933.28	370,615,233.91	206,093,900.56
固定资产清理	136,447.43		565,490.49	670,112.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343,229,109.37	347,474,025.10	257,040,740.54	144,448,577.88	3,642,075.08	3,667,235.86

2015 年年度报告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德昌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长期待摊费用			1,513,853.25	136,904.85	690,000.00	96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778,959.03	35,636,651.47	71,547,392.73	77,431,851.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617,391.76	49,613,056.42		
负债：	3,861,292,118.77	3,079,310,827.21	3,464,460,357.25	3,198,131,939.53	1,083,026,167.12	830,310,823.67
借款	1,363,500,000.00	977,000,000.00	1,096,943,600.00	1,014,000,000.00	691,891,000.00	641,891,000.00
应付款项	1,854,183,498.18	1,445,703,031.07	1,905,546,354.62	1,548,323,696.20	384,252,590.81	163,526,624.46
应付职工薪酬	236,536,457.54	244,631,682.80	421,833,850.42	571,503,026.80		
应交税费	7,072,163.05	11,976,113.34	20,507,033.41	40,399,697.73	82,576.31	293,199.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3,448,000.00	7,724,000.00	6,800,000.00	24,600,000.00
递延收益			16,181,518.80	16,181,518.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805,142,080.88	717,760,447.30	1,255,028,957.10	1,193,935,497.14	275,448,420.58	255,645,000.87
减：少数股东权益					68,862,105.15	63,911,250.22
取得的净资产	805,142,080.88	717,760,447.30	1,255,028,957.10	1,193,935,497.14	206,586,315.43	191,733,750.65

(三)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四)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2015. 12. 17	500, 000. 00	97	投资设立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	建筑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建筑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建筑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青海省西宁市	青海省西宁市	建筑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建筑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辽宁省丹东市	辽宁省丹东市	建筑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建筑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湖南省长沙市	建筑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	贵州省贵阳市	建筑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建筑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河南省郑州市	建筑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建筑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三工程局有限公	天津市	天津市	建筑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

司							合并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云南省昆明市	建筑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建筑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建筑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	天津市武清区	天津市武清区	建筑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电建集团甘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	甘肃省兰州市	电力投资与运营	100			投资设立
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电力投资与运营	82	18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房地产开发	84.9	1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建筑施工	70.35	29.6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建筑施工	33	67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机械设备租赁	62.45	37.5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电力投资与运营	66.14	33.86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建筑施工	81.93	18.07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建筑施工	100			投资设立
中国电建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注1)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海外投资、项目建设	85.54	14.46		投资设立
中电建成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注2)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项目投资	100			投资设立
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建筑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	勘测设计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勘测设计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勘测设计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湖南省长沙市	勘测设计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勘测设计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	贵州省贵阳市	勘测设计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云南省昆明市	勘测设计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电建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项目投资	100			投资设立
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金融业	94	3		投资设立

其他说明:

注 1: 中水电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更名为中国电建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注 2: 中水电成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于 2015 年 12 月 5 日更名为中电建成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	122,704.96	49,219.37	150,073,485.5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8,100,784.86	6,780,689.19	5,014,881,474.05	12,431,954.40		12,431,954.4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1,960,336.61	4,090,165.38	4,090,165.38	6,506,444.82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本期从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处购买 0.5% 股权, 收购后持有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本期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从深圳能科达机械工程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处购买 15% 股权, 收购后持有深圳能科达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75% 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深圳能科达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1,758,469.99	446,196.72
--现金	1,758,469.99	446,196.72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758,469.99	446,196.72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7,136,086.25	441,815.67
差额	-5,377,616.26	4,381.05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5,377,616.26	-4,381.05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三)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武汉双联创和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	湖北省武汉市	房地产开发	50		权益法
五峰南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湖北省宜昌市	水力发电	35		权益法
重庆渝广梁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国	重庆市渝北区	BOT	40		权益法
四川华能太平驿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四川省阿坝州	水力发电	40		权益法
国电西藏尼洋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西藏林芝县	水力发电	30		权益法
刚果(金)华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刚果(金)	刚果(金)	矿产开采	25.28		权益法
四川岷江港航电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四川省乐山市	水力发电	20		权益法
四川美姑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四川省凉山州	水力发电	25.5		权益法
江苏东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	江苏省南通市	水力发电	30		权益法
北京振冲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市昌平区	工程施工	47.5		权益法
重庆酉水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重庆市酉阳县	风力发电	30		权益法
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	河南省郑州市	电力生产	39		权益法
上海安洸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市松江区	房地产开发	26		权益法
四川二滩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	四川省成都市	咨询服务	25		权益法

云南水电十四局昆华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云南省昆明市	工程施工	32.83		权益法
中刚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刚果(金)	刚果(金)	铜矿采选	37.73		权益法
成都浣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	四川省成都市	物业管理	40		权益法
四川紫马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四川省雅安市	水力发电	25		权益法
陕西铁投宏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陕西省西安市	项目投资	25		权益法
西安联能自动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陕西省西安市	设备制造	30		权益法
浙江德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浙江省杭州市	勘察设计	49		权益法
江西省水投华东设计有限公司	中国	江西省南昌市	勘察设计	45		权益法
贵州省绿筑科建住宅产业化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贵州省贵阳市	房屋建筑	37		权益法
广州市保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广东省广州市	房地产开发	24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五峰南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双联创和置业有限公司	五峰南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双联创和置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679,918.22	62,538,948.76	7,454,048.96	52,509,992.36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455,026.35	22,675,562.73		15,137,487.38
非流动资产	110,296,555.23	1,125,046.87	116,793,023.38	1,330,579.51
资产合计	115,976,473.45	63,663,995.63	124,247,072.34	53,840,571.87
流动负债	48,701,641.09	51,136,940.53	49,000,673.20	50,887,263.15
非流动负债	54,749,356.77		59,350,000.00	
负债合计	103,450,997.86	51,136,940.53	108,350,673.20	50,887,263.1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525,475.59	12,527,055.10	15,896,399.14	2,953,308.7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383,916.46	6,263,527.55	5,563,739.70	1,476,654.3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383,916.46	6,263,527.55	5,563,739.70	1,476,654.36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2,070,766.54	29,684,500.84	9,444,049.62	6,056,278.54
财务费用	5,897,022.21	-2,954.38		3,627.02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3,370,923.55	9,573,746.38	-6,392,984.32	-6,627,107.9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370,923.55	9,573,746.38	-6,392,984.32	-6,627,107.9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华能太平驿水电 有限责任公司	国电西藏尼洋河流域水电 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渝广梁忠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四川华能太平驿水电 有限责任公司	国电西藏尼洋河流域水电 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渝广梁忠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5,309,012.98	67,366,228.43	405,931,254.60	167,443,272.87	275,548,838.61	365,318,401.65
非流动资产	646,332,618.31	2,558,707,362.86	8,800,128,547.57	665,933,182.51	1,953,389,582.97	6,105,114,273.88
资产合计	791,641,631.29	2,626,073,591.29	9,206,059,802.17	833,376,455.38	2,228,938,421.58	6,470,432,675.53
流动负债	232,152,885.59	533,041,371.98	365,587,902.17	288,714,662.29	656,088,421.58	910,521,050.53
非流动负债		974,500,000.00	6,199,350,000.00		621,000,000.00	3,371,240,000.00
负债合计	232,152,885.59	1,507,541,371.98	6,564,937,902.17	288,714,662.29	1,277,088,421.58	4,281,761,050.5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权益	559,488,745.70	1,118,532,219.31	2,641,121,900.00	544,661,793.09	951,850,000.00	2,188,671,625.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 净资产份额	223,795,498.28	335,559,665.79	1,056,448,760.00	217,864,717.24	285,555,000.00	875,468,650.00
调整事项	142,111,693.91	-4,095,000.00		205,155,060.61	-5,205,000.00	
--商誉	142,111,693.91			156,681,817.91		
--内部交易未实现 利润						
--其他		-4,095,000.00		48,473,242.70	-5,205,0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 的账面价值	365,907,192.19	331,464,665.79	1,056,448,760.00	423,019,777.85	280,350,000.00	875,468,65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 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30,286,823.23	17,014,256.85		353,798,569.92		
净利润	148,473,095.52	382,219.31		134,695,762.9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8,473,095.52	382,219.31		134,695,762.9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 联营企业的股利	47,906,092.57			36,030,475.72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34,091,776.45	948,283,509.3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4,366,834.89	21,282,726.5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4,366,834.89	21,282,726.52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经营活动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针对上述风险，本公司采取相应措施，力求减少对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信用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工程承包、BT 投资、融资租赁业务等形成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工程承包项目在投标前均对客户履约能力进行评价，目前主要客户是国有企业、政府部门，客户信誉可靠并且良好，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监控，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就无法回收的款项充分计提坏账准备，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 BT 投资项目的客户主要为各地方政府或政府投资设立的平台公司，本公司 BT 投资业务首先选择经济较发达、地方财政实力雄厚的地区，严格项目的方案研究、尽职调查、合同谈判、法律与风险审核工作，同时要求政府提供各种保证措施，降低政府不履行付款义务带来的风险，在项目回购期，除实时监控项目回购情况，并针对具体项目，创新回购模式，比如将应收 BT 回购款转让给金融机构，降低了公司的回购风险。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BT 项目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为 4,290,150 万元。

本公司融资租赁业务，通过严格执行融资租赁业务客户的准入办法，对客户进行尽职调查、定期评价，并通过对客户实施信用限额管理，降低客户集中度，逐步降低信用风险；目前公司融资租赁业务仍处于调整期，客户群体正由民营企业转向风险较低的国有企业和上市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融资租赁业务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为 94,875 万元。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足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经营需要；持续对现金流进行监控，降低现金流波动的影响；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在融资时将融资期限与资产期限进行搭配，避免出现资金短缺。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指在因价格、利率、汇率等的变动而导致价值未预料到的潜在损失的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密切关注固定利率借款、固定利率贷款等利率变动对公司的影响，本公司所属子公司通过利率掉期规避利率变动风险。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利率掉期持仓规模折合人民币 96,694.32 万元，期末浮动盈亏-4,108.19 万元。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国际资本市场利率走势，加强利率风险管控。

(2) 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国际业务主要以外币进行结算。管理层负责监控外汇风险，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为降低汇率风险，力争与客户约定以大币种进行结算，避免小币种汇率不稳定、不易兑换带来的风险；采取远期结售汇等方式降低外汇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158,173.72			8,158,173.72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58,173.72			8,158,173.72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8,158,173.72			8,158,173.72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09,620.80			4,709,620.8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4,709,620.80			4,709,620.80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2,867,794.52			12,867,794.52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七) 衍生金融负债		41,148,408.64		41,148,408.6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41,148,408.64		41,148,408.6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市价为交易所等活跃市场期末时点收盘价。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远期结售汇	53,500.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汇率/折现率
利率掉期	41,094,908.64	57,320,627.92	现金流量折现法	利率/折现率

(四)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末未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换。

(五)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期无估值技术变更。

(六)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期末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22 号	建筑工程承包、设计、咨询、和监理，工程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电力生产及房地产开发等	300	77.32	77.32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美姑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国信东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河南第一火电建设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河南第二火电建设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河南电力器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上海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上海电力环保设备总厂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重庆电力建设总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郑州电力机械厂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武汉电力设备厂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成都铁塔厂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成都电力金具总厂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宁夏电力建设工程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长春龙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青海火电工程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河北省电力建设第一工程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河北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江西省电力设备总厂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贵州电力建设第二工程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四川电力建设二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四川电力建设三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山东电力管道工程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山东电力基本建设总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上海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湖北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装备研究院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湖北省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西昌安宁河洼埡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九寨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吉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吉林省电力建设总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福建省第一电力建设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五)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67,485,887.00	
河南第二火电建设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83,993,983.83	15,975,095.99
河北省电力建设第一工程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65,800,338.73	15,085,813.31
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	工程施工成本	4,470,599.13	3,254,716.98
河南电力器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7,952,064.95	12,114,759.55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228,133,455.08	79,061,085.17
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工程施工成本	1,563,207.56	1,175,895.63
青海火电工程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11,041,987.07	
上海电力安装第二工程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29,791,079.00	
湖北省电力建设第二工程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23,413,098.00	
河北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14,135,506.84	2,976,819.72
成都电力金具总厂	工程施工成本	1,453,894.13	843,678.68
成都铁塔厂	工程施工成本	3,025,997.20	8,363,541.02
湖北省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15,180,270.45	4,171,254.50
江西省电力设备总厂	工程施工成本	85,829,059.66	
山东电力管道工程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53,842,970.03	
山东电力建设第二工程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8,003,740.50	
上海电力环保设备总厂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142,508,413.85	143,685,408.13
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	工程施工成本	2,268,867.92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184,026,087.94	
长春龙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1,952,136.75	510,000.00
郑州电力机械厂	工程施工成本	34,177,350.44	12,000,000.00
中国电建集团上海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1,058,443.46	457,082.91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工程施工成本	1,480,932.72	
河南第一火电建设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20,174,909.13
武汉电力设备厂	工程施工成本	39,967,049.72	7,344,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电力建设三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45,860,437.55	
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	工程结算收入	26,000,000.00	
四川电力建设二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81,181,498.00	11,564,437.00
湖北省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18,889,156.95	
上海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18,049,035.93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17,815,670.81	3,400,297.00
湖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	工程结算收入	1,981,132.08	
青海火电工程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2,495,812.43	
山东电力管道工程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20,000,000.00	150,000.00
上海电力环保设备总厂有限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32,057,625.76	
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280,854.71	

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	工程结算收入	59,649,280.10	18,328,898.16
武汉电力设备厂	工程结算收入	39,967,049.72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61,599,261.11	44,000,111.37
贵州电力建设第二工程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8,170,567.0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 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 包方名称	受托/承 包资产类 型	受托/承包起 始日	受托/承包终 止日	托管收益/ 承包收益定 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 /承包收益
中国电力 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中国电力建 设股份有 限公司	资产委托 管理费	2015/1/1	2015/12/31	资产委托管 理协议	189,578,500.00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640,435.68	6,837,746.95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45,250,000.00	2005年12月19日	2022年12月16日	否
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73,320,000.00	2005年12月21日	2022年12月16日	否
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99,450,000.00	2006年11月24日	2024年12月16日	否
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7,800,000.00	2007年8月17日	2019年8月16日	否
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120,900,000.00	2006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1日	否
江苏国信东凌风力发电有限 公司	42,600,000.00	2011年7月1日	2025年7月1日	否
江苏国信东凌风力发电有限	51,000,000.00	2012年11月1日	2028年11月1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2014-05-15	2017-05-14	根据合同金额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000.00	2014-11-14	2019-11-13	根据合同金额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14-12-29	2019-12-28	根据合同金额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5-09-15	2016-05-14	根据合同金额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5-09-15	2016-09-14	根据合同金额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5-09-15	2016-09-14	根据合同金额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44,251,543.00	2015-07-14	2016-07-13	根据合同金额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5-07-17	2016-07-16	根据合同金额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55,748,457.00	2015-12-30	2016-12-29	根据合同金额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15-12-02	2017-12-01	根据合同金额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股权	17,358,597,098.52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	转让股权	446,196.72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517.04	2,640.48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公司	7,000,000.00			
应收票据	九寨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1,616,700.00			
应收股利	四川美姑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应收账款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941,074.37		4,022,907.76	
应收账款	西昌安宁河洼埡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00			
应收账款	四川美姑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45,756,966.04		62,283,117.04	
应收账款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1,996,076.40		11,831,280.40	
应收账款	四川电力建设三公司	17,165,185.64			
应收账款	四川电力建设二公司	15,479,433.00			
应收账款	上海电力环保设备总厂有限公司	19,826,018.59			
应收账款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公司	1,454,860.00		5,158,050.76	
应收账款	山东电力管道工程公司	2,788,985.00		150,000.00	
应收账款	江西省电力设备总厂			51,669,552.05	
应收账款	湖北省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13,860,733.66			
应收账款	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	13,000,000.00			
应收账款	河南第二火电建设公司			1,013,273.60	
应收账款	贵州电力建设第二工程公司	3,273,975.41		8,292,767.72	
预付账款	河北省电力建设第一工程公司	170,891.00		5,636,285.79	
预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湖北工程有限公司			5,868,321.16	
预付账款	成都铁塔厂	214,272.00			
预付账款	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72,000.00			
预付账款	河南第二火电建设公司	8,526,515.93		5,885,684.68	
预付账款	江西省电力设备总厂			5,947,944.79	

预付账款	青海火电工程公司	3,004,772.93		
预付账款	青海省电力设计院	29,159,878.60		
预付账款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公司	986,692,736.01		
预付账款	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公司	7,112,000.00		
预付账款	上海电力环保设备总厂有限公司			20,140,000.00
预付账款	四川电力建设三公司			1,920,000.00
预付账款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80,635,573.83
预付账款	湖北省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2,499,890.55		
预付账款	长春发电设备总厂	2,360,000.00		
预付账款	长春龙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17,500.00		
预付账款	郑州电力机械厂	34,435,880.00		7,462,340.00
预付账款	重庆电力建设总公司			3,762,401.07
其他应收款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9,243.66		
其他应收款	四川电力建设二公司	800,000.00		1,250,000.00
其他应收款	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	14,161,394.2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	5,000,000.00	
应付票据	北京华科软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应付票据	湖北省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1,203,161.02	
应付票据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00	
应付股利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9,219.37	1,381,205,948.79
应付账款	河北省电力建设第一工程公司	30,728,865.03	1,637,452.08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湖北工程有限公司		2,501,774.56
应付账款	北京华科软科技有限公司	368,680.70	651,570.70
应付账款	成都电力金具总厂	1,675,217.30	1,236,080.39
应付账款	成都铁塔厂	4,594,313.83	4,850,020.22
应付账款	福建省第一电力建设公司	215,362.00	
应付账款	河北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8,756,588.08	5,939,095.38
应付账款	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928,466.18	928,466.18
应付账款	河南第二火电建设公司	38,098,569.24	6,985,954.17
应付账款	河南第一火电建设公司		15,825,927.02
应付账款	河南电力器材公司	3,938,390.30	235,459.00
应付账款	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	1,309,752.27	
应付账款	湖北省电力建设第二工程公司	3,752,050.00	
应付账款	湖北省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25,083,377.90	6,201,204.73
应付账款	江西省电力设备总厂	7,727,982.78	
应付账款	宁夏电力建设工程公司		751,538.95
应付账款	青海火电工程公司	926,476.12	1,748,477.85
应付账款	山东电力管道工程公司	9,190,393.82	
应付账款	山东电力基本建设总公司	2,467,856.46	354,400.00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装备研究院	9,020,000.00	6,500,000.00
应付账款	上海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5,235,901.42	
应付账款	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7,961,021.00	12,824,541.00
应付账款	四川电力建设三公司	11,823,784.54	
应付账款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35,467,624.17	27,810,981.06

应付账款	武汉电力设备厂	7,219,687.25	12,809,000.00
应付账款	长春龙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6,957,914.00	3,535,000.00
应付账款	郑州电力机械厂	575,885.00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上海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1,522,183.09	385,400.00
应付账款	重庆电力建设总公司	2,301,103.24	
预收账款	四川电力建设二公司	7,505,562.87	4,552,036.82
预收账款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661,494.06	1,129,833.54
其他应付款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公司	8,255,397.77	
其他应付款	成都铁塔厂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电力建设三公司	34,682,602.74	1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河北省电力建设第一工程公司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电力器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	400,000,000.00	420,626,388.51
其他应付款	江西省电力设备总厂	103,537.00	
其他应付款	青海火电工程公司	6,68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电力管道工程公司	46,450,163.63	
其他应付款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07,846,641.56	4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建集团湖北工程有限公司	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建集团上海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600,000.00	2,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259,593,350.39	7,822,964,654.22
其他应付款	北京华科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420,000.00

十三、 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参与的广东中山至开平高速公路(含小榄支线)BOT 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2,651,700.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662,925.00 万元,银行借款 1,988,775.00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底已完成投资 581.78 万元,现已投入项目资本金 42,500.00 万元;2016 年计划投资 400,000.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200,000.00 万元,银行借款 200,000.00 万元。

2) 公司参与武汉地铁 11 号线、武汉地铁 8 号线 BT 项目工程,预计投资总额 1,275,164.00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底已完成投资 221,886.64 万元,现已投入项目资本金 36,840.00 万元,银行借款 63,000.00 万元;2016 年计划投资 357,210.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44,940.00 万元,银行借款 210,225.00 万元。

3) 公司投资的老挝南欧江 BOT 水电站项目一期工程,预计投资总额 103,500.00 万美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26,500.00 万美元、银行借款 77,000.00 万美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投资 87,178.66 万美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21,185.83 万美元、银行借款 69,900.00 万美元;2016 年计划投资 13,232.00 万美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4,373.00 万美元,银行借款 7,100.00 万美元。

4) 公司投资的老挝南欧江 BOT 水电站项目二期工程,预计投资总额约 169,817.00 万美元。项目融资协议正在谈判中,预计项目资本金按投资总额的 25%投入,需投入资本金 42,454.00 万美元,银行借款按投资总额的 75%投入,需融资 127,363.00 万美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投资 6,287.00 万美元,全部为股东投资;2016 年计划投资 27,000.00 万美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7,520.00 万美元,银行借款 19,480.00 万美元。

5) 公司投资的巴基斯坦卡西姆港煤电项目,预计投资总额 208,500.00 万美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53,000.00 万美元、银行借款 155,500.00 万美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投资 18,182.53 万美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4,621.94 万美元、银行借款 13,560.59 万美元;2016 年计划投资 79,549.00 万美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20,221.09 万美元,银行借款 59,327.91 万美元。

6) 公司参与的晋宁至红塔区高速公路 BOT 项目,预计建安投资总额 864,939.36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302,728.78 万元,银行借款 562,210.58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底已完成投资 436,338.18 万元,现已投入项目资本金 161,000.00 万元、银行借款 217,000.00 万元;2016 年计划投资 280,292.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98,000.00 万元,银行借款 223,000.00 万元。

7) 公司参与的郑州市陇海路快速通道工程 BT 项目,预计投资总额 842,800.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210,700.00 万元,银行借款 632,100.00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底已完成投资 744,396.62 万元,现已投入项目资本金 197,000.00 万元,银行借款 533,000.00 万元;2016 年计划投资 15,000.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3,750.00 万元,银行借款 11,250.00 万元。

8) 公司参与的重庆江津至贵州习水高速公路 BOT 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821,057.19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205,264.30 万元,银行借款 615,792.89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底已完成投资 228,428.87 万元,现已投入项目资本金 100,000.00 万元和银行借款 128,428.87 万元;2016 年计划投资 191,583.07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47,895.77 万元,银行借款 143,687.30 万元。

9) 公司参与的青岛中德生态园 BT 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500,000.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150,000.00 万元,银行借款 350,000.00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底已完成投资 202,810.00 万元,已投入项目资本金 50,000.00 万元、银行借款 109,800.00 万元;2016 年计划投资 100,000.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30,000.00 万元,银行借款 70,000.00 万元。

10) 公司参与的广东省江门市南山路等四条铁路和高速公路配套道路 BT 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457,100.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114,275.00 万元,银行借款 342,825.00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底已完成投资 6,237.50 万元,现已投入项目资本金 10,000.00 万元;2016 年计划投资 123,421.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30,000.00 万元、银行借款 105,000.00 万元。

(二)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序号	原告	被告	起诉日期	案由	标的金额	进展情况
1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了相关工程，由水电十一局负责处理）	尼泊尔水源部逊沙里一莫郎灌溉委员会	2003/10/24	尼泊尔水源部逊沙里一莫郎灌溉发展委员会之间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310 万美元	已就国际仲裁庭裁决向尼泊尔当地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仍在执行中
2	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卓尼县浙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诉被告，反诉原告)	2008/5/20	诉求被告卓尼县浙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返还履约保证金及赔偿损失	2,350 万元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重审以（2013）甘民一终字第 190 号民事判决书终审判决，维持原判决书第一、二、四项，变更第三项为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支付卓尼县浙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履约保证金 456 万元（已支付），不再支付违约金 199.2 万元及其余赔偿金，较原判决减少 698.7 万元
3	卓尼县浙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2008/6/10	反诉原告水电一局返还多付工程款、支付违约金及赔偿损失	3,038 万元	
4	新疆伊犁河流域开发建设管理局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	2008/9/3	诉讼要求支付相关款项	978 万元	
5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	新疆伊犁河流域开发建设管理局	2008/9/3	反诉原告支付相关款项	3,941 万元	二审撤销一审判决，并发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州中院重审
6	Argon Globaltrading&contacting CoW.L.L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2014/5/6	建筑施工合同纠纷	工程款 4,839.57 万卡币及 1 亿卡币名誉赔偿金	卡塔尔当地法院做出了初判决，认为原告提供证据不齐全，初判决将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撤出被告名单
7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Vinh Son-Song Hinh Hydropower Joint Stock Company	2014/8/23	向越南国际仲裁中心提起申请，主张支付工程款项、索付保函损失	55,157.42 万元	目前案件正在仲裁中

8	Vinh Son-Song Hinh Hydropower Joint Stock Company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2014/8/23	提起反诉, 要求返还预付款、工期延误损失	38,266.94 万元	
9	广元市川越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6/1	诉求支付工程款、利息、追讨债权费用	工程款 12,805.13 万元, 利息、追讨债权费用 200 万元	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2) 对外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1) 关联方担保: 详见附注十二、(五)、4、关联担保情况。

2) 对非关联方担保

序号	担保单位	担保对象		担保方式	担保种类	反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对象现状
		名称	企业性质					
1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四川川投田湾河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投	连带责任担保	贷款担保	无	237,000,000.00	正常经营
2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担保	贷款担保	无	62,694,000.00	正常经营
3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担保	贷款担保	无	163,200,000.00	正常经营
4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甘肃大唐白龙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连带责任担保	贷款担保	无	15,000,000.00	正常经营
5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电力对外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担保	贷款担保	无	260,679,400.00	正常经营
6	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圣达集团有限公司	私营	连带责任担保	贷款担保	股权质押	200,000,000.00	非正常经营
7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电力对外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担保	保函	无	4,698,400.00	正常经营
8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四川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连带责任担保	保函	无	77,428,700.00	正常经营
9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电力对外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担保	贸易融资担保	无	46,566,600.00	正常经营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059,106,778.27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待股东大会批准

根据公司董事会作出的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拟以 2015 年末股本总额 1,375,463.35 万股计算，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0.77 元（含税）实施利润分配。上述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三)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二)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四)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五)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六)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a) 改组成本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b) 本公司管理层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c)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对工程承包、勘察设计、设备制造、房地产、电力投资与运营、租赁等板块的经营业绩进行评价，并且对以上板块在不同地区取得的经营业绩进行进一步的评价。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与计量标准保持一致。

分部间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分部资产或负债按经营分部日常活动中使用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资产或产生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负债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2015 年度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	电力投资与运营业务	房地产业务	设备制造和租赁业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84,994,579,704.42	6,807,761,443.28	12,657,812,472.52	1,691,379,098.93	13,888,157,597.05	9,118,398,823.11	210,921,291,493.09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78,448,714,586.19	6,779,934,630.76	12,657,812,472.52	1,660,330,205.42	11,374,499,598.20		210,921,291,493.09
分部间交易收入	6,545,865,118.23	27,826,812.52	0.00	31,048,893.51	2,513,657,998.85	9,118,398,823.11	
二、营业成本	161,516,097,184.11	3,220,759,291.96	9,680,582,136.03	1,595,203,662.59	12,046,554,717.64	8,434,782,715.72	179,624,414,276.61
其中：对外交易成本	155,205,572,657.52	3,192,932,479.44	9,680,582,136.03	1,566,799,725.90	9,978,527,277.72		179,624,414,276.61
分部间交易成本	6,310,524,526.59	27,826,812.52	0.00	28,403,936.69	2,068,027,439.92	8,434,782,715.72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2,332,371.93		72,332,371.93
四、资产减值损失	1,026,148,130.90	-823,898.15	13,116,334.71	1,324,847.55	78,107,619.73		1,117,873,034.74
五、折旧费和摊销	3,781,497,613.04	2,077,069,354.39	24,663,953.61	172,230,204.75	588,959,402.20		6,644,420,527.99

费							
六、利润总额	6,541,234,326.32	649,910,070.53	835,670,667.19	-185,093,886.85	500,844,112.44	556,149,651.42	7,786,415,638.21
七、所得税费用					1,983,016,078.73		1,983,016,078.73
八、净利润	6,541,234,326.32	649,910,070.53	835,670,667.19	-185,093,886.85	-1,482,171,966.29	556,149,651.42	5,803,399,559.48
九、资产总额	223,017,202,104.23	90,853,828,363.29	71,340,610,371.07	4,615,421,190.28	64,523,459,135.77	49,247,686,328.58	405,102,834,836.06
十、负债总额	183,738,511,028.91	69,003,170,551.44	60,798,992,599.70	2,637,883,027.33	45,423,958,666.22	26,217,354,047.13	335,385,161,826.47
十一、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0.00
其中：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2,263,766,718.93	26,033,222.02	13,483,874.18	6,677,105.19	316,971,014.26		2,626,931,934.58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887,212,795.80	100,465,100.00	25,630,000.00			1,739,997,785.80	273,310,110.00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8,493,529,770.19	19,069,742,275.60	3,236,507,229.35	148,349,210.59	43,307,560,668.80		74,255,689,154.53

(七)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本公司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1) 以后年度将收到的最低租赁收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收款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866,640,317.35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34,533,349.39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95,425,211.18
3 年以上	
合 计	996,598,877.92

2) 未实现融资收益的余额为 47,845,974.80 元, 分配未实现融资收益所采用的方法为实际利率法。

(2) 本公司为融资租赁承租人

1) 租入固定资产明细情况表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原价		
机器设备	2,443,861,522.84	2,011,639,334.34
运输工具	237,352,099.86	206,725,000.00
电子设备	10,191,416.64	9,095,416.64
合 计	2,691,405,039.34	2,227,459,750.98
累计折旧		
机器设备	730,267,441.37	499,546,497.15
运输工具	51,970,306.78	34,779,116.67
电子设备	7,654,852.16	5,404,219.76
合 计	789,892,600.31	539,729,833.58
减值准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 计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713,594,081.47	1,512,092,837.19
运输工具	185,381,793.08	171,945,883.33
电子设备	2,536,564.48	3,691,196.88
合 计	1,901,512,439.03	1,687,729,917.40

2) 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565,333,489.35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493,433,707.96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486,108,400.13
3 年以上	632,474,792.36
合 计	2,177,350,389.80

3) 未确认融资费用余额为 134,095,799.70 元, 按合同利率和实际利率摊销。

(3) 本公司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1. 房屋及构筑物	96,419,079.46	27,656,714.25
2. 机器设备	69,981,981.38	82,765,145.77
3. 运输设备	5,083,386.15	16,729,981.69
4. 电器设备	1,426,896.64	1,821,759.20
5. 办公设备	176,357.35	1,334,806.06
6. 其他	1,968,909.68	3,776,943.54
合计	175,056,610.66	134,085,350.51

(八) 其他

利比亚内战后，中国政府高度关注，利比亚部分项目业主向公司发出了复工谈判邀请。公司表示愿意在安全保障、损失核定、剩余工作量重新估价的前提下，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逐步组织复工。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1,275,083.30	100.00	728,963.75	0.11	670,546,119.55	706,721,003.16	100.00			706,721,003.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71,275,083.30	/	728,963.75	/	670,546,119.55	706,721,003.16	/		/	706,721,003.1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4,579,275.00	728,963.75	5.00
1 年以内小计	14,579,275.00	728,963.75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4,579,275.00	728,963.75	5.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1: 集团内关联方	623,517,921.39			531,281,612.25		
组合 2: 质保期内质保金	33,177,886.91			175,439,390.91		
合计	656,695,808.30			706,721,003.1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28,963.75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子公司	545,460,511.35	3 年以内	81.26	
客户 2	子公司	74,728,140.78	1 年以内	11.13	
客户 3	第三方	33,177,886.91	3-4 年	4.94	
客户 4	第三方	14,579,275.00	1 年以内	2.17	728,963.75
客户 5	子公司	3,329,269.26	1-2 年	0.5	
合计	——	671,275,083.30	——	100	728,963.7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二)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322,903,768.47	100.00	2,800,000.00	0.02	12,320,103,768.47	14,069,006,684.65	100.00	2,800,000.00	0.02	14,066,206,684.6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322,903,768.47	/	2,800,000.00	/	12,320,103,768.47	14,069,006,684.65	/	2,800,000.00	/	14,066,206,684.6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800,000.00	100.00	2,800,000.00
合计	2,800,000.00	100.00	2,800,000.00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800,000.00	100	2,800,000.00
合计	2,800,000.00	100	2,800,0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 1：集团内关联方	12,316,358,166.78			14,056,105,323.87		
组合 2：职工备用金	926,562.53			879,887.57		
组合 3：保证金、押金等	2,819,039.16			9,221,473.21		
合计	12,320,103,768.47			14,066,206,684.6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公司内关联方融资款	10,235,028,316.04	12,021,300,614.00
代收代垫款	2,084,129,850.74	2,037,604,709.87
保证金、押金	2,819,039.16	9,221,473.21
备用金	926,562.53	879,887.57
合计	12,322,903,768.47	14,069,006,684.6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单位 1	开户单位资金融通、代收代垫款	6,119,504,779.27	1 年以内/3 年以上	49.66	
其他应收单位 2	开户单位资金融通、代收代垫款	1,126,945,444.99	1 年以内/2-3 年	9.15	
其他应收单位 3	开户单位资金融通、代收代垫款	1,310,106,257.49	1 年以内/3 年以上	10.63	
其他应收单位 4	开户单位资金融通、代收代垫款	1,055,322,754.38	1 年以内/3 年以上	8.56	
其他应收单位 5	开户单位资金融通、代收代垫款	832,294,800.00	1 年以内/2-4 年	6.75	
合计	/	10,444,174,036.13	/	84.7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1,615,189,167.15		61,615,189,167.15	41,710,662,004.30		41,710,662,004.3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61,615,189,167.15		61,615,189,167.15	41,710,662,004.30		41,710,662,004.3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41,710,662,004.30	20,272,927,162.85	368,400,000.00	61,615,189,167.15
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				
小计	41,710,662,004.30	20,272,927,162.85	368,400,000.00	61,615,189,167.1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41,710,662,004.30	20,272,927,162.85	368,400,000.00	61,615,189,167.1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667,021,987.80	9,200,000.00		676,221,987.80		
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558,542,365.84	642,650,000.00		1,201,192,365.84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791,428,440.13	5,730,000.00		797,158,440.13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704,919,559.80	2,240,000.00		1,707,159,559.80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1,243,869,458.43	5,600,000.00		1,249,469,458.43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100,992,262.10	10,350,000.00		1,111,342,262.10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2,293,942,293.03	4,300,000.00		2,298,242,293.03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315,355,371.29	8,300,000.00		1,323,655,371.29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	492,404,659.90	8,250,000.00		500,654,659.90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	668,817,513.18	2,260,000.00		671,077,513.18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1,512,751,712.24	2,260,000.00		1,515,011,712.24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567,732,296.50	6,900,000.00		574,632,296.50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1,394,512,551.13	3,700,000.00		1,398,212,551.13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618,365,306.96	4,420,000.00		1,622,785,306.96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694,269,018.10	1,950,000.00		696,219,018.10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623,605,067.15	2,500,000.00		626,105,067.15		
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	365,009,333.76	600,000.00		365,609,333.76		
中国电建集团甘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845,702,145.79	10,000.00		3,845,712,145.79		
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159,512,342.93	210,000.00		4,159,722,342.93		
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5,214,744,593.18	849,020,000.00		6,063,764,593.18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	659,311,603.44	1,300,000.00		660,611,603.44		
中国电建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2,156,807,023.88	2,150,000.00		2,158,957,023.88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4,195,049,517.79	9,680,000.00		4,204,729,517.79		
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771,062,662.93	54,920,524.19		825,983,187.12		
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	648,684,470.39	60,000.00		648,744,470.39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45,448,446.63	20,000.00		1,145,468,446.63		

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100,800,000.00	3,241,815.67		104,041,815.67	
中电建成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400,000,000.00	
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公司		1,784,264,038.71		1,784,264,038.71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08,844,851.72		708,844,851.72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637,006,433.46		1,637,006,433.46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65,248,957.10		1,365,248,957.10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751,684,785.99		1,751,684,785.99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203,099,406.73		2,203,099,406.73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89,432,906.13		2,589,432,906.13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25,162,080.88		925,162,080.88	
中国电建集团航空港建设有限公司		29,561,362.27		29,561,362.27	
中电建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368,400,000.00		1,368,400,000.00	
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700,000,000.00		4,700,000,000.00	
中电建武汉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中电建武汉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68,400,000.00	68,400,000.00		
合计	41,710,662,004.30	20,272,927,162.85	368,400,000.00	61,615,189,167.1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182,971,137.11	6,788,691,012.51	6,287,310,138.77	5,935,223,655.49
其他业务	199,250,601.98	7,756,536.49	120,443,491.13	6,970,855.67
合计	7,382,221,739.09	6,796,447,549.00	6,407,753,629.90	5,942,194,511.16

(五)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74,987,520.24	1,935,692,976.9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 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2,574,987,520.24	1,935,692,976.94

十八、 补充资料**(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 本公司报告期间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如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692,669.0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3,382,670.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82,943,271.6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496,710.22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76,909,466.1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	-10,683,793.67	

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188,242.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5,184,233.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939,407.24	
合计	1,232,420,257.6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0	0.3807	0.38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0	0.3330	0.3330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4 月 26 日